

绿水悠悠黃家溪

沈莹宝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绿水悠悠黄家溪/沈莹宝 著.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07. 12

ISBN 7-5059-4172-5

I. 绿… II. 沈…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 3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072654号

书名	绿水悠悠黄家溪
作者	沈莹宝
出版者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地	中国文联出版社发行部
地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100026)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张美林
印 刷	北京市图文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1/32
字数	153千字
印张	7.5 印张
印数	0001-2000册
版次	2007年12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书号	ISBN 7-5059-4172-5
定价	23.00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

序

莹宝兄来电话告诉我，他的第四本散文集《绿水悠悠黄家溪》即将付梓，并用电子邮件发来了书稿。从他的第一本散文集《绸乡漫步》面世，至今不过六年时间，作为一位公务缠身的业余作者，有此成果，令我钦佩。

我与莹宝都是江苏人，但我的家乡在苏北骆马湖畔，他生长在江南太湖之滨，相距千里，全不搭界，即便在茫茫人海中偶然相遇，也只会擦肩而过，然而我们却成了相交四十多年的知己，而友情的萌生地是在遥远的昆仑山脚下。

我们都是戴着一顶“支援边疆建设”的“桂冠”在上世纪60年代中期先后栖落到新疆于田县新园农場。“渠道”虽异，却殊途同归。这是一片与世隔绝的“世外荒原”，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极度匮乏。我们都正值充满激情和幻想的青春年华，面对的却是迷茫与无奈，这种状况下人的感情是坦露的，也是极易融合的。当时也只有朋友之间的友情能相互给予一些精神上的慰藉，我与莹宝等一帮志趣相投的朋友自然走到了一起，大家都喜爱读书，也爱思考，都有精神追求，因而曾被人贬斥为“一群精神贵族”。我们朝夕相处，苦中寻趣，无话不谈，只是不谈“未来”；我们不安于现状，却不知“未来”如何，想做些有意义的事，却屡遭现实无情拒绝。

莹宝在农場是“知名人士”，不仅因为他谱写了“新园大合唱”，还因为命运的一次恶谑。1967年初，他乘马车外出

参加劳动，经过一道深沟时，被颠下马车，竟导致肝脏碎裂，经于田县组织全力抢救，捡回一条命。那道深沟位于从农场到于田县城的途中，原本无名，此后被约定俗成地称为“莹宝沟”。

1972年，为了配合一场风靡全国的政治纪念活动，偏僻贫穷的于田县也拨了一笔专款，抽调一批人员，组织了一支文艺演出队，任务是搞一台节目参加地区汇演。我与阿复编写剧本，莹宝负责作曲。三、四十号人，没一个是搞文艺出身，居然在几个月的时间里捣鼓出一台两个多小时的歌舞剧《万方乐奏有于田》，演出多场，反应热烈。最后一幕，在带有维吾尔民族色彩的欢快的歌舞声中，背景天幕上一轮红太阳冉冉升起，让长久生活在边城的人们兴奋不已。

演出队完成了“历史使命”后不久，莹宝得到命运的垂顾，被批准回吴江盛泽养病，后来又将“关系”转了回去，并安排了工作。他在于田留下的那段“莹宝沟”的故事，至今还会有人谈起。

被誉为“中国‘绸都’”的盛泽，是个工商业氛围很浓的江南古镇。改革开放以后，乡镇企业迅猛发展，俟后民营企业更占后来居上之势。莹宝供职于专司工业企业管理的镇工业公司，各种事务纷乱繁杂，周围又充满着物欲的诱惑，但他的性情趣味始终未改，业余时间都用于读书、写文章、唱评弹……1997年我们同游九华山，在苍松古柏夹拥的山道上，我们漫步闲谈，他说起盛泽的民俗风情、人文地理、逸闻旧事，兴趣颇浓，以后，他常寄给我一些这方面题材的短文，读之也感到很有情趣。经年累月，他在盛泽乡土文化上竟颇多所得，不仅写了大量散文，为大型画册《盛泽旧影》撰文，还时常为来盛泽参观考察的各界人士讲解介绍，为地方报纸写专栏，受邀在电视台开讲座……原本只是业余爱好，能够得到社会的普遍认可，也是意外的收获。

有一次，我与莹宝等几个挚友同游绍兴，在兰亭甘当“东施”，模仿东晋名士们缘曲水席地而坐，当然会谈起王羲之

与《兰亭序》，当年王羲之带着酒兴挥毫洋洋洒洒写下《兰亭序》时，何曾在意要为后世留下什么“瑰宝”，他不过是在喧洩自我的情感，人生得意，本在无意间。

莹宝醉心于散文写作非为名利，人到花甲，功名利禄早已淡漠；也不为附庸风雅，书生意气，风雅自在。只为寄情觅趣，兴之所至，由性而为，自我得到了快乐，又愉悦了读者，报答了社会。因为没有世俗观念的羁绊，他的文章才会率真质朴，清新淡雅。真是文如其人。

今年9月初，莹宝来乌鲁木齐，说要兑现一个蕴积了40年的心愿：去于田作一次感恩之旅。秋高气爽，正是南疆一年中最好的季节，我陪他飞到和田，当地的好友们又陪同我们驱车到于田，再去原新园农场旧址。在当年看露天电影的原场部院子里，他给夫人童菊文挂了电话，电话接通了，他却哽咽不能成语。40年时空瞬间高度浓缩，心境不可名状，在场人莫不唏嘘。在面目全非的“莹宝沟”附近，他一失儒雅常态，迫不及待地寻找当年出事地点。在于田县人民医院举办的座谈会上他噙泪而言，倾诉对当年参予组织抢救的领导、医护人员以及为他献血的于田人民的感恩之情。他还专程去探望了早已退休在家的主刀医师买买提肉孜阿孜。这次故地重游闹出了不小动静，于田电视台即时作了播报，直至莹宝返回盛泽，和田日报的记者还打电话进行追访。

在乌鲁木齐机场送别时，我问莹宝，何时能读到他的新书，他说近时一直忙忙碌碌，回去后定当抓紧时间整理文稿。没想仅两个来月就已告成，并让我得以先睹为快。

性情中人，常行性情之事。

陈恒铎于乌鲁木齐闲石斋

2007年11月23日

目 录

第一辑 故乡风情

- 2 绿水悠悠黃家溪
8 昇明桥
10 圆明禅寺与圆明寺桥
13 水巷
15 东港与葡萄街
17 枕河的人家
19 石库门与马头墙
21 绸业公所
24 练坊·染坊·轴坊
26 傲船
28 盛泽的金融业
32 得意楼
35 培元公所义井
37 电灯
40 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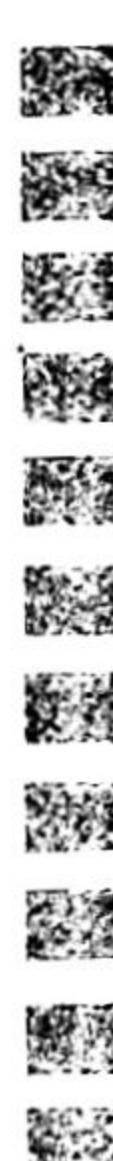
第二辑 绪都新韵

- | | |
|--|----------|
| | 44 活力盛泽 |
| | 49 辉煌二十年 |
| | 54 金梭 |
| | 56 青花瓷碗王 |



- 59 外乡人在盛泽
62 陷阱
64 一棵栽在盛泽热土上的绿树
68 老林三迁
71 绿满镜湖园

第三辑 岁月钩沉



- 76 六十岁学“敲打”
79 读字典
81 读地图
84 我的书房梦
87 千层底布鞋
89 祖孙情
91 我与《吴江日报》
93 情系和田
97 采柳条
99 冲沙包
101 我的2006

第四辑 茶坊闲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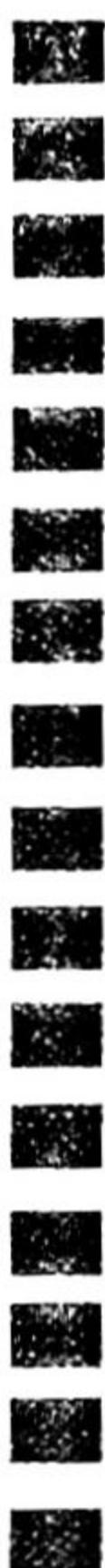


- 106 “屠苏”、“桃符”及其他
109 “清明”杂谈
112 重阳
115 祭灶
117 辫子
119 抽烟

- 123 排队
- 125 “木牛流马”
- 127 五谷杂粮
- 129 小吃
- 131 油余臭豆腐干
- 133 小酌
- 135 味之素
- 137 考试
- 139 感谢
- 141 “不嫁单于君不知”
- 143 选择
- 145 “分寸”
- 147 农民与农民工
- 150 关于德国人的故事
- 152 称谓的演变
- 154 冷眼看足球

第五辑 旅程画眼

- 158 黄帝陵
- 160 乾陵之谜
- 163 香妃传奇
- 165 新疆的歌
- 168 走近青海湖
- 172 文成公主与日月山
- 174 李家峡水电站小记
- 176 丝竹情



- 179 听出租车司机侃大连
181 阎锡山旧居印象
183 韶山的神话
185 瓷都神韵
188 惠安女
192 “大红袍”
194 “老子天下第一”
196 桑莲法界开元寺
198 南国纪游
204 东坡肉
206 钱镠其人
208 曹娥庙与曹娥碑
210 风雨长廊说西塘
213 南浔的魅力
216 难觅旧时江南
218 东京印象

第一辑
故乡风情

绿水悠悠黃家溪

大运河自北向南一路走来，进入盛泽北境后先是转而向东，接着又突然转了个大弯，向南直奔浙江。就在这个几乎成直角状的湾头西侧，有一条小溪急冲冲地由西向东汇入运河。它就是黃家溪。

黃家溪口古名寨湖，此处水面十分宽阔，湖水也格外清澈。每天清晨，湖面升腾起一层薄薄的水雾，透过水雾，隐隐可见运河东岸浙江村落内的袅袅炊烟；天色澄明之时，甚至能看到东北方向黎里镇上高耸的烟囱。这里是盛泽最偏僻的远郊。站在黃家溪畔，眼前是一泓悠悠的绿水，一座苍老的泰安桥，溪旁散落着一幢幢绿树掩映下的民居，村外是一片精雕细琢的农田，除了运河内川流不息的船队传来一阵阵低沉的汽笛声外，一切都显得那么平静安谧。然而谁能想到，这平静的背后还深藏着一段不寻常的历史呢！

盛泽有句老话，叫作先有黃家溪，后有盛泽镇。据说早在盛泽镇形成之前，这里就已经十分繁荣了，而且直到一百四十多年前的清咸丰年间仍是个喧闹的绸市；这里的丝绸生产方式作为中国产生资本主义萌芽的重要例证，还被载入了史册。那么，这样的繁华后来为什么又戛然而止了呢？

还是先来读一读黃家溪的历史吧。

黃家溪原名野和溪，是个历史十分悠久的古村落。据史料记载，在春秋时期，盛泽与黃家溪是吴越两国的“边城之

地”，“可为吴，可为越，难为分析。”后来因为禾城（今嘉兴）迁徙，盛泽地方“化为青草”，所以叫作青草滩。三国时期的赤乌三年（240年），吴大帝孙权“命上大夫倪让、将军徐杰、司马领濠寨盛斌分拨地界建围作田屯兵，自青草滩筑寨至野和溪。”从现有的史料看来，盛斌可以算是最早开发盛泽地区的一位先驱者，是他带领士兵在野和溪与青草滩上兴修水利，垦荒造田，才有了这片富庶的鱼米之乡。

此后大约又过了一千年，野和溪来了一位归隐的官宦，名叫黄由。黄由，字子由，是长洲县（今苏州）人，南宋淳熙八年（1181年）辛丑科的状元。他为官正直，深得宋宁宗赵扩的赏识，曾经身兼礼、吏两部的尚书，地位显赫。这位状元公擅长诗文，又十分崇尚恬淡的田园生活。他深爱野和溪畔的清旷景色，故而晚年归隐林下后就在此定居，朝夕与田园花草为伴，曾作《归来》诗曰：“归来三阅月，无事一关心。刈草寻花径，开池漾竹阴。江边问明月，天际数归禽。幸有高宾至，相逢似竹林。”在国弱兵衰的南宋时期，也许他只能以此来排遣心中的郁闷了。因为黄由的子孙繁衍于野和溪一带，所以野和溪又被称作黄家溪，随着时间的推移，野和溪的名字渐渐被人们所淡忘。

在盛泽还流传着一个建文帝四顾黄家溪的故事。明初的建文帝朱允炆在“靖难之役”中被叔叔朱棣赶下台后下落不明，是历史上的一大悬案。关于建文帝的去向说法很多，其中就有避难黄家溪一说。传说建文帝在南京陷落之后，剃发扮作僧人逃出宫中，在神乐观遇到了翰林院侍读史仲彬，于是跟随史仲彬到了他的家乡吴江黄家溪，住在史家的清远轩里。建文帝将清远轩改名为水月观，一直住到当年八月才离开。之后，建文帝在逃亡途中又三次到过黄家溪史家。宣德二年，史仲彬临终时将所著《致身录》交付其子史晟保存，以待后世知其君臣之艰苦。宣德九年，建文帝第四次到

史家，史晟以《致身录》呈建文帝，帝阅后呜咽流涕，说：“彬不愧斯语矣”。

黃家溪不仅人文典雅，而且风物清丽，明清之时就有帝阁朝霞、龙湾夕照、长春夜月、积庆晓钟、合路风帆、寨湖烟屿、南滩问渡、北角观鱼等“黃溪八景”著称于世，当地名士史鉴、卜舜年以及姑苏诗人沈周、文徵明等都在此留下了唱和之作。然而，值得黃家溪人自豪的却并不在此，真正让它名闻遐迩的是源远流长的丝绸产业和繁荣的丝绸贸易。

太湖流域是我国丝绸生产的起源地之一。上世纪五十年代末，在距黃家溪咫尺之遥的梅堰龙南和吴兴钱山漾新石器文化遗址中，就曾出土了多件刻有丝缕纹和蚕形图案的黑陶罐以及4700年前的丝带、丝线和丝绸残片，足以证明这里丝绸生产历史的久远。可以想见，1700多年前盛斌在这里建围屯田之时，就已开始了栽桑育蚕缫丝织绸的辛勤劳作。

至唐代，吴江的丝绸生产逐渐形成了规模。《姑苏志》上有这样一段记载：“绫，诸县皆有之，而吴江为盛。唐时充贡，谓之吴绫。”元代，著名的意大利旅行家马可·波罗曾游历到此，目睹了这里生产的生丝和绸缎，见到了许多商人和手工艺工人，称赞这里生产的绸缎质量最好，并详细记述了将绸缎运至省中出卖的情况。

明代，盛泽、黃家溪一带的手工丝织业迅速兴起和发展。乾隆《吴江县志》上说：“成（化）弘（治）（1465—1505年）以后，盛泽、黃溪四五十里间，居民乃尽逐绫绸之利，有力者雇人织挽，贫者皆自织。”值得注意的是，此时的丝织生产已不再是为满足自身需要或“充贡”，而是形成了以追逐利润为目的的商品化生产，丝绸作为一种商品，进入了流通领域。在此发展过程中，少数人逐渐积累起较多的财富而成为作坊主（即最早的资本家），另一部分人则破产而成

为出卖劳动力的雇佣工人。

据道光《黄溪志》记载：“入国朝，机户益多，贫者多自织，使其童稚挽花；殷实之家雇人织挽，供给必得鲜味，故市中卖鱼虾极早，迟者不可得，每遇节候，肴馔必更丰焉。为人佣织立长春、泰安二桥，待人雇织，名曰‘走桥’，又曰‘找做’。贫家妇为机户络丝，有竟日在家者，小几十二、三即令上花楼习学挽花。”在丝绸业十分繁荣的明清时期，黄家溪几乎家家户户都以织绸为业，连十二、三岁的孩子都能上机楼挽花（提花），还出现了一批“雇人织挽”的丝织作坊和专门为人织绸的雇工。雇工们每天清晨聚集于固定的地点——长春桥、泰安桥的桥堍，等待雇主来雇佣。这长春桥与泰安桥成了最早的劳动力市场。这些等待雇佣的工人都有一技之长，在丝绸生意兴隆时，老板为了笼络工人，往往百般迁就：“雇人织挽，供给必得鲜味……每逢节候，肴馔必更丰焉”；但是一到生意清淡的季节，老板便辞退工人，这些工人因“无人雇织”，往往沦为乞丐，“沿途求乞以为常”。这些工人显然是早期的无产者，而那些雇主则是早期的资本家。

专业生产丝绸的作坊和“雇人织挽”现象的出现，标志着此时的丝织业已经具有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性质。《中国古代史纲》中则明确地把明代中叶盛泽、黄家溪一带的丝织业作为中国出现资本主义萌芽的例证。

由于丝织业的发达，引来无数外地客商到这里采购丝绸，并从明代中后叶起逐渐形成了绸市（集中买卖丝绸的场所），于是黄家溪从一个普通的乡村升格为黄溪市，出现了前所未有的繁荣。据《黄溪志》记述，明代（洪）熙宣（德）（1425—1435年）时，黄溪村民“渐逐机丝线纬之利”；万历年间（1573—1619年）就有徽商在黄溪贩缯（古代统称丝织品为缯），当地还出现了“丝领头”、“绸领头”之类的

中介商人。到了清初，这里已是街巷数十，溪跨五桥，呈现了“烟火千家两岸回”的盛况，而所产的绸缎更是“衣被中原到九氏”，远销四海五湖。在盛泽四周方圆不足十里的弹丸之地上，同时形成了黄溪、盛泽和新杭三个绸市，这在当时的中国不能不说是个奇迹。

黄溪绸市紧靠着京杭大运河，交通十分便利，市面因此而格外繁华，谁知也因此而惨遭兵燹。清咸丰十年（1860年）四月二十五日，太平军攻克了吴江县城，二十六、二十七日沿大运河南下，经八坼、平望、黄溪、新杭、王江泾至嘉兴，战火中“黄溪、新杭两市全毁”。一个持续繁荣了三百年的黄溪绸市就此骤然消失，重又蜕变为普通的乡村，而离运河稍远的盛泽绸市却因黄溪、新杭以及浙江等地绸商、机户的大量迁入而迅速崛起，成为中国的绸都。

出于对黄家溪历史沧桑的浓厚兴趣，我曾多次寻访这个在中国经济发展史上留下印迹的小村。我在黄家溪边一次次地仔细寻觅，希望能从中发现一些湮没在历史尘埃下的昔日痕迹。但是，我的寻觅总令人失望，除了那座老态龙钟的泰安桥和桥边残存的几段破败不堪的石驳岸，几乎已找不到任何能和黄溪绸市联系起来的当年旧物。大概是我的专注引起了村民的好奇，有一次，从河边的农舍里走出两位大嫂，以审视的目光盯住我问：“你来找什么？”是啊，我也想问自己，来找什么呢？如果我只是从这儿路过，能认出这里曾经是“烟火千家两岸回”的繁华街市吗？于是我问两位农妇：“当年的黄溪绸市是在这里吗？”农妇漠然地摇了摇头，显然她们对绸市一无所知。想不到历史竟如此经不起时间的消磨，仅仅过了一百四十年，当地的村民已经淡忘了曾经拥有过的一段值得骄傲的历史。

站立在泰安桥上，凝望着桥下缓缓流淌的碧水，我也想叹一口气，感慨一声：“逝者如斯夫！”虽然沧海桑田是历

史的必然，但有时也会由偶然的机缘所促成。贴近运河曾是黄溪的优势，却也为它带来灾难；远离运河曾是盛泽的不足，却也由此而因祸得福，获得一个经济腾飞的意外机缘。

面对绿水悠悠的黄家溪，我思绪万千。我想起了建围屯田的盛斌，想起了归隐野和溪的黄由，想起了资助建文帝逃亡的史仲彬，当然，我更不会忘记泰安桥上引颈企足“找做”的雇工，不会忘记溪河两岸街坊中昼夜不息的机杼声，不会忘记频繁出入于黄溪绸市的徽州绸商和丝绸“领头”，是他们共同撑起了黄溪绸市的繁荣，成就了盛泽地区丝绸业五百年的辉煌。

哦，绿水悠悠的黄家溪！

昇明桥

昇明桥是盛泽镇区保存最完好的一座古代三孔石拱桥。它体形魁伟，古朴庄重，历来为当地人所钟爱，现在作为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更受到政府和镇民的关心和呵护。

昇明桥位于东白漾的东口，跨大饱、饭字两圩。明崇祯十四年（1641年）由里人仲时英、归彦先、汤三聘、史勤、王士龙出资建造，清雍正九年（1731年）里人郑禹甸、陈舜玉、叶殿文、宋郁昭等募资重建，邑人范灿作记。昔日盛泽的道路桥梁多为地方士绅富商出资修建，里人致富后，以修桥补路为善事，回报社会，造福乡邻，成为传统。

乾隆《盛湖志》卷二载：“白漾，又名菱叶渡，西受市河水，南受东秀桥、东泾桥水，西北受柏家桥水，东北汇带福桥水，昔人称其形势为‘五聚’，东流入于大港。”因昇明桥跨东白漾之东口，锁五河之水，故曾取名“五聚桥”，后改今名。这东白漾虽然面积极小，却有东港河、斜桥河、东泾桥河、东秀桥河和市河如五条巨龙吞吐于此，老百姓称它为五龙取水。传说明初奇人刘伯温帮助朱元璋打下江山后，遍访天下名山大川。当他路过东白漾时，发现这里的风水不同寻常，若不加以毁损，将来必出真龙天子来争朱氏天下。于是，他下令在湖之北端建庙镇住龙首，免生异端。故事虽然荒诞，却一直在民间广为流传。

昇明桥桥身高大，东白漾湖面开阔，两相映衬，十分壮

观。远远望去，三个桥孔与水中的倒影合成三个硕大的玉环，一半浮在水面上白得庄重，一半沉入水中绿得可爱，极富诗情画意。明僧铭起《昇明桥遇徐松子》诗曰：“来往闻溪与盛川，昇明桥畔钓鱼船。论诗说法无人识，邂逅同吟秋水篇。”每当明月初升之时，镇民们总爱坐在桥顶石栏上赏月谈心。此时清风徐来，万籁俱寂，不知不觉间便心如皓月，把尘世间的烦恼撇在一边，直可消得半日之闲。

清代康乾之后，随着丝绸业的兴盛，这里成了士商们冶游之地。“山塘及昇明桥一带皆画舫停泊处，淡妆浓抹，清歌妙舞，竹肉并奏，日以继夜，故至今有小苏州之称。”有沈秋凡《盛湖竹枝词》为证：“山塘一带管弦柔，画舫参差古渡头。绝似金阊门外路，至今犹说小苏州。”

昇明桥不仅景色宜人，桥身两侧的对联也极美。东侧一联为：“祥开震巽彩虹高，千秋壮鹿；喜溢乾坤新月满，万户盈宁”。“震”、“巽”、“乾”、“坤”皆为八卦之一，分别代表雷、风、天、地，“鹿”，古代指粮仓。彩虹高挂，满月初升，仓库充盈，百姓安宁，好一个富庶的绸都。西侧一联为：“雁齿衔堤，近炼白漾流五聚；龙腰互渡，遥通沧海窦三环”。桥如雁齿，紧衔两岸大堤，又似龙腰，载送两岸行人，桥下近聚五水，远连沧海，好一派壮丽的美景。

近百年中，盛泽因经济繁荣而人口急剧增长，桥旁民居日渐拥挤，至上世纪九十年代，昇明桥终因不堪重负又年久失修而将圮。政府筹资重修时，为了保存古桥的原貌，采取修旧如旧的办法，将旧桥上拆下的每块桥石编号登记，而后在原址上以旧桥石按原样重建，再现了昇明桥古朴、庄重的身影。三百六十岁的昇明桥迎来了它的又一度青春。

圆明禅寺与圆明寺桥

圆明禅寺，又名白马寺，在红梨湖（桥北荡）之西南，是绸都盛泽的一座极负盛名的佛教寺院。寺旧在车溪桥旁，宋乾德中僧月觉建，明洪武十九年（1386年）僧蒙极舍衍庆庵拓建，正统初年（1436年）由住持僧祚移建于小氏圩，其后明、清两代又多次修建，始成恢宏气象。

圆明寺殿宇轩昂，佛像庄严，尤其是圆明寺的钟声名闻遐迩。大殿之左，有一座方形三层建筑，名忉利天宫，其第三层为钟楼，中悬一口五色金属铸成的大钟。据说浇铸之时熔入了众多善男信女捐赠的金银首饰，故而钟声激越悠扬。“万籁俱寂时，铿然一声，声越麻溪、平望、黄家溪、王江泾”，于是，“圆明晓钟”跻身于“盛湖八景”，为家乡人所称颂。明万历时乡贤卜梦熊曾作《盛湖八景诗》，其一曰：“古刹嶙峋曙色青，珠林钟动叶俱零。未飞楚岫惊神女，只促吴山灼晓行。估客檣帆穿树梢，渔人网罟下寒汀。三千沙界眠醒半，百八声分一卷经。”写的即是“圆明晓钟”。据清乾隆《盛湖志》记载：“（明）嘉靖三十二年，倭寇为乱。县取钟铸大将等炮，钟莫能碎。偶有一人谓，以土实之，当碎。工如其法，应手而碎。其人忽不见，咸疑碎钟者即铸钟者也。本朝康熙三年复铸。”

明崇祯二年（1629年）在圆明寺东侧建东旸桥，又名白马桥，当地人俗称圆明寺桥。此桥跨充字、小氏两圩，是

古时盛泽陆上对外的主要通道。同治《盛湖志》载：同治甲子（1864年）水师驻扎盛泽，“置其营于圆明寺，倚桥为隘，晨夕演炮，石址震裂。数年师撤，桥遂圮。”不久，江陵万俟青选主政盛泽，力主建桥，在向各方募捐的同时，还采取“凡断民讼曲直，曲方输款以助桥资”的办法筹资。同治十年（1871年）冬动工重建，历时三载，“凡役工14590有奇，用钱11246千有奇”，桥终于建成。此桥“长六丈六尺，高三丈三尺，广三丈四尺，酾水为三”，壮观而不失秀美，实为桥中之佳作也。红梨湖也由此而得名桥北荡。

圆明寺桥下有一泉眼，名曰白马泉。《盛湖竹枝词》云：“三里三泉各一隅，安排调水好分符。月明白马桥边立，可有如船珠蚌无？”下有一段附注：“盛泽有三泉，俱在三里内。一为白马泉，在圆明寺左白马桥下，相传有巨蚌如船，踞泉眼上，蚌移动则泉始出。”这段关于白马泉的文字，实在说得有点儿玄，只是民间传说罢了。

圆明寺一带有湖，有桥，有泉，有寺，有钟声，风景优美，向来为文人墨客所重，留下了许多佳篇。明初文学家、“吴中四杰”之一的高启曾数游盛泽，其《又宿圆明寺早起》云：“客起灯前梦尚迷，满楼残月晓峰西。应知野寺非山店，只听钟声不听鸡。”清代诗人张开福寓居盛泽，作《寺桥秋夜步月》云：“明月清秋迥，中桥水一分。佛灯前度黯，涧溜隔溪闻。客噪林间鹊，僧归寺外云。离人当此夕，秋思正纷纷。”清代阮清、计瑛、龚继稚等人还在此结诗社，风雅乡里。更有释行正作《圆明寺小八景》诗八首，盛赞寺内外景色，此八景是：龙桥待月、古木归鸦、洞庭远翠、葭岸归僧、深芦钓艇、午市鸡鸣、别浦帆、古院钟声。

这样一处深受里人偏爱的佛门胜地，不料想在日寇侵华时期竟惨遭毁损，以至一蹶而不起。1941年巨钟为日军所掠夺，寺宇随之被毁。1949年4月，圆明寺桥也被败走台湾

的国民党军队的飞机炸断，只留下半截残败的断桥（现已拆除）和桥畔两株数百岁高龄的银杏。圆明禅寺与圆明寺桥虽然早已不复存在，但它们的名字一直挂在家乡人的嘴边，并还将一代一代流传下去。

水 巷

昔年的盛泽河港纵横，那静静地流淌的河水就像一条条绿色的绸带，编织成一张美丽的水网，把小镇上的千家绸行、万家灯火拢在怀中。你在镇区的任何一个地方彳亍，都能见到一湾湾盈盈的绿水，一座座精致的石桥，一条条系在石鼻上的小船。

小河的岸边是密如篦齿的河滩小屋。它们肆意地向河上伸展，把河面挤成窄窄的一条线，远远望去就像一条流水铺成的小巷。水巷曲曲弯弯，画出一道道漂亮的弧线，留下一串串好听的名字：夜泊航船的“夜船湾”，停泊花船的“花船湾”，西白漾畔目澜洲头的“海角湾”，还有庄基湾至昇明桥一带因画舫蚁集、歌舞彻夜，酷似苏州山塘而得名的“山塘上”。转过一个弯，水巷也许就戛然而止，水乡人俗称此为“浜”。李翊《俗呼小录》上也说：“绝潢断港谓之浜。”像这样叫浜的地名在盛泽还真不少，如红萼浜（红木浜）、秀才浜、归家浜、璇葭浜（钱家浜）、思古浜、史家浜等。

在江南水乡，人们以舟为车。乡下农民的赤膊农船，乌蓬上用桐油抹得发亮的航船，装运绸匹的儀船，船首尖尖的单桨脚划船。它们穿梭于拥挤的水巷中，为镇民送来四时的新鲜蔬菜、瓜果和活蹦乱跳的鱼虾，为绸行送来刚刚下机的坯绸，同时也为村里乡亲带去新置的鲜亮衣衫、日用百货以及茶馆里刚刚聆得的“市面”。

在遍布全镇的河、港、浜、湾的岸边，几乎无一例外地砌起整齐的石驳岸。顺着驳岸，每隔不多远就有一座河桥，这是镇里的人家下河滩使水的地方。

河桥有的宽，有的窄，有的凸出，有的凹进，有的单侧，有的双侧，各不相同。在居民集中地面又宽阔的河岸边，一座凹入河岸的大河桥也许会有十来米宽，那长条石铺就的石阶一级级伸向河面，很有一些气势；而在小街僻巷边，一座座小巧的河桥往往凸出在水面，沿着河岸向下延伸。这些河桥大多是供镇民公用的，另外，也有一些枕河的人家会在自家的屋后建一座精致的私家河桥，不用出门便能下河边用水。

河桥头是热闹的地方，从早到晚人流不断。每天各家的主妇在这里洗菜、淘米、提水、洗涤衣物，趁着这个机会说说彼此的家长里短，联络联络感情。调皮的孩子放学回家后，喜欢在这里戏水玩耍，看看清澈的河水中来回觅食的小鱼，顺手在河桥石边撸一把，也许饭桌上就会多一碗鲜美的炒螺蛳。

河桥也是泊舟的埠头。河桥边的驳岸上，都镶嵌着一些缆船石，那是专为船家停舟系缆所设的。缆船石又称系船孔，还有人形象地叫它石鼻。这种缆船石往往制作得十分精巧别致，花样翻新：图案有动物、花卉、吉祥物，技法有浮雕、立雕、阴刻、阳刻，具有很高的欣赏价值。

盛泽的水巷因为有了河桥的点缀，增添了不少的风韵；而风姿绰约的水巷，正是江南水乡独特的标志。

东港与葡萄街

东港是盛泽镇区东部的一条大港，河水自北向南流入东白漾。东港的西岸有条很小的石板街，叫葡萄街，但盛泽人都叫它胡桃街，因为盛泽方言中胡桃与葡萄同音，所以把名字搞混了。葡萄街自先蚕祠向东转而折北，沿东港河直至带福桥，成曲尺状，长仅百米，宽不足三米，貌不惊人。

葡萄街只是老镇区市梢头的一条小街，却因连通带福桥而成交通要道。东港东岸的诸多织绸的机户以及镇东北郊的农民上街，多数经由带福桥、葡萄街而后入镇中心，由此带动了这里的商气。这里沿街的店面都不大，但一家紧挨着一家，排得很密，且门类齐全。从镇上回村的乡亲如果发现漏购了什么，都在这里补足，故店主戏称自己为“着脚忘记店”。

葡萄街一带，房矮、店浅、路窄，与镇中心的大街风格迥异。街之北段紧依着东港河，河水滔滔，野风习习，已颇有些农村小集镇的味道了。

带福桥，旧名搭北桥，单孔石拱，跨东港之上，西连葡萄街。初建于明天启四年（1624年），清乾隆三十二年（1767年）重建时增高了桥身，使大船得以通行。

带福桥的东西两侧原是盛泽的城乡结合部，居民或务农，或业绸，交叉杂居。1860年后，因太平天国战争的影响，苏南、浙北的许多丝绸重镇如王江泾、濮院、湖州、双林、

震泽以及本地的黄溪、新杭等受到战火的严重破坏，经济衰退，而盛泽因离运河稍远，地理位置较为偏僻，侥幸未遭重创，损失“不过十之三”，绸市亦未停顿，于是苏浙各地绸业人士纷纷到盛泽避难。盛泽丝绸业因祸得福，得到了一个意外的发展机遇。同治《盛湖志》陶葆廉序云：“庚申（1860年）之难，（王江）泾成焦土，泾之士商同时避乱迁盛（泽）者无虑数百家。”光绪《吴江县续志》记载：“湖州逃难来者，尽至盛泽，人众比平时数倍。”不少从浙江及本地农村迁来的机户，聚于东港两岸，织绸络纬转轴运经。直至今天，东港河的东岸仍留有运经弄的地名。

东港东岸之南端，原是山西会馆。山西人以善经营而著称于世，到了清代，晋商遍布天下。盛泽也不例外，集聚了众多的山西商人。他们不仅大量贩运丝绸，还在此开设票号，操纵金融业务。康熙四十九年（1710年），山西商人捐资建山西会馆。这是盛泽的第三所会馆，后废。

1952年，私立盛湖中学在山西会馆的废址上建新校舍，1956年学校改为公立，易名为吴江县盛泽初级中学。从此，东港河终日与书声为伴，成为盛泽最具生气与活力的地方。

枕河的人家

“君到姑苏见，人家尽枕河。”其实，盛泽与苏州一样，许多老屋都枕着河水。

在老镇区的每条河、每个浜、每一处水湾边，都挤满了临水而建的市房与民居，盛泽人称之为“下滩房”。尤其在镇中心的市河两岸，由于商事繁阜，寸土寸金，下滩房屋都拼命地挤占水面，把河面挤压成一条窄窄的水巷。不少人家还在河里打入一根根木桩，在木桩上架梁建屋，撑起一座座水阁。这样的下滩房屋往往前面是店铺，楼上和水阁便是住家居室，生意和生活两不耽误，十分方便。

临水的人家往往建有精巧的河桥，不出家门就可以下河桥使水。水乡的女人特别地依恋河水，洗衣、淘米、剖鱼、洗菜都直接“落河桥”，哪怕搓一块抹布，也情愿到河滩上来得爽快。这河桥还兼有埠头的作用，前边店铺里进的货，大多用小船运至自己屋后的河桥边，再从河桥上一包一包地扛上来，风不吹雨不晒的，很实惠；就是家里烧饭的稻草，秋天腌菜用的青菜，也都从河桥上过。

在沿河的小街上，还常常能见到连片的跨街楼屋。河岸边一根根竖立在石鼓礅上的木柱，托起小街上方的楼屋，上面是人家的居室，下面是石板街道，形成一条遮风避雨的河廊。在江南水乡的许多小镇上都有廊棚，那是盖上屋顶的小街，而在经济繁荣的盛泽，廊棚则演变成了连绵的跨街楼，

不但更经济，更实用，而且更具有生活情趣，从中也透出盛泽人精于算计的特质。

沿河的窗口，是枕河人家的一道风景。清早打开窗户，掠过水面的晨风带来一丝清新的凉意，让人精神为之一振。俯视水面，舟船往来如梭，载来满仓的青菜、毛笋和稻草。卖红菱的大嫂驾着小舟，拉着悠长的调子高声叫卖，窗口的女人把零钱放入竹篮，系上绳子徐徐放下，提上来的便是一篮又甜又嫩又水灵的鲜红菱。

枕河人家的孩子个个与水亲近，多了一份水的灵气。许多孩子小小年纪便学得一身好水性。河水刚刚有了一丝暖意，便缠着父母要下河戏水，到了酷暑季节，江河更成了他们玩耍避暑的好去处。雨天，爬在临河的窗口上俯看河面上雨点激起的万千个水花；晴天，与浅水中闲游的鱼虾戏谑；晚上，伴着“欸乃”的橹声入睡，做梦也特别香甜。

枕河人家过的才真是水乡人的生活呢。

石库门与马头墙

在盛泽的街头巷尾或河畔桥侧，常常能看到历经沧桑的百年老屋，虽然它们在风雨的侵袭下早已墙身斑驳，漆色剥落，但是那苍老的容颜里透出的却是古朴与庄重。

盛泽的民居老宅中，有的是并排四扇黑漆墙门，墙门内或是花木葱茏的小院，或是平整宽敞的石板天井，令人赏心悦目；有的是前店后宅的商家宅院，穿过店堂即是内宅，既方便又实用，更能体现盛泽这个商贸重镇的民居建筑特色；而更常见的老宅样式则是所谓的石库门与马头墙了。

盛泽多富商，而商贾处世谨慎者居多，表现在住房的格局上，则是内显而外敛，不事张扬。石库门房子正好体现了这样的特点。

石库门的人家往往楼高壁厚，华堂敞厅，但面向弄堂的侧门却出奇的普通，既不高大，又不显耀，门框配以坚硬的花岗石，双扇的墙门不事雕饰；然而穿过墙门间，踏进石板天井，则豁然而敞亮矣。朝南三开间（或五开间）的大厅高爽宜人，落地长窗，黑漆抱柱，正中靠退堂屏门设置一张长桌，长桌前的八仙桌、太师椅显示主人的阔绰与威仪。转过屏门，退堂后藏着一只宽大的楼梯。上得楼头，便是撒满阳光的楼中间，而两侧的正房却光线幽暗，正应了商贾们笃信的“暗发”之说。天井的两侧，上下两层皆为厢房，半墙加玻璃花窗，光线十分充足。大厅的后面，往往又是一道墙门，

门内又是天井、大厅。富庶的人家，这样的厅堂可能会有三进，甚至五进。

石库门藏起了生意人的富裕，表露的则是生意人的低调。

石库门房子都是粉墙黛瓦，外观恬淡、素雅，惟独高高耸立的马头墙直指蓝天，呈现一种蓬勃向上的气势。

马头墙，亦称“叠落山墙”，是我国传统建筑中双坡屋顶的山墙形式之一，特点是两侧的山墙高出屋面，中间高，两边低，随着屋顶的斜坡呈阶梯形，状如高高昂起的马头。马头墙又有防火的作用。传统建筑多砖木结构，日常用火稍有不慎就难免祝融（火神）之灾。马头墙耸立于屋顶的两侧，可以阻止火焰危及邻屋，所以民间又叫封火墙。马头墙既美观又实用，不失为传统建筑样式中的点睛之笔。

住在这种深藏于弄堂之中的石库门房子里，既有闹中取静之妙，又有起居方便之实惠，故深得老一辈人的青睐。直至现在，还有不少老人依然留恋石库门的老屋，不肯跟着小辈去住新楼房呢。

绸业公所

丝绸兴，百业兴。清代的盛泽由于丝绸业的发展带动了百业的兴旺，因此市面繁荣，店铺林立，于是同业间的行会组织——公所应运而生。除了丝、绸、领三业外，钱业、药业、茶业、饭业等诸行也都成立了公所。据《盛泽镇志》记载，盛泽早在清代中期就有了行会组织，至清末，全镇已有十个公所。

当时执盛泽经济之牛耳的是丝、绸、领三业。丝业公所设在先蚕祠，清道光二十年（1840年）由里中丝业界同仁公建。领业公所（领投的同业组织）成立于晚清，先租房于潇湘弄，1917年又在姚家坝购计家厅，经修葺作为正式公所，名汇锦公所。规模最大、实力最强、资格最老当首推绸业公所。“清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十一月十五日，盛泽镇众绸行择镇东东城隍庙隔壁之普仁堂为议事之公所。”在统筹管理丝绸交易的同时开展慈善与福利事业。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财大气粗的绸业公所又筹集巨资于北大街登椿桥北堍之繁华地段置地建造新所，并更名为培元公所，取“培育元气”之意。但是，老百姓不大习惯文绉绉的叫法，还是喜欢称呼它的老名字绸业公所。

在盛泽，绸业公所可谓名声显赫。那时，镇上凡有修桥、补路、开河、办学、施粥、施棺、施药之事，无不仰仗其出资相助，因此镇民深受其惠，有口皆碑。牧童湾的培元公所

义井便是一例。

绸业公所门楼轩昂，规模宏敞，前门面向市河，后门直通三元弄，所内房舍众多，办公厅、议事厅、花厅一应俱全。民国元年（1912年）绸业界人士集资创办的私立盛泽绸业小学即设在公所之内，后来的私立盛湖初级中学创立之初也设于此。1957年绸业小学改为公立的镇中心小学，原来绸业公所有的所有房屋全部归于学校，成为镇上规模最大、设施最齐全的小学校。

绸业公所大门至市河的石驳岸之间，是一片小小的石板广场。虽然面积不算大，但在几十年前的镇民眼中，已是一个不小的公共场所了，老百姓都管它叫“绸业公所场上”。那个年代政治“运动”特别多，从“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公私合营、反“右”、“大跃进”、“四清”直到“文化大革命”，几乎每年都会有一些动静。那时的领导们又格外地重视宣传，一有什么“运动”或“中心工作”，必定组织人上街宣传发动或组织些小型的群众集会什么的，以张声势。绸业公所的小广场地处市中心，正是发动群众的最佳位置，于是这里便常常变得热闹非凡。我上初中那会儿正赶上发疯似的“大跃进”年代，什么牛皮都敢吹，什么蠢事都敢做，一个个都如上足了发条，热昏了头。我们常常丢下书本被拉到街上去搞宣传，绸业公所场上是必到的地方。

六十年代初，我曾在中心小学教了几年书，所以对这座赫赫有名的绸业公所巨宅印象特别深。绸业公所的议事大厅是一幢十分高大的庙堂式建筑，此时已改为学生集会的场所，下雨天则兼作室内操场。记得大厅上方悬挂着三块泥金巨匾，匾上的字全出自名人之手，其中就有清末苏州状元陆润庠的，字写得清秀圆润，透出一股书卷气，我很喜欢。每天放学后，老师们会抽空在这里打一会儿乒乓球。在那个年代，也许全镇都找不出比这更宽敞的球室了。学校的后

部，还有一个小小的院落，中间是狭长的天井，两边南北相对共四间教室，十分僻静，大家习惯叫它西院。这里是我四十六年工作生涯的起点，是我难以忘怀的地方。离开学校后，我常常会不由自主地回到那座小院看看，发一阵呆，然后默默地离开。

如今，学校的大门已改建为商店，里边则成了一所幼儿园，昔日的厅屋也早以面目全非，然而老百姓说起这里时，仍然习惯称它绸业公所。

练坊·染坊·轴坊

盛泽自丝绸织造业兴起后，手工染整业随之应运而生。因为染整需大量用水，故而染整的作坊多开设于沿河的街旁，如镇区的中心市河及南新桥一带昔年就开设过许多家，至今尚存染坊弄、红坊弄、踩坊弄、红坊湾等富有行业特色的地名。

旧时的手工染整业由练、染、轴三坊组成。

绸匹织成时多系生绸，须经练煮使成熟绸，以改善穿着性能并增添白度与光泽，练坊就专事此业。明宋应星的《天工开物》卷二《乃服》“熟练”条载：“凡帛织就，犹是生丝，煮练方熟。练用稻槁灰入水煮，以猪胰脂陈宿一晚，入汤浣之，宝色烨然。”盛泽的练坊多以桑柴灰及猪胰练绸，故称灰练坊。由于练绸全以手工操作，质量主要依赖工人的技术与经验，稍有不慎，便会造成“过练”，导致织物脆化。至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功盛等21家灰练坊集资合营大成昌精练坊，采用纯碱等化工原料练绸，并局部采用机械操作。因精练之绸白度好，不伤绸面，且提高了工效，故很快有人仿效，不久又开出了几家精练坊。精练与灰练两坊各有行规，划分业务范围，相互不得逾越。

盛泽的染坊大致可分为两类。一类以收染成批整匹绸缎为主，称绸绫染坊；还有少数染坊专染零料，称衣着坊。明清时，染绸均用矿物及植物染料，直至清末民初才逐渐改

用化学染料。近代以来，盛泽可查考的染坊有数十家之多，其中以开设于镇东太平街的三太染坊历史最久，创建于道光二十三年（1843年）。染坊之间有染色上的明确分工，洋红坊专染红黄等暖色，湖白坊染湖绿等冷色，元浅坊则专染黑色和灰色，因所排废水呈墨色，故又称皂坊。每当晴日，各家染坊在门外空旷的场地上架起竹竿，晾晒染好的绸匹。当五色彩绸随风上下翻飞时，就像晴空中卷起了千尺彩浪，伴着随风飘来的万千机杼之声，合成一幅绸都特有的美妙景观，于是便有了白龙桥上那副脍炙人口的桥联：“风送万机声，莫道众擎犹易举；晴翻千尺浪，好从饮水更思源”。

轴坊又名踹坊，是专司轴绸和踹绸的手工作坊。轴绸使用轴床，通过轴绸可以消除绸面上练染过程中留下的皱褶，使之平整挺括。踹绸的主要工具叫踹石，它是一块重约数百斤的元宝形状的石头，故俗称“石元宝”。踹绸时，先将绸匹卷于轴上，置放在凹形的承石上，再把踹石压在绸轴上。踹匠站立于踹石的两个尖端上，双手扶住两边竹竿，双脚不断晃动踹石，反复碾压绸轴，使绸面研光发亮。踹绸的劳动强度极大，还需掌握一定的技巧，前些年苏州丝绸博物馆展出踹石时，还特意从盛泽请去踹匠作表演。现在恐怕已无人会踹绸了。

建国前，盛泽的练、染、轴三坊业主及工人均为绍兴籍人士，其所建行会组织有染红诸坊的华阳会馆和练坊、轴坊的绍兴会馆。行会划定各坊业务范围，不得跨业经营，并规定不得收非绍兴籍子弟为徒。绍兴籍人士自成一体，称之为“绍帮”。

建国以后，染整业几经改组后合并为一家盛泽染厂，并逐步以机械替代了手工操作。至此，练坊、染坊与轴坊完成了它的历史使命，成为人们记忆中的一串名字。

儀 船

建国前后，连通盛泽与外地的公路只有一条苏嘉路，每天仅有可怜的几班客车路过，也很少货车进出。盛泽是丝绸的生产重镇和产品集散地，每天有大量的人员和货物进出，这运输重任便主要依靠水运。

早在明末清初，盛泽就已有了“日中为市，舟楫塞港”的繁华。各地商贾俱来盛泽采购丝绸，形成“估舶连樯千里集，新杭桥外贩吴缯”、“有时千匹万匹练，却上江船汉口行”的盛况。早期的水运工具以木船为主，直至清末始有轮船通行，于是，以后的数十年中，以机器为动力的轮船以及摇橹的航船和儀船成了客货运输的主力。

盛泽四乡的农民向来以织绸为业，夫织妻络，不舍昼夜，织成绸缎后卖给镇上的绸行。冯梦龙在《醒世恒言》中描绘明末天启年间的盛泽是“市上两岸绸丝牙行约千百家，远近村坊织成绸匹，俱到此上市。”这些每天穿行于村坊与镇区之间的主要交通运输工具叫作儀船。

儀，同“载”，指舟船可载运之量。盛泽乡村的儀船始于清代，随着农村织绸的机户逐渐增多，镇乡之间人流、物流日趋频繁，于是四乡各圩纷纷竞开儀船。据民国十五年（1926年）12月《新盛泽》报记载，各村各圩往返盛泽的儀船竟多达五、六百艘，在江南一带的乡镇中首屈一指。每个村少则一艘，多则二、三艘，每日进镇泊于东、西白漾之间。

众多的河、港中，蔚为大观。

俄船一般以载货为主，也捎带载客。每天，村里的机户将织成的绸匹委托俄船主人镇交给领投（丝绸买卖的中介人），经领投初验、分类后转售与绸行。领投收得货款后扣除其佣金，将货款及俄船人力资付清，并出具信用担保，帮机户从丝行中赎回原料生丝，由俄船主带回村里。正是这种以俄船主和领投为纽带的传统交易模式，将盛泽地区的千万家机户与丝行、绸行连结在一起，形成庞大的丝绸生产能力 and 巨大的销售网络，把盛泽的美丽丝绸销往全国乃至世界。

俄船主起初大多是普通的村民，他们一般都勤劳、能吃苦又头脑活络，在载运绸匹的同时还代村民采买油盐酱醋日常用品。俄船主从领投和丝行领取回佣回扣，逢年过节时还从商店得到馈赠，收入十分可观，但又依然保持着农民的纯朴，得到广大机户和村民的信任。

幼年时，我们偶然去乡下走亲戚，坐的就是这种俄船。如果父母走不开，会把我们托付给俄船主，平安地送到亲戚家中。坐在这种盖着乌蓬的小船里，听着“咿咿哑哑”的橹声，一路摇晃着朝乡下驶去，这种感觉直到今天想起来还是那么亲切，有滋有味。水波像一块长长的绿色缎子一直向前铺开，软软的，嫩嫩的，让人忍不住想伸手去摸一把；河水清清，可以看见水波下鱼儿在水草间戏耍。我最喜欢听船过竹簖时船底擦着簖面发出“沙——”的声响。这时，我会将耳朵贴紧船舱的底板，于是，那阵“沙沙”声会变成千军万马的厮杀声，让人惊心动魄。船儿驶进港湾时，村里各家的河桥上早已站满了人，东家收回一包丝，西家提去两瓶酱油，熟人之间亲昵地笑骂着，打闹着，其乐融融。

这样的俄船随着农村家庭丝织业的解体而逐渐消失，而当乡村丝织工厂崛起之时，运输工具又早已换成了汽车，于是，俄船作为上一个时代的产物渐渐地淡出人们的记忆。

盛泽的金融业

盛泽经济因丝绸而繁荣。明代后叶至清初，新杭（今群铁村）、黄溪（今黄家溪村）、盛泽三绸市先后形成，出现“水乡成一市，罗绮走中原”的盛况。各地绸商纷纷来此贩运绸匹，“远商鳞集，紫塞雁门粤闽滇黔，辇金至者无虚日”。丝绸贸易的繁荣带动了金融业的发展，自清代起，金融业日渐繁盛，开设了众多的典当、银楼、钱庄和银行。

典当，亦称当铺，盛泽人叫当房。质押放款额一般在抵押品价值的五成以下，盘剥极为严重。盛泽早在清代之前就有典当。光绪年间，昌盛、兴盛两当分别开设于商业最为繁华的南、北大街之东市，老百姓俗呼南当、北当；此外尚有十字弄内的济昌当等。典当大多资本雄厚，建筑恢宏，高耸的封火墙，厚重的铁皮门，尤其那齐头高的大柜台，令人望而生威，又给人一种以势压人的感觉。旧时江南一带的典当老板，不少来自安徽，因盘剥过重，故大多口碑不佳，在文艺作品中总是嘲讽的对象。苏州弹词《描金凤》里的汪二朝奉便是一例。建国后，典当全部关门，只留下当房弄、嘉会当弄等一些地名。

银楼虽然只是制造和出售金银饰品的作坊，但后期的大银楼多数兼营金银兑换业务，有的还从事金银投机买卖，故而亦兼有金融业的性质。在旧时代，盛泽曾先后开设了七家银楼。许义昌和史元盛是银楼中的老字号，均开设于清道

光年间，一家在北新街，一家在北大街，都是资格既老，底气又足的殷实人家。上世纪二十年代，两家银楼又分别在对方的店面附近开了一家分号，颇有些打擂台的架式。此后，花园街上永丰余银楼开张，并也开设了分号。这几家银楼均设有工场，经营金银首饰的加工与买卖，同时还兼营金银条块及银元。四十年代物价飞涨，金银成了保值的手段，银楼业务很是兴旺了一阵。建国之初，国家禁止金银买卖，于是银楼从人们的眼帘中消失了许多年。如今，虽然银楼早已遍布城乡，不过它只是金银饰品的商店，与金融业似乎已相去甚远。

钱庄，是旧中国的一种信用机构。因地区的不同名称也有所差异，一般而言，江浙沪闽一带叫钱庄，而京津鲁豫粤地区习惯称银号，其它如四川、湖广等地则两种名称并存。小的钱庄只是做些银钱兑换业务，俗称“钱店”；规模大的钱庄，除办理存款、放款、开发庄票（钱庄签发的本票，不记名，可在市面流通，视同现金）外，少数钱庄还发行银钱票。清末新式银行兴起以后，钱庄的地位逐渐为银行所替代，建国后彻底消失。

盛泽的钱庄始于何时已难以考证，史料所记载的最早的钱庄在清咸丰、同治年间。咸丰十年（1860年）至同治二年（1863年）太平军驻盛期间，开设公估钱庄。其后，苏庄、嘉兴恒兴庄至盛泽设立分庄，均因无利而歇业。“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宁波吴承章设天成钱兑号于北大街龄椿坊”，自此，钱业渐趋兴旺。清末，盛康庄、晋丰余等开设，民国初年，泰昌永、升大、晋大、道生、晋裕等庄继起，至民国十三年（1924年）已发展至八家，且方兴未艾，形成钱业的鼎盛时期。

清末民初，盛泽的丝绸业迅速向外拓展，许多绸庄在上海、苏州乃至天津、汉口、南京、景德镇等地设立分庄，钱

庄也随之在沪、苏等城市设立办事机构，或与当地的同行建立“联行”关系进行合作，办理汇划业务。此外，钱庄还进行信用放款，不少小绸厂、机户、小商人正是靠着钱庄的放款，一步步做大。应该说钱庄的兴起，对盛泽丝绸业的繁荣还是功不可没的。日寇入侵时期经济萧条，钱庄大多歇业，抗战胜利后，虽然部分复业，还有新的钱庄开出，但它已是昨日黄花，风光不再了。银行的出现，宣告了钱庄的没落，“无可奈何花落去”，钱庄一步步走向消亡。

最早出现于欧洲的银行在清末进入中国，并很快以其雄厚的资本实力和有效的经营模式，取代了钱庄的地位，成为中国金融业的主渠道。它通过存款、放款、汇兑、储蓄等形式开展业务。中国的第一家银行是商办的中国通商银行，成立于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仅仅二十五年之后，盛泽就有了第一家银行。民国十一年（1922年）三月，嘉兴中国银行在盛泽分设办事处，开展银行业务，行址设在毛家弄的南口。自此，弄前之街遂易名为银行街，沿用至今。之后，上海绸业商业银行、江苏省农民银行、苏州汇大银行等先后来盛泽设分行或办事处。沦陷期间经济萧条，多数银行就此而歇业；抗战胜利后，金融业竞相复业和创设。江苏省农民银行盛泽办事处于民国三十五年（1946年）恢复，吴江县银行于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在盛泽开设分理处，后又有中国农民银行、中央合作金库于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在盛泽设立分理处，至解放前夕，盛泽的银行竟有七家之多，这在全国的乡镇中是极为罕见的。

建国之初，人民政府接管了所有的官僚资本金融机构，盛泽的江苏省农民银行、吴江县银行、中央合作金库、中国农民银行的分理处被收归国有，并由此建立起统一的国家金融机构——中国人民银行苏州支行盛泽分办事处，行址在北新街。1950年改为吴江县人民银行支行盛泽营业所，

1951年升格为办事处。盛泽的信用合作事业始于五十年代，1956年农业生产合作社均开办信用社，后几经改组，并一度与农业银行合署办公，分出后改名为农村信用社，本世纪初，吴江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改组为吴江市农村商业银行，盛泽的几家农信社随即改名为支行。六十年代，吴江县农业银行支行在盛泽设营业所，不久即并入人民银行办事处。八十年代，随着改革开放后盛泽经济的快速发展，金融业步入了快车道。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相继在盛泽设立办事处，之后，又有交通银行、中信实业银行等进入盛泽，盛泽的邮电局也开办了储蓄业务。近年中，各家银行都在盛泽成立了多家办事处，并相继升格为支行，事业发展得红红火火。

改革开放以来，盛泽各家银行的业务量成倍地增长，业务范围也不断扩展，随着丝绸出口量的增多，还拓展了国际业务。目前全镇的银行存款余额早已超过百亿元，成为乡镇基层银行中的佼佼者。金融业的繁荣，正是盛泽经济腾飞的一种标志。这几年里，丝绸纺织业欣欣向荣，国际贸易方兴未艾，一个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纺织产业基地正在形成；城市建设日新月异，商业楼群拔地而起，一个现代化城市的雏形初露端倪；盛泽这个充满活力的绸都正大踏步地走向现代化的目标，盛泽的金融业也必将为此作出新的贡献。

江南人爱喝茶，有事没事都爱泡一壶茶悠悠地喝着，故而在江南水乡的任何一个小镇上，都有不少的茶馆。盛泽是个丝绸重镇，人丁兴旺，商事繁阜，茶馆之密集更是称冠于远近各镇。沈秋凡所撰《盛湖竹枝词》中“五楼十阁步非遥，杯茗同倾兴自饶”之句，说的便是盛泽茶馆之盛。听老人们讲，晚清时全镇茶馆有百家之多，民国初年更有“五步一楼，十步一阁”之称，到了上世纪四十年代末，虽然盛泽的市面因长年的战乱而渐趋清淡，但登记在册的茶馆仍有七十三家。

盛泽的茶馆中有不少百年老店。据《盛泽镇志》记载，登仁园茶园开设于乾隆年间，松园、步瀛轩、万泉楼开业于道光年间，第一园、荷园、登椿园、龙凤园、第一春开设于同治、光绪年间，它们是茶馆中的前辈。如果以规模而论，那么开设于上世纪二十年代的得意楼则无疑是茶馆中的佼佼者。

得意楼位于东庙桥南堍的鲍家弄口，北临夜船湾，过桥即是镇里的闹市区北大街和东庙庙场；清末及民国年间，往返于盛泽与外埠间的轮船和航快船就停泊于楼旁的河埠，故而市口极好。业主选择这么个地方开设大茶楼，还是很有眼光的。

得意楼是一幢融中西风格于一体的三层砖木结构建筑，

得意楼

雕柱回廊，落地长窗，临河一侧有廊棚，颇为壮观。底楼为一大统堂，楼上分设三个堂口，一式红木大理石茶桌，黄榉靠椅，陈设十分考究。茶楼上下共设百余张茶桌。这样的茶楼别说在盛泽，恐怕在整个江南城乡也算得是数一数二的大茶楼了。难怪老板要取名得意楼，倒真有点“春风得意马蹄疾”的意趣在里边呢。

得意楼落成后很是轰动了一阵，但令人始料未及的是，开业不到一年便遭遇一场大劫。民国十五年（1926年）八月十五日（旧历七月初八）傍晚七时许，盛泽镇上狂风大作，暴雨如注，足足下了一个小时。九时左右，飓风起自东郊戚家坝，迤西经史家浜、计家木桥、保盛桥进入镇区，横扫南北大街，到西荡口戛然而至。虽前后仅两分钟，然南北大街东段之商业区精华已摧毁殆尽，全镇被灾面积长约三华里，宽约半华里，死亡36人，伤300余人。飓风中，高大的得意楼首当其冲。此时，正有工商界人士在楼内聚会，而刚从嘉兴班轮船上下来的乘客也在楼下歇脚避雨，不意顷刻间大难临头，竟有15人罹难。风起之时，有人看见此风“色黑，下垂若螺旋”，故镇民都称之为龙卷风。得意楼在龙卷风中坍塌后，业主又重新以重金修复如初。

幼年时，我家住东庙西侧，与得意楼仅数步之遥，常常跟着祖父或父亲上得意楼。长辈们在茶馆里喝茶、会客、聆市面、谈生意，我和小伙伴们则抓了把糖果点心去一旁玩耍。在我们幼小的心里，得意楼实在是一处热闹无比的大游乐场。楼下堂口里天天有卖唱的小女孩在那里唱小曲，一旁的老头拉着把胡琴“伊哩伊哩”为她伴奏，虽然我们听不太懂，但是轧轧闹猛总是很有趣的。还有瞎子先生算命、排八字，测字先生给人看面相、测字。最吸引人的要算鸟衔牌算命。一个巫婆似的瘦小女人，先放出一只小鸟衔走桌上的一张字牌，接着女人就依着字牌口若悬河地给人解析起命运。

顺蹇来。而我们的兴趣则在那只乖巧的小鸟身上：为什么小鸟那么听话？真能听懂女人的话呢，还是因为衔牌后能吃到那颗细小的绿豆？有时我们还在楼上楼下玩捉迷藏，那么宽敞的地方，那么多的人，要藏起个把人来真是太便当了。

得意楼因其规模宏大，还常常成为镇上一些大型活动的主要场所。五十年代时，吴江全县的商业比武大会就在得意楼召开，各行各业的行家里手在这里打擂比武，抓药、量布、称糖果、下面条、捆扎瓶子，各显神通。比赛中，盛泽的选手在许多项目中获得优胜，很让我们扬眉吐气了一阵。

在风光了几十年之后，得意楼随着时代的变迁渐渐趋于冷落，终于在七十年代初被彻底拆除，只剩下一段让人留恋的回忆。

培元公所义井

幼年时，特别喜爱吃井水煮的粥。那略呈浅绿色的井水粥有一股特殊的清香，十分诱人。每年的暑月，我总要缠着母亲煮井水粥解馋，但是家中没有井，母亲只得求人帮忙，到花园街的“洋井”去挑水。

盛泽人所说的“洋井”是培元公所开凿的一口义井，建于公元1926年。所谓义井，是指由民间团体或士绅出资修建，供居民免费使用的公井。晚清时，在盛泽的花园街、善嘉桥、斜桥附近都建有义井，民国时期以及建国之后又开凿了多口义井，然无论以规模而论，还是以设施的先进而论，均当以培元公所义井为最。

江南城镇的水井，几乎全是一种模式：一个六角形或圆形的石井栏圈，一只系着长长麻绳的木吊桶，但是培元公所义井却与众不同。它是以水泵提水存于高水池中，再以水龙头放水的“自流”井，“井”体高宽逾丈，显得十分庞大，外以水泥粉刷，既坚固又有气派。这在今天，也许算不得太稀罕，但须知这是在八十年之前的江南小镇上。在那些尚不知“机器”为何物的居民心中，这样的“井”引起了极大的震撼，于是，镇民们把这口用“洋”机器提水，“洋”灰（水泥）砌建的水井叫作“洋”井。

“洋井”为盛泽镇民带来了很大的便利。附近的居民从此免除了远离河港的烦恼，尤其是久旱无雨、河水低浅发臭

的时候，全镇的居民大多会来此挑水，缓解了一时的水荒，真可谓公德无量矣。

培元公所是盛泽绸业界人士创建的议事公所，除统筹管理盛泽的丝绸交易和庄船运输外，还举办善举，如办教育（绸业小学及丝织科职业学校）、施衣、施粥、施（棺）材、经办房屋及宾舍、消防水龙等事务。1926年，为纪念培元公所建立三十周年，又筹集资金在花园街南侧的牧童湾购地开凿自流井，免费为远离河桥的居民供水。此井不但规模宏大，设施先进，水井的四周还建起围墙和饰以西式花纹的铸铁栏杆，高大的水泥门楼下两扇大铁栏杆门气势不凡，俨然一派大家风范。在围墙的墙角下砌入一块碑石，上面刻有“培元公所卅年纪念井”字样，由民国年间著名书法家唐驼题写，笔势圆润流畅，十分漂亮。

培元公所义井的建成是当时盛泽人的一大骄傲，它在江南水乡可算得首屈一指。直到今天，虽然家家户户都已把自来水接进了家门，“洋井”已失去了往日的风光并日渐衰败，但它依然为老一辈人所怀念。它的出现，体现了早年间工商业界人士关心民生、回报社会的善意，也为后来者作出了榜样。

电 灯

每当红日渐渐西沉，夜幕即将降临之时，盛泽的大街小巷亮起了一片灯光，各式各样的电灯汇成了灯的海洋，把绸都盛泽打扮成一座不夜城。在今天看来，也许这一盏盏小小的电灯实在算不了什么，但是在老一辈人的眼里，这电灯的变化可是记载了盛泽经济的百年变迁啊。

在那没有电灯的漫长岁月里，人们靠着油灯和蜡烛照明，与这暗淡的灯光相适应的只能是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的生活。直到电灯的出现，以及电力的普遍使用，才彻底改变了人们的生活状态。

盛泽是个丝绸重镇，经济发达，人们的生活也相对较为富庶，因此盛泽使用电灯的历史也远比其它乡镇为早。民国四年（1915年），张志毅在西荡口市河北侧创建了盛泽的首家电厂。因为当时仅供电灯照明，所以老百姓都叫它电灯公司。这座电厂的建筑式样为民国初年的西式红砖楼房，楼南跨街而立，两头砖砌拱券，颇为洋气。这在当时的水乡小镇中可算得是凤毛麟角鹤立鸡群。民国六年沈秋凡先生所作的《盛湖竹枝词》中有一首专写电灯公司：“欧式楼台傍水滨，岿然俯视九衢尘。夕阳西下光明放，篝火休劳燃蜡频。”附注曰：“电灯公司在西荡口，烟突高矗如浮屠。有屋顶平台，可览全市，为镇中最高建筑物。”那年的旧历年底，电厂开始发电，全镇雀跃欢呼，一时传为美谈。镇上的士绅富

商、殷实人家纷纷安装电灯，既赶了时髦，又得了享受。当时全镇共装电灯八百余盏，每晚五时至十二时供电。电灯的使用，为许多人带来了方便，并开始改变盛泽人的生活方式。

因为经营不善，这第一家电厂仅运行了两年便停办了，于是镇上的几位士绅郑慈谷、沈之万、仲少梅等随即联手在登椿桥南堍建复新电灯公司，民国八年（1919年）一月开机发电。十年后，工厂迁至保盛桥南堍，并增添了设备，从民国十九年（1930年）起开始向丝绸工厂供电，翻开了盛泽电力织造丝绸的历史。由于用户日增，工厂又无力扩大经营，遂于民国二十三年（1934年）将工厂卖给苏州电气公司，易名为苏州电气厂盛泽分厂事务所。

随着电灯的逐步普及，尤其是电力织造的推广，盛泽的面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电灯的使用，使得夜间织绸变得更为方便，丝绸生产的发展又带来了经济的繁荣；有了电灯，盛泽人的夜生活更加丰富了，街面有了夜市，戏院开了夜戏，电灯光下一家人团团围聚，看书的看书，做针线的做针线，其乐融融。

我们小的时候，父母都十分节俭，电灯一般只用十五支光（瓦）的白炽灯泡，撑死了也就是二十五支光。后来改用日光灯，光线一下子变得明亮起来，在日光灯下做作业，感觉就像白天一样。那时的灯重在实用，亮度够了就行，很少考虑它的审美价值，套用一句眼下的时髦话，还属于“温饱阶段”。如今不一样了，灯光不仅要明亮，更要讲究柔和，蛮好的日光灯偏要藏进天花板的夹层内；电灯的种类也越来越多，什么吊灯啊，台灯啊，射灯啊，筒灯啊，还有壁灯、床头灯、延时灯等等，真是名目繁多。去年为了装修房子，踏进了灯具市场，就像刘姥姥走进了大观园，看得我眼花缭乱，无以适从。在过大的选择余地面前，反而失去了选择的

意识。

今天的东方广场，夜晚如同白昼，霓虹灯、广告灯、聚光灯布满广场的四周，交织的灯光下是通宵达旦的人流与车流。舜新路两侧的商店橱窗内，琳琅满目的商品在灯光下摆出诱人的姿态，而门楣上的各色彩灯更是争奇斗艳，热闹非凡。这灯光映出了盛泽的繁荣，映出了盛泽人奋勇争先的气魄。百年来电灯的变化，不正是盛泽经济文化生活层层提升的标志吗？

电　　话

电话，也许是近年中发展最快、变化最大的一个领域了。曾几何时，电话还是一种让普通老百姓羡慕不已的奢侈品，而如今却几乎成为家家都可以随意拥有的普及物品了。

我的老家盛泽是个富庶的江南名镇，那里使用电话的历史已不能算太短。早在八十年前的1923年，镇里的商办电话公司就拥有了两座100门的交换总机。那些有头有脸的士绅以及富裕的丝绸商家纷纷安起了电话。一时间，这舶来的外国“顺风耳”成了上流社会人人钟爱的尤物。然而在此后的几十年里，电话的使用始终只局限于很小的范围内。到“文革”结束时的1976年，我们这个号称经济重镇的盛泽还只有区区的320门电话；即使到了1983年，盛泽邮电局开通了由磁石交换机改装的纵横制1000门自动交换机，成为江苏省农村电话第一个千门自动电话支局时，电话也只是机关、团体、企业等公家单位才安装的通讯工具，一般的人家依然对它可望而不可及。

我们的祖先很早就对便捷、快速的通讯联系方式有了倾心的企望，于是便有了关于顺风耳的神话传说。不过，长着顺风耳的是仙人，凡夫俗子们对顺风耳一直心存敬畏，因此，当贝尔1877年发明的神奇电话刚刚传入中国时，所引起的惊喜与恐惧就不足为奇了。梁实秋先生写过一篇关于电话的短文，说到民国元年他的家里装了部电话，孩子们都

很兴奋，但是“外边打电话进来，铃声一响，举家奔走相告，有的人还不敢去接听，不知怕的什么？”那个时代，许多人把电话、照相机等舶来之物看作“奇淫技巧”之类，照相怕摄走了魂魄，听电话当然就怕触电丧命了。

到了我们这一代，虽然对电话早就没有了恐惧，但心目中的电话依然高不可攀。五十年代时，“楼上楼下，电灯电话”曾作为共产主义生活的一种经典方式让人憧憬了许多。其实，那时电话通讯的质量还很不尽人意。六十年代初，有一次我去外地出差，为了向厂里汇报工作，在当地的邮电局里足足等了两个多小时才接通了电话。因为信号传输质量差，打电话时常要扯起大嗓门吼，有时还得请接线员中间“摆渡”传话。前些时播映的贺岁片《手机》里，有一个镜头再现了当时农村邮电所内挂长途电话的种种窘态，看了真有隔世之感。

先前的电话有个手摇的把子。打电话的人先要狠狠地摇上一阵子，再拿起话筒报出对方的电话号码，等邮电局的接线员帮你接通对方后，才能开始通话。通话一结束，还要再摇上一阵，意在通知接线员通话已结束，怕邮电局多计通话费用。在一般人看来，那时打电话的价钱不便宜，所以都把话说得很简练，再说中间隔着位接线员，想说悄悄话也不方便啊。这样的电话一直使用到八十年代初。

开通自动电话后，电话通讯的变化真可以用“日新月异”四个字来描述。几十年来一成不变的“黑老鸹”手摇电话机突然消失了，随之而来的是色彩鲜艳、外形漂亮的拨盘式自动电话机，不久，拨盘式又改成了键盘式，脉冲式改为双音频，纵横制的交换机也改进为程序控制。中国的电话业领先于其余百业，率先步入了当代世界的先进行列。更令老百姓庆幸的是，短短的二十年中，电话一下飞入了普通的家庭，手机也成了老百姓随身携带的必备物品。多年的梦想一

朝成了现实，装上了“顺风耳”的人们听到了万里之外的声音，仔细想想真是不可思议。

第二辑
绸都新韵

活力盛泽

许多年来，盛泽一直是新闻界关注的一片热土。为什么？一位资深记者道出了他的理由：“这里‘盛产’新闻！”

——1990年，盛泽镇的乡镇工业总产值突破10亿元，在全国乡镇企业“十大百强”评比中名列第一。新华社、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人民日报》、《经济日报》等九大新闻单位为此联合采访盛泽，“华夏第一镇”美名远扬。

——1995年5月12日，江泽民总书记视察盛泽的鹰翔集团。在车间里，总书记与操纵着现代化生产设备的员工亲切交谈，盛赞盛泽乡镇企业的发展业绩。

——九十年代末，盛泽民营经济快速崛起。《新华日报》以《30亿民资“热”绸都》为题，在头版头条的位置上报道了发生在盛泽的民资投入的“井喷”现象。

——本世纪初，盛泽的纺织产业加快了技术改造的步伐。2002年，盛泽的数十家民营企业联合采购日本丰田公司3000台喷气织机的新闻出现在各大媒体上，被称作世界织造机械采购史上的“第一买单”。

——2006年4月20日，中国商业联合会在盛泽召开新闻发布会，宣布中国东方丝绸市场2005年商品交易额名列全国纺织品服装市场第一名。

…… ……

是什么力量让一个普通的乡镇作出如此不平凡的业

绩？新闻界、学术界以及经济管理部门的许多专家学者都在探索其中的原因。

还是先来读一读盛泽的历史吧。

盛泽是个盛产丝绸的地方。早在明清时代就已“锦绫成市”，并以“人家勤织作，机杼彻晨昏”、“水乡成一市，罗绮走中原”而名闻遐迩，与苏州、杭州、湖州一起被誉为四大绸都。建国后，盛泽的丝绸以其精美、高贵的品质成为国际市场上的抢手货，还在历次国家质量奖评比中连获七枚金、银质奖。

这样的业绩确实令人刮目相看，然而在纺织新技术层出不穷，先进设备推陈出新的今天，如果因循守旧，躺在昨天的荣誉簿上不思创新，却还是难免被淘汰的命运。试看今天的中国，有多少传统工艺、传统产业为了生存在苦苦地挣扎，有的甚至在无声无息中消失。

盛泽人是富于进取精神的优秀群体，他们不断探索着纺织业再度辉煌的突破口。1985年，他们瞄准当代的国际先进水平，首开引进无梭织机之先河，并通过新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和改造，使盛泽的织造水平在很短的时间内实现与发达国家同步。如今的盛泽已经拥有了7万多台无梭织机，喷水、喷气、剑杆、片梭，各种不同类型的先进设备都能在这里找到它们的身影。可别小看这7万台无梭织机啊，这个数字超过了号称纺织大国的日本或韩国的织机总量，也许在地球的任何一个地方都找不到比这更多的织机了。能说不是一种奇迹吗？这些年里，一条条熔体直纺生产线、整浆并联合生产线，一批批布动印花机、电脑绣花机、自动经编机、纬编机……源源不断地引进，逐渐地完善了全镇的纺织设备配套体系，形成了一条从原料——织造——印染——服装的丝绸纺织产业链和年产100万吨涤纶长丝、60亿米丝绸化纤织物的巨大生产能力。盛泽迅速地发展成为国

内最大的丝绸纺织生产和出口基地，令全世界瞩目。以现代技术改造传统丝绸纺织产业，为盛泽经济增添了无穷的活力，也让古老的丝绸纺织产业再度呈现了辉煌的前景。

盛泽是个历史悠久的工商重镇，而出现于明末清初的新杭、黄溪、盛泽三大绸市和“庄面”，便是几百年来推动盛泽经济加速运转的发动机和“心脏”。建国之初，由于实行计划经济体制，因此市场对经济运行的调节功能一步步地弱化以至消失，在这样的大背景下，盛泽的绸行和“庄面”只能“无可奈何花落去”，最终于1955年彻底消亡。直到七十年代末，改革开放政策激活了中国的经济，作为资源配置重要手段的市场，又开始得到重视，并逐渐摆上了重要的位置。在盛泽，由于乡镇企业的快速发展，许多经济活动在计划体制之外运行，因此，市场的功能也较早地为企业界所认识，于是，民间发出了创建纺织品市场的阵阵呼声。1986年，以发展经济为己任的吴江市与盛泽镇两级政府，审时度势，排除干扰，及时地作出了成立东方丝绸市场的正确决策，重新启动了加快丝绸纺织产业发展的发动机。20年来市场充分发挥产品集散、信息交流、产业辐射、资源配置等诸多功能，为盛泽地区纺织产业集群的形成与发展起到了不可替代的关键作用。近年中，中国东方丝绸市场以建设高水平、现代化、国际化纺织贸易中心为目标，又开始了新一轮的改造与建设，一个个功能齐全的新商区，一批批现代公共服务平台的相继建成，为广大纺织企业拓展了通向国内外市场的窗口和渠道。2005年，中国东方丝绸市场以年交易额300亿元的骄人业绩荣登中国纺织品服装市场之榜首，它为盛泽的纺织业注入了源源不断的发展活力。

紧跟时代的脉搏，不断创新经济发展的模式，是任何一个地区经济得以持续健康发展的基础。盛泽人正是这么做的。他们善于审时度势，敢于探索创新的精神为自己赢

得了难得的发展机遇。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当乡镇企业的星星之火刚刚在江南大地上点燃的时候，盛泽的农民就以最大的热情投入这场可以称之为农村经济“革命”的事业中。“亦工亦农”、“离土不离乡”，大批的农民从农业劳动中转移出来，成为新型的产业工人；乡镇企业也为农民摆脱贫困提供了重要经济来源，并成为后来盛泽经济进一步繁荣的坚实基础。九十年代，企业产权制度改革之风首先在盛泽卷起，它为机制弱化的老企业增添了活力，焕发了生机，重新迈开了发展的步子。党的“十五大”精神，更燃起了民营经济的燎原之火，“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一时间，成百上千的民营企业花落盛泽的城乡，掀起了自主创业、发展致富的一波波热潮。短短的六、七年时间里，不到13万人口的盛泽镇，竟有200亿元的民间资本投向了纺织产业。民资投入的“井喷”被媒体称之为“盛泽现象”，受到社会广泛的关注。民营经济开始成为盛泽经济的主力军，它以充沛的机制活力和强劲的发展势头推动盛泽经济迈上一个个台阶。2006年全镇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20亿元、财政收入19亿元、工业总产值400亿元，成为国内屈指可数的经济强镇之一。应该说，是民营经济为盛泽增强了进一步发展的活力。

盛泽还是个以移民为主体的城镇。自发祥以来，盛泽就敞开胸怀接纳外来移民。明末以来，一批批安徽人、浙江人、山东人、山西人、南京人、苏州人移居盛泽，或经商，或作工，或务农；他们带来了先进的纺织技艺、精明的经商理念和吃苦耐劳的精神，经过几百年的融合与锤炼，凝聚成“重商务实”的开放型经济文化特色。今天，“盛泽人不排外”更成了招商引资的最佳广告语，绸都盛泽又重现了“远商鳞集，紫塞雁门粤闽滇黔，辇金至者无虚日”的盛景。来自二十多个省市的万余名客商云集盛泽，在经商兴市的同时，还

投资创办了数以百计的工厂，在不同的领域里开创自己的事业。几年来，他们所创建的闽南商会、温州商会、广东商会活跃在经济、文化、公益事业等各个领域，受到镇民们普遍的赞扬。如今，把盛泽视作安家、谋生的第二故乡的外乡人早已遍布全镇的城乡，甚至已超过当地的在册人口。他们中的绝大多数人忙碌于工厂、餐厅、宾馆、工地，以“打工者”的身份，吃苦耐劳的精神，为盛泽的发展默默地贡献自己的汗水、智慧和青春，成为又一代新盛泽人。“问渠哪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具有“海纳百川”胸怀的盛泽人，深受苏、浙文化的滋养，并乐于接受各种优秀外来文化的影响，营造起创新、进取、和谐、发展的良好氛围，也就拥有了持续发展的活力。

经济的发展犹如滚滚的江河水，波浪起伏是一种常态。要保持强劲的发展势头，必须不断注入新的活力。改革开放后的盛泽，正是因为始终注意培育自身的经济活力，才得以快速、持续、健康地发展，不断创造出新的业绩。

活力绸都，活力盛泽。

辉煌二十年

2006年4月20日，绸都盛泽的虹盛国际大酒店内外彩旗招展，正在这里召开的中国商业联合会新闻发布会上传出来了一条喜讯：2005年中国东方丝绸市场实现商品交易额300.35亿元，名列全国纺织品服装市场第一位。在市场经济大潮中风雨兼程一路走来的中国东方丝绸市场，终于以骄人的业绩，在自己20岁生日即将来临之际交出了一份令人振奋的成绩单。

中国东方丝绸市场创立于改革开放之初的1986年，至今已走过了20年的发展历程。20年来，中国东方丝绸市场立足以盛泽为中心的丝绸纺织产业基地，面向世界纺织大市场，充分发挥自身独特的产品集散功能，迅速发展成为国内首屈一指的纺织品专业市场。如今，市场的占地面积已绵延4平方公里，纵横交错的大小马路把市场分隔成十个商品交易分场，来自全国各省区以及日本、韩国、欧盟、台湾、香港等国家和地区的5000余家纺织商行、经营户云集场内，经营着真丝绸、化纤面料、里料、棉布、装饰布、家纺布、服装以及纺织原料、纺织机械等十几个大类的近万个品种，把誉满海内外的盛泽丝绸纺织品销往全国的城市和乡村，销往全世界的100多个国家和地区。今天的东方丝绸市场不仅是国内规模最大、品种最全、价格最优的纺织品集散中心之一，还是国内重要的纺织品价格形成中心和信息发布中

心。它以无可争辩的优势影响着中国的纺织业，赢得了国内外各界人士高度的关注和普遍的赞扬。

中国东方丝绸市场所在的盛泽镇是中国著名的绸都，丝绸生产与贸易有着十分悠久的历史。五百年前，当江南水乡的绝大多数乡镇在优越的自然条件下沉醉于男耕女织、自给自足的农业经济状态中时，勇于进取的盛泽人却悄悄地办起了一个个专业生产丝绸的手工作坊，开出了一家家丝行、绸行，引来了“远商鳞集”，“紫塞雁门粤闽滇黔，辇金至者无虚日”，逐渐形成了早期原始形态的丝绸集市——“庄面”。偏居江南一隅的盛泽出现了“水乡成一市，罗绮走中原”的盛况，被今天的经济学家指称为中国资本主义的滥觞。

上世纪八十年代初，当改革开放的春风吹绿江南大地的时候，在盛泽的城乡，一批正在计划经济的夹缝中苦苦挣扎的乡镇企业乘势而上，抓住机遇加快发展丝绸纺织产业，乡镇企业的星星之火很快就蔓延成燎原的烈焰；而此时的国营丝绸工厂也从改革的大势中看到了希望，开始向市场寻求发展的出路。凭着坚定、执著的“四千四万”精神，他们在大潮初起的市场经济海洋中试水、探路，“摸着石头过河”，探索市场经济条件下商品流通的新格局，呼唤纺织品交易市场的降生。随着国家经济体制改革步伐的一步步深化，具有远见卓识的吴江县委、县政府通过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从盛泽地区丝绸纺织工业蓬勃兴起的强劲态势中看到了建立纺织品批发市场的必然趋势，于是因势利导，果断决策，在丝绸之乡盛泽创建东方丝绸市场。

1986年10月11日，在盛泽西郊昔日围垦西白漾形成的湖底荒地上，一座寄托了盛泽人对丝绸纺织业再度辉煌的美好憧憬的纺织品批发市场拔地而起。尽管新诞生的市场模样还十分简陋，场内只有几排矮小的平房，商家出样的绸

布只能堆放在门前搭起的水泥板上；规模也不大，第一期工程占地仅 8000 平方米，入场的店摊也只有 200 多家；但它开业伊始就像一朵含苞欲放的“丝绸之花”，吸引了四方商贾八方宾客。全县的二十多个乡镇以及杭州、绍兴、嘉兴的纺织企业在这里开设了贸易的“窗口”，来自全国各地的纺织客商也蜂拥而至。东方丝绸市场展示了它无穷的魅力和令人神往的美好前景，借用当时吴江县长于广洲的一句话，就是“遨游在商品经济的大海之中，东方丝绸市场正在破浪前进！”

东方丝绸市场初战告捷之后，随即马不停蹄地迈开了滚动发展的步伐，并逐步形成了自己“专、活、全、优”的“东方”特色。一是“专”，产品专业化的特色十分显著。数千种丝绸纺织品自成系列，还有层出不穷的新产品不断加入它的行列，对各地的纺织品服装市场形成了极强的辐射力。二是“活”，推行灵活的经营机制。多种经济成分并存，批发与零售并存，招商与自营并存，价格随商品供求状况而浮动，真正形成公平、公正、公开的竞争环境。这在市场经济起步不久的当年，意义非同小可。三是“全”，配套机构齐全。建场之初，市场就配设了工商、税务、公安、交通、城管、消防等管理部门，以及金融、电信、运输、住宿、餐饮、购物、娱乐等服务体系，让客商“进得来、留得住、出得去”。四是“优”，积极探索以“优质服务”为主要内容的精神文明建设。把党支部建到商区，深入开展“满意在市场”、“文明经营”活动，自我规范，自我约束，营造一个安全、诚信的经营环境。1992 年 6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乔石来场视察时，曾对此给予了高度的评价。

东方丝绸市场的建立，为当地的丝绸纺织工厂提供了一个极为便利的销售基地，拓展了企业通向国内、国际市场的渠道，拓展了企业发展的空间，成为盛泽地区纺织产业的

龙头。20年来，盛泽的丝绸纺织产业在市场的带动下快速延伸发展，形成了一条从缫丝、化纤纺丝、织造、印染、织物深加工到服装、服饰的生产链，形成了年产涤纶长丝100余万吨、真丝绸及化纤织物60亿米的生产能力，涌现出以“迎春花”牌桑蚕丝、“茶花”牌真丝绸为代表的一批中国名牌和省、市名牌产品。近年中，盛泽的纺织产业又迅速向邻近地区辐射、拓展，形成一个遍及全市各乡镇的庞大的纺织产业集群，并以年产100余亿米纺织品的巨大生产能力雄居中国纺织业的前列。

纺织大产业的形成反过来又加速了市场的发展与提升。20年来，市场的面积从0.8万平方米扩展到400万平方米，经营商户从200多家发展到5000多家，年交易额从不满1亿元增长到300亿元，发展速度之快令人赞叹。20年来，市场的服务体系不断得到完善，尤其是电子商务、纺织科技、知识产权、外贸咨询等四大公共服务平台的建立，极大地提升了市场的服务功能，受到市场经营户和客商的一致好评。20年来，市场的发展受到了各级领导、各有关部门以及业内专家的密切关注，党和国家领导人温家宝、贾庆林、乔石、宋平、彭冲、费孝通以及历任省、市领导先后视察市场指导工作，对市场的发展给予了高度评价；市场还先后荣获“全国文明市场”、“全国诚信规范市场”等荣誉称号以及“最大市场覆盖奖”、“中国纺织产品开发贡献奖”等各种奖项。1993年4月，经国家工商局批准，市场正式更名为“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自此，市场的知名度更是与日俱增，成为纺织品流通领域一块响当当的金字招牌。

年复一年的滚动开发，使中国东方丝绸市场的面貌焕然一新，尤其是2004年市场进入二次创业的新时期以来，按照“打造国际纺织品贸易中心”的总体发展思路，全面启动了新一轮开发建设。围绕高水平、现代化、国际性大市场的

目标，以一年投资 10 亿元，竣工面积 20 万平方米的建设速度全面推进，集中力量建设中心商区、盛泽广场、东盛步行街、东方商贸城、国际纺织城、国际服装城、盛泽物流中心等十大重点建设项目。两年后，这些工程将全面竣工，到那时候，不仅可以吸引更多的国内外知名厂商入驻和进场交易，而且将全面提升市场的功能和档次。随着市场现代化、国际化程度的有效提升，以及投资和交易环境的不断改善，必将大大增强市场对海内外客商的吸引力，使中国东方丝绸市场具备更大的发展潜力。

20 年的岁月，可以让呱呱坠地的婴儿长成风华正茂的翩翩少年；经历了 20 年岁月磨练的中国东方丝绸市场，也早已锤打成经得起任何风浪考验的纺织业巨人。20 年前费孝通先生为中国东方丝绸市场题写的“日出万匹，衣被天下”的牌匾，如今依然高高地耸立在市场的街头，然而今天的中国东方丝绸市场每天运出的丝绸纺织品又何止十万、百万匹啊！当然，成绩只能代表过去的岁月，胸怀“打造国际纺织品贸易中心”宏伟目标的中国东方丝绸市场，决不会就此停止前进的脚步，它将以创新、进取的精神，勇敢地面对未来市场经济竞争的考验，去争取更加辉煌的业绩，为中国纺织业的持续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金 梭

说起盛泽，人们想到的便是丝绸。

有人说盛泽姓“绸”，这一点不假。不信，你到盛泽的大街小巷去转一圈，哪里不是丝绸商行鳞次栉比，五色彩绸争奇斗艳？你再到镇郊的经济开发区看看，那纵横十里的“绸城”内，万机轰鸣声交汇成气势磅礴的绸都交响乐。人们在感叹盛泽发生的巨变的同时，不禁要问：是什么原因让这个古老的绸都焕发出青春的活力？

二零零一年春节刚过，《新华日报》和《苏州日报》都在头版头条的位置上亮出了一条醒目的标题：《30亿民资“热”绸都》。在这篇深度报道中，记者用一连串掷地有声的数据，令人信服地回答了人们的设问：是异军突起的民资投入，掀起了绸都盛泽再创辉煌的巨澜。

在短短的两年时间内，数百家民营企业的30亿元民间资本投向了丝绸纺织业，迅速地形成了民资投入的第一个高潮。在沃野平展的盛泽南郊，昔日稻浪滚滚的农田里蓦地矗立起一座现代化的丝绸新城。一列列集装箱车队运来了数以万计的先进设备；成群结队的外来打工妹走进工厂，成为新一代的产业工人……在这一系列的变化中，盛泽长大了，长高了，长结实了，古老的绸都展示了她的勃勃生机。

如今，又是几年过去了。在这几年中，活力充沛的民营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崭露了头角。她们从学步开始，勇敢地跨

出了第一步、第二步，虽然也曾摔过跤，碰过壁，甚至跌得仰面朝天鼻青脸肿，但是没什么，爬起来，揉揉腿，继续前进。渐渐地，她们的步履从蹒跚而变得坚定有力，功夫不负有心人，民营企业在跌打滚爬中茁壮地成长，终于成为绸都经济的顶梁柱。

今天，民营企业又启动了新一轮的投资热潮：40万吨熔体直接纺丝项目、世界一流的喷气织机、现代化的服装生产线……一批投资超亿元、超10亿元的大型工业项目的竣工，标志着绸都的经济又迈上了新的发展平台。工业的快速发展推动了城市化建设的进程，同时也为民营经济搭建了一座施展才能的新舞台。放眼今日的绸都，号称水乡第一高楼的盛泽广场国际大厦、五星级的豪华宾馆、环境幽雅的花园住宅小区、大型的纺机、建材市场，哪一项不是民营企业的杰作？

绸都盛泽的巨变，引起了各方的关注，政界、新闻界、理论界、工商界的领导和朋友一批批地来到盛泽，他们在由衷赞叹盛泽“衣被天下”的同时，无不充分肯定民营企业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关键作用。回良玉同志考察盛泽时，曾盛赞盛泽的丝绸纺织业是“吴江的骄傲，苏州的骄傲，更是江苏的骄傲”。他勉励盛泽的民营企业要加快发展，争取作出更大的贡献。这些话，无疑就是对盛泽民营经济快速、健康发展的最好评价。

如果说盛泽是一匹美丽的丝绸，那么民营经济就是编织丝绸的一把金梭。勤劳智慧的盛泽人要用这把金梭编织一幅幅最新最美的图画，编织绸都灿烂的明天。

青花瓷碗王

前两个月，绸都盛泽的盛虹集团公司收到了上海大世界基尼斯总部的一份证书，由他们公司创意烧制的青花瓷碗“盛虹之巨”已成为新的基尼斯世界之最——它以碗口直径2025毫米、高858毫米、重875公斤的巨型体量成为全世界最大的青花瓷碗。

青花瓷碗本是寻常人家餐桌上的常见之物，近年中以瓷碗之类器物点缀楼堂馆所也早已屡见不鲜，然而一家以丝绸纺织为主业的公司，竟然投巨资刻意制作这样一个堪称青花瓷碗王的庞然大物，就不得不叫人拍案惊奇了。一连几天，媒体的记者们川流不息争相报道，惊叹之余，公司制作此碗的真正目的也成了记者们穷追深挖的新闻资源。

吴江电视台的《星期天大家谈》栏目以此青花瓷碗王为题做了一期节目，欲由此引出企业文化的课题，引导民营企业家都来关注企业文化的建设。栏目的编导请我对策划制作此碗的创意谈一点看法。

企业文化现在已经成为一个很时髦的名词，许多人在谈论企业的发展思路时会频频地提到这个词。盛泽的民营经济起步时间不算很长，虽然近年中发展迅猛并渐成气候，然而毕竟多数企业尚处于成长期中，真正能理性地去思考企业文化建设的还不多；但是，也有一些成功的企业家开始认识到企业文化在企业发展过程中的潜在作用，并着手在企

企业文化建设上有所作为。对于企业文化我了解不多，但宣传与倡导企业文化建设是件很有意义的事，我还是愿意为此做些抛砖引玉的工作。

盛虹集团投资烧制此碗，意在“世界之最”，可谓出手不凡。此碗刚刚诞生，立即获得基尼斯的认可，赢得媒体的青睐和舆论的关注，足见此创意已然成功。一个企业通过某件新闻的运作，谋求提高知名度的目的，本来就无可非议；如果这件新闻还有推进企业文化建设的作用，那么应该算是很有意义的事情了。

这只名为“盛虹之巨”的碗上，以蚕纹、桑树、传统的丝绸手工工艺、陆上与海上丝绸之路等为图案，让古老的丝绸文化的丰富内涵，借助同样古老的中国青花瓷器的魅力得到更加充分的表达。众所周知，中国是世界上屈指可数的文明古国之一，几千年来，能始终得到世界一致高度评价的大宗商品就是丝绸和瓷器。盛虹此举，以巨碗为载体，熔丝绸与瓷器两种文化于一炉，这无疑对弘扬中华文明具有不俗的意义。此为一。盛泽是中国的绸都，而景德镇是中国的瓷都，这只由绸都的企业创意，瓷都的企业制作的青花瓷碗王的问世，是两地的一次成功的合作，同时，它也为今后双方在产业发展中如何借鉴“他山之石”发挥自身优势开拓了思路。此为二。第三，中国是个人口大国，几千年来影响历史发展的最主要因素是吃饭问题，因此中国人始终把吃饭看得比天还大，所谓“民以食为天”。反映到语言习惯上，则把人们赖以生存的工作、职业叫作“饭碗”。盛虹集团是一个从丝绸纺织业起步的多元化发展的集团型企业，目前，丝绸纺织依然是它的主业，可以说盛虹人吃的还是丝绸纺织“饭”。在盛虹集团总部的大厅放置这么一个大碗，是在时时提醒员工同心协力，把企业做大做强，吃好这碗“丝绸纺织饭”。作为企业文化建设中浓重的一笔，此碗也许会成为盛

虹集团凝聚全体员工的力量，铸造“争创一流”的企业精神的一种象征。

企业文化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不能简单地把它理解为企业中的纯文化活动。企业文化的核心应该是企业发展过程中凝聚而成的一种具有独特个性的企业精神，它是凝聚人心，推动企业前进的力量，而企业所开展的经济文化活动只是企业精神的某种载体或外在表现形式。通过一系列的活动形式不断强化企业精神，并进而推动企业的发展，正是企业文化建设的出发点。从盛虹集团制作青花瓷碗王的创意中，我们看到了民营企业中企业文化建设的自觉意识的萌动。我们希望更多的民营企业能在企业文化建设上有所探索，有所建树。当然，需要指出的是成功并不一定以世界之最为标志。

外乡人在盛泽

令人难以相信，在吴江市盛泽镇经商、投资的外乡人竟超过万人，打工的人员更是多达十几万。是什么吸引了那么多的外乡人不远千里万里汇集到这个水乡城镇？

到盛泽走一圈，答案便不言自明了。

盛泽真是个繁华的地方。走在马路上，只觉得人太多，车太多，连马路两侧大大小小的商店里都挤得难以插足；在镇西的东方丝绸市场，五千多家丝绸商行挤在方圆四平方公里的贸易区内，看布样的，谈生意的，运货的，人头挤挤，车水马龙；镇郊工业区内，一幢幢高大的厂房沿着宽阔的大道一字儿排开，到处都是织机的轰鸣声；而在盛泽的任何一个地方，“南腔北调”说得最多的几个字就是“丝绸纺织”。

盛泽是个丝绸之乡。早在明清时代，盛泽就有了许多丝绸作坊，四乡八村织成的绸匹，通过镇中心的“庄面”销往全国，来自晋冀鲁豫徽浙闽粤的外地客商纷纷来此购买绸缎。从此盛泽有了“日出万绸，衣被天下”的美称，被誉为中国的绸都。

今天的盛泽，丝绸纺织业百倍于昔。全镇纺织工厂多达2000家，一年生产的丝绸和化纤织物近60亿米，为全国之最。以庞大的纺织产业基地为依托的中国东方丝绸市场自1986年创办以来，连年快速发展，2005年的交易额达到300亿元，位居全国十大纺织市场之首。

蜜蜂要向旺花飞。繁荣的纺织业引来了国内外数以万计的纺织客商和投资者。他们看准了盛泽纺织产业的巨大优势，要在这里设厂、办商行，发展自己的事业。

施清岛是福建晋江人，二十年前他与洪金达、施宗仁、施能约、洪天祝、洪琪、洪天比、洪世年等四十多位福建同乡，不远千里来到盛泽东方丝绸市场寻找商机，与绸都结下了不解之缘。他先是从事纺织品贸易，把盛泽的纺织品推向福建，推向海外。积累了资本后，他又投资创办了福华织造公司，聘请台湾专家，实施新品战略，重点开发锦纶新产品。如今，他们公司的“福华世家”品牌已经成为织造业中的知名品牌，并被中国纺织工业协会定为“国家锦纶织造产品开发基地”。二十年中，一批又一批的福建商人涌入盛泽，办起了170多家贸易商行、30余家工厂，形成了一支拥有3000多贸易人才和企业家的队伍。与福华一样，向兴、文兴公司也被中国纺织工业协会定为“国家防寒服装面料开发基地”和“国家休闲面料开发基地”。1996年8月，盛泽的福建商人成立了“吴江市闽南经济促进会”，2000年，又决定筹资建造闽南会馆，如今，耗资700多万元的闽南会馆已经落成，成为闽南客商们交流信息、联络乡谊、开展各种活动的“家”。

与闽商一样，来自广东汕头、潮州地区的粤商也是盛泽外来客商中重要的一支。十多年前，他们三五成群来到盛泽，把这里生产的丝绸纺织品运到全国各地去销售。陈楚明就是他们中间起步较早的一个。这位广东商人中的老大哥从纺织贸易起家，经过十年的运作，越来越感觉到盛泽这块宝地蕴藏着不尽的机遇和财富，机不可失，他决定在这里创办纺织工厂，发展自己的事业。如今，他的欣昌喷织公司和东南海纺织公司办得有声有色，还被老乡们推举为广东商会的第一届会长。市场经济造就人才，当年来盛泽闯世界的

粤商们一个个铸就了不俗的业绩，杨锡文、马锦洲、陈汉平、李炳炎、李跃明等一批人都办起了工厂，准备落户盛泽了。

说起温州人，无人不晓。有人说世界上凡是有华人的地方都有温州人，他们当然不会放过绸都这块宝地。早在改革开放之初，一批温州商人就活跃在盛泽，为盛泽纺织品走向全国作出贡献。温州商会会长谢时顺1992年来到盛泽，1995年开起了纺织品经营部，以后又办起了盛利织物厂，成为第一个在盛泽办工厂的温州人。这几年里，谢时顺的事业越做越大，2003年，创办了顺利房地产开发公司，着手开发的第一个房产项目就是总投资超过9亿元，包括一个五星级宾馆和商住小区的“东方花园”。金伦纺织公司的潘飞云原是辽宁西柳服装市场温州商人中的头，1999年他来盛泽进货时被充满活力的绸都深深吸引，当即决定在盛泽投资办厂。现在，扎根盛泽的潘飞云不但工厂、商行都红红火火，还创办了一个颇具规模的纺机市场，成为温州商会的副会长和温州党支部书记。盛泽现有3000多位温州人从事着纺织生产、纺织品贸易、商贸服务等许多行业，是盛泽人数最多的一群外地商人。他们中间的许多人如陆岩明、卓登闹、马洪鹿、周黎新、谢友义、张超等都已成了地道的盛泽人了。

除了投资创业外，更多的外乡人在盛泽的各行各业中从事着一线的工作。虽然他们只是一名普通的员工，没有轰轰烈烈的业绩，名字也不为人所知，但是可以说，没有他们的默默贡献，全镇的数万台织机就运转不起来，东方市场的绸布也运不出去，也就没有今天欣欣向荣的盛泽。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逐渐与当地人融为一体，昨天的外乡人，成为今天的新盛泽人。

陷 阱

小张和小李同时从一所著名的纺织学院毕业，一起被分配到一家很具规模的丝织厂技术科工作。

这是一份令许多青年羡慕的好差使。每天上班后，先泡上一杯茶，浅浅地呷上几口。这时，科室的同事们陆陆续续地走了进来，大家客气地相互打个招呼，聊了一阵各自的家长里短后，才各就各位开始工作。

科室里的工作好像本来就不多，小张与小李来科里后，大家又匀出一点工作给了两位年轻人。小张与小李主要负责给工厂生产的产品作技术分析，凭他们大学四年中学到的那些知识，作这样的分析不算太难。很快他们就胜任了这项工作。朋友们都说，命运之神格外眷顾这两位年轻人。

三个月过去了，小张的工作十分得心应手。每天把手头的事情做完，还有不少的空余时间可以翻翻报纸，阅读些喜爱的中、长篇小说。小张对这份工作非常满意。

小李是个好动的人，做完事喜欢到车间去走走，碰到哪个班组里有了技术难题，就与工人师傅们一起研究，帮他们出主意。为此，工人们对这位没有架子的大学生特别喜欢。小李呢，也因为书本上学到的知识在生产实践中派上了用场而感到兴奋，反过来对科室里的那点干巴巴的工作倒觉得没啥意思。终于有一天，小李向厂长提出要求，去车间跟班实习。小李先去了原料车间，从原料的质量检验、分类

到储藏、保管，一道道工序从头干起；等熟悉了所有的工种后，又去了准备车间、织造车间和成品检验车间。前后才一年多时间，小李把工厂里的主要生产岗位都干了一遍，成了一位什么活都拿得起的行家里手。

后来，厂里的经营不景气，开始裁减员工。许多工人都哭着闹着要求留厂，唯有小李没提任何要求，同意离岗。这样，他很快被刷了下来，而小张凭着年轻，继续留在技术科混饭吃。

很快，小李被一家民营丝织厂请去当了一名值班长，还兼职于车间的保全工。由于小李技术全面，人又勤快，没多时间就引起了老总的注意，被提拔为工厂的生产厂长。小李终于获得了一个施展才能的舞台，干得更卖力了。他从产品质量入手，抓员工的技术培训、岗位操作练兵，然后改进管理，抓原辅材料消耗和成本核算，很快使工厂的面貌焕然一新。老总一高兴，年终大笔一挥，小李得到了一份可观的收入。而此时的小张依然心安理得地享受着那份清闲，在他看来，像小李那样没日没夜地拼命，钱再多也不稀罕。

两年下来，小李的工厂迅速扩张，而小张所在的老厂却江河日下。在企业改制时，小李的老板买下了小张所在的老厂，小张又一次面临命运的安排。无奈之下，小张找了小李，请老同学高抬贵手，安排个轻松的工作。小李真诚地开导小张：“清闲的工作就像一个陷阱，人一旦困于其中，便会消磨了理想和意志，时间一长难以自拔。再不能那样混日子了，干点实在的事吧。我相信很快就会有收获的。”

不久，小张在小李的工厂里当了一名车间主任助理。

一棵栽在盛泽热土上的绿树

盛泽是中国的绸都，它以名闻遐迩的丝绸纺织业令世人瞩目。在盛泽，活跃着一支醉心于文学事业的群众文化团队——绸都文学社。十五年前，他们把《绸都文学》这棵小苗栽在盛泽这片热土上，年复一年，为它浇水、培土、施肥、锄草。今天，这棵沐浴着改革开放的阳光雨露的小苗终于长成了绿树，为家乡增添了一片绿荫。正如《绸都文学》创刊词中所希望的那样：“让我们风雨同舟，共同耕耘，用至诚至爱的心去浇灌。《绸都文学》明天一定会枝繁叶茂，结出丰硕的果实。”

《绸都文学》是绸都文学社社员自办的文学期刊。它的创刊号诞生于文学社成立三个月后的1991年9月，那时的它虽然显得那么稚嫩，却孕育着希望。它从起步时的每年两期、三期，到如今的四期，虽然步履有些蹒跚，却从未停住过脚步。十五年来，先后出版了43期刊物，发表了社员创作的散文、小说、诗歌、戏剧、寓言、儿童文学等各类体裁的作品600余篇。由于作者来自社会的各个阶层，不同的人生阅历为他们提供了丰富的创作素材，因此，作品题材十分广泛，许多作品紧扣改革发展主旋律，反映火热的生活，讴歌家乡的社会主义建设成就，讴歌新人新事新面貌，尤其是作品中以大量的篇幅咏唱家乡丝绸纺织业的昨天、今天和明天，弘扬丝绸文化，获得了极好的社会反响。盛泽镇的一位

主要领导曾在绸都文学社的《优秀文学作品集》序言中写道：“《绸都文学》作为一种扎根于丝绸之乡的文化载体，在成长，在成熟，它散发着江南水乡气息，充满了丝绸文化特色，深受家乡群众的喜爱。”

今天，《绸都文学》不但成为盛泽的父老乡亲深爱的一本散发着故乡泥土清香的刊物，还得到了各级文化部门的好评，先后被评为苏州市优秀乡镇刊物和吴江市的优秀刊物。江苏省文化馆主办的刊物《文化新世纪》上先后选登了《绸都文学》的部分优秀作品，苏州市文化馆的刊物《百花园》还为《绸都文学》编了专辑。

《绸都文学》是盛泽广大文学爱好者的一块园地，大家在辛勤耕耘的同时，自身得到了锻炼，写作水平获得了明显的提高。刊物创办之前，盛泽只有少数几位作者在市级报刊上发表作品，许多人的习作因为缺少发表的园地而难以提高。《绸都文学》的创办，为他们提供了一个极好的载体，激发了他们的创作热情，并在实践中不断磨练、提高，其中一批作者从此一发而不可收，成为高产的业余作家。

绸都文学社现有社员 32 名，中青年约占四分之三，绝大多数坚持创作不辍。据不完全统计，社员在各类报刊上发表的作品约 1200 余篇，其中国家级报刊上发表作品 30 余篇，省级报刊上发表 100 余篇，地市级报刊近 300 篇，县市级报刊 800 余篇。有 10 多位社员的作品在各种文学征文比赛及其它评比中获奖，其中朱晓红、陈永明、沈莹宝、张志康、钟雪明、周德华等获省级以上奖项。还有 6 位社员出版了个人的文学专著，并参与其它类型的各种专著的编写。沈莹宝主要以盛泽的丝绸文化和历史为素材，创作出版了《绸乡漫步》、《红梨湖》、《锦塘步月》等三本散文集，并与当地画家合作出版了图文并茂的大型画册《盛泽旧影》；陈永明以社会风貌、人生感悟为基调创作出版了《望月之美》、《漂泊的

灯火》两本散文集；周德华以盛泽丝绸史为基础，编写了文史专著《锦绣盛泽》；朱晓红以女性特有的细腻体验生活，创作出版了散文集《那夜无灯》；萧海明以收藏鉴赏知识为基础，出版了专著《盛川拾遗》；钮胜利创作出版了少年儿童题材的专著《吹牛大王历险记》和《神探智断迷案》。15年来，社员们创作、发表、出版、获奖的各类作品不下2000篇，已远远超过绸都文学社成立前40年盛泽全镇文学创作的总和。这些成绩的取得，无疑有《绸都文学》的一份功劳。

在当前市场经济大潮浪席卷的年代里，人们的生活节奏不断地加快，而各种文化娱乐形式的冲击，又使人的心态普遍变得浮躁。在这样的背景下，一个业余的文学社团如何守住这块相对比较清净的园地，其中的酸楚可想而知。十五年来，凭着对文学的信念，凭着一“恒”二“勤”，绸都文学社全体社员同心协力，把活动搞得有声有色。每月举行文学沙龙活动，旨在交流心得，增进友谊，增强社团凝聚力。清茶一杯，无拘无束，或切磋交流激励文友，或直抒胸臆宣泄情感，沙龙是不可或缺的润滑剂。每年组织外出采风，旨在开拓视野，增长见识，尽管囊中羞涩，仍须节衣缩食坚持不辍。参观鲁迅、茅盾故居，游览周庄、西塘古镇，天平赏红枫，莫干觅清凉，既愉悦了心情，又激发了创作灵感，实为一举两得。举办文学讲座，旨在提高社员创作水平。文学社多次邀请著名作家及当地文学前辈讲授文学创作知识与心得，还选送青年创作骨干外出培训，促进青年作家茁壮成长。组织文学征文比赛，既配合了社会活动，又激励了创作热情，有利于发现新秀。如1997年配合镇党委的市民教育活动举办了“塑造跨世纪盛泽人形象”文学征文比赛，2002年又结合丝绸文化节举办“城市化畅想”文学征文赛，都在社会上引起了不小的反响。因为坚持了经常性的活动，绸都文学社团结了社员，提高了水平，扩大了影响，也争取了社

会各界人士的支持，创作之路越走越宽广。

俗话说，火车跑得快，全靠车头带。绸都文学社的成功，得益于有个努力为社员服务的好班子。社长钟雪明十五年如一日，以身作则，任劳任怨，认真负责，运筹帷幄，为文学社作出了贡献；在她的带领下，理事会成员分工负责做好各项工作。值得一提的是余志强和姚遥两位刊物主编，在工作繁忙还要坚持创作的情况下，十五年中一丝不苟地出色完成了整整43期《绸都文学》的编辑任务。一个人做好一件事并不难，但坚持十五年做好同一件事就决非容易了。在他们的带领下，绸都文学社不但成了绸都盛泽众多文化团队中的佼佼者，还获得了许多的荣誉：苏州市十佳文学社团、吴江市特色文化团队，还多次获得吴江市优秀乡镇文学社团称号。《中国文化报》曾以《绸乡有个文学社》为题，用较大的篇幅介绍了绸都文学社的业绩；《吴江日报》也以《绸都文学社十载耕耘硕果累累》为题予以报道。

十五年前栽下的小苗，如今已长成了绿树。虽然它还远未成材，但毕竟已经在盛泽人的心中留下了一片绿荫。有理由相信，《绸都文学》这棵绿树，在盛泽这片充满了发展活力的热土之上，一定会茁壮成长，结出丰硕的果实。

老林三迁

老林的老家在盛泽的远郊，上一趟街骑自行车要走半个来小时，挺不便的。

老林年轻时曾上过两年农业中学，在当时的农村，也算是半个文化人了，后来因为家中缺少劳力，只好退学回家种田。那个年头，辛辛苦苦做一年，到年底分红时不透支，已经算很不差了。老林夫妻俩都是田里的好把式，独生儿子建华正上着学，一家人吃饭穿衣是不愁了，只是家中的三间老屋眼看着日渐颓败，一到下雨天，屋里到处漏雨，接水的缸盆瓦钵摆得满地都是，老林的心头总是打着一个结。

那一年，村里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老林一下子来了劲头。他不相信凭着自己的本事，建不起楼房来。于是，他让妻子进了村里的丝织厂做织绸工，自己没日没夜地埋头在大田和屋后的自留地里精耕细作，还买来农业科技书籍专心研究，决心在“六棵头”里搞出名堂来。几年下来，老林靠着种植蔬菜发了点小财，于是打起了建房的算盘来。

老林好不容易拖齐了建筑材料，请来了建筑队开工建造三楼三底的大瓦房。破土那天，村里的亲戚、邻居都来帮忙打小工，老林高高兴兴地放了三串大鞭炮。很快，楼房建成了，老林屋里屋外刷了几遍石灰水，然后把老屋里的旧床、破桌凳搬进新房，就算是乔迁之喜了。望着崭新的楼房，老林淌下了两行热泪。虽然为了建房，他拉下了一万多元钱

的饥荒，但他不怕，凭着全家的勤劳，还清债务不成问题；可喜的是终于建起了楼房，了却了夙愿。在他看来，这是上对得起祖宗，下对得起子孙的大事。面对儿子，老林自言自语：“我的任务总算完成了。”

几年后，儿子建华高中毕了业，进了镇区的一家大厂，不多久，当上了车间的小头头；后来，又娶了同厂的一位女工为妻，买了辆摩托车，天天双进双出，一家人过得和和美美。这几年，家里的收入增加了，陆续添置了许多时髦的家具和家用电器，渐渐地，老林感到家中不再宽敞了，尤其在小孙子出生后，更觉得房子不够用了。看着村子里日渐增多的洋式别墅，老林又心动了，他想给孙子留下一幢漂亮的别墅楼。

老林的想法得到全家的响应，一家人决心拼命挣钱，挣出一幢别墅来。这几年，老林随着年岁渐老，体力上有些力不从心了，但是为了房子他还要再努力。幸好农村经济政策一年年在放开，老林征得村里同意，雇工在大田里挖鱼塘，搞起了水产养殖，靠着勤劳和头脑活络，老林的经营十分得法，几年后便实现了住别墅的梦想。

住进了别墅，总该知足了吧，可是还不顺心。老林夫妇孤零零地守着一幢大房子，心里空落落的。儿子媳妇在镇区工作，来去一趟很不便。虽然骑摩托也才一袋烟的工夫，但是刮风下雨时常常淋得像落汤鸡，老林看在眼里也觉得心疼。建华小夫妻俩呢，看到同事们下班后逛逛商场，晚上去“名典”喝喝咖啡，心里非常羡慕，但是想起家中日渐年迈的父母，想起幼小的儿子，想起十来里的回家路程，只得忍痛割爱，及早回家。眼看着儿子要上学了，建华很想把他送进镇里的学校接受更好的教育，但是不能，每天那么多路的来回接送，怎生了得。

前两年，镇里的工业区扩展到了老林的村子，他家的别

墅楼面临拆迁的命运。老林呆了：多好的别墅啊，怎能说拆就拆呢？祖祖辈辈世居的血地，怎能说迁就迁呢？自己辛辛苦苦一辈子，所挣的钱全部丢在两次建房中了，如今要拆迁，我一生的心血不都白费了吗？虽然国家有拆迁的政策，不让群众吃亏，但是自己再也没有精力去建房了。

这一边，老林在发愁，那一边，建华与妻子一合计，机会来了：如果用拆迁的补偿费在镇区买房，不正好一举两得吗？一方面实现了多年来的愿望，再不用风里雨里在城乡间长期奔波了，儿子也能进镇上学了；另一方面，把父母接进镇里，也可以让他们享受到镇区丰富的文化生活，过一个快乐的晚年。

老林虽然思想上还有疙瘩，但是他毕竟是个明白人，经过村领导和儿子媳妇的再三劝说，他终于想通了：城市化是必然的趋势，随着城区的不断扩展，昔日的盛泽镇郊将成为现代化城市的一部分，农民也将逐渐转变为市民，这是不可逆转的。自家的小道理必须服从全局的大道理，只有迅速地适应这种变化，才是明智之举。于是儿子在镇区购置了两套商品房，父子俩门对着门，有分有合，住得舒舒服服的。

如今，老林夫妇每天清晨步行去附近的公园学学太极拳、健身操，还在那里认识了一批老年朋友。上午送孙子上学后，再去菜市场转转，然后回家做饭，从此，儿子媳妇再也不用上食堂了。下午，约几个老人打打牌，说说闲话；晚上，或上文化中心听听戏，逛逛市场，看看街景，或在家中看看电视，听听新闻，陪小孙子做做游戏，日子过得有滋有味的。唯一感到遗憾的是，过去同村的邻居、老友难得见一面。后来听说镇里正在建造农民公寓，统一安置拆迁的农户，老林想，要是再晚两年，村里的老友一起住进公寓，那就更舒心了。

绿满镜湖园

走进镜湖园，最令我惊诧的是那层层叠叠、葱葱茏茏的绿色。虽然我并非第一次走进镜湖园，也并非不知道镜湖园是绿色的世界，但是，当我置身于深深浅浅、浓浓淡淡、稀稀密密、高高矮矮的不同绿色之中时，还是被深深地震撼了。这是故乡盛泽最令人感动的一片绿色，也是江南水乡难得一见的多彩的绿色。

第一次踏进镜湖园，还是在它的草创时期。虽然园内已能看到这里一丛、那里一簇的绿了，但是许多的绿色还只是点缀在大片的土黄色之中。一株株刚刚迁入的高大乔木，身上还裹着一圈圈稻草绳，树冠上只有薄薄的一层绿色，像一群被剪去了秀美长发的妙龄少女，惹人怜爱；而那一幢幢镶嵌在绿丛中的仿古建筑，也刚刚在建造，一个个土头土脸的模样。再说，那次进园为的是认养绿树，一心想着为家乡的绿色尽一份心，没有太留意园中的风情。我们在主人的殷勤引领下，来到一渠绿水旁透着青春活力的金合欢树下，仔细端详着那些亭亭玉立的窈窕身材，欣赏着它们那一头深绿色的浓密秀发，比较着每一株的“环肥燕瘦”。当最后确定了自己认养的金合欢树时，心中的感觉就如新添了一位娇媚的千金，高兴得顾不上再去看一眼别的绿色了。

以后两次走进镜湖园，为的是观赏元宵灯会和焰火。节日的夜色里摩肩接踵的男女老幼，满园回荡的欢声笑语，五

彩缤纷的花灯焰火，把镜湖园融成欢乐的海洋。除了灯光下那一团团明亮的绿色外，其余的一切早已淹没在多姿的彩灯和璀璨的夜空中了。

今天，当我真真切切地站在园中的绿丘之顶，俯瞰着远近各不相同的一片片绿色时，真为造物主调制色彩的惊人创造力而叹服。你瞧，山后的雪松园内绿得如此深沉，衬托出体魄魁伟的雪松们坚毅、沉稳的品格；而它的邻居早园竹一个个青翠欲滴，扭动着娇小的腰肢左顾右盼。远处，镜湖水如一面硕大的明镜，不但映出了空中的蓝天、白云，也映出了湖心桂花岛上深浅相间的桂树和柳枝的绿影。环顾四周，满木葱茏，绿海深深，却又绿得那样多姿多彩：嫩绿、黛绿、翠绿、碧绿、葱绿、草绿、豆绿、墨绿、青绿、水绿、新绿、苍绿，它们一行行、一丛丛、一片片、一层层，你压着我，我牵着你，简直把世界上所有的绿色全都汇聚到了一起，却又层次分明，色泽丰润。

我徜徉于绿海之中。走进桃园，一株株枝干虬曲的桃树摇动着嫩绿的叶片，如一队翩翩起舞的绝色佳人在迎接客人的光临；而梨园内枝头挂果的梨树，把脸涨成青绿色，就像一个个怀着身孕、脸带羞色的少妇，低着头步履沉沉；葡萄架上，一串串水绿色的青葡萄高高地昂起头，瞪大了水汪汪的眼珠儿，简直就是一群高傲的公主；而甬道旁粗壮的广玉兰，披着一身黛绿，好似强健的农妇正在田地里勤快劳作。走在这一路，像跨入了女儿们的世界，那么绿树国的男子们哪里去了呢？噢，都在镜湖那一边呢。湖岸上、干道旁，长着高挑身材的香樟树，脸上洋溢着健康的碧绿色，像一位英俊的少年在等候心爱的姑娘；而苍绿色的松、柏们，则无疑是绿树王国里的长者，它们静静地坐在山丘的一侧，谈论些充满睿智的话题；只有郁郁葱葱的金合欢们，如一对对多情的恋人，正偎依在水渠旁说着绵绵的情话呢。

在这个占地五百多亩的镜湖园中，依丘傍湖散布着几十个品种各异的小林子：梅园、桃园、梨园、枇杷园、葡萄园、早竹园、雪松园、香樟园、杉树林、金合欢林、柳林、喜树林、紫竹林、黄古竹林、桂花岛、桃花岛……它们连同园内的上百种花草一起，组合成一个名副其实的绿海。它没有大兴安岭上原始森林的苍茫，也比不上西双版纳亚热带雨林的繁茂，但是我敢说它在树种之多样、色泽之丰富上毫不逊色！何况它是在素少树林的水乡平原上靠故乡人自己的双手栽培起来的绿色林海，怎不让人自豪不已呢。

第三辑

岁月钩沉

六十岁学“敲打”

俗话说：“六十岁学吹打”，我却在六十岁这“花甲之年”学起了敲打电脑键盘。

古时候以“干支”纪年。“天干”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十字，与“地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十二字循环相配，可成甲子、乙丑、丙寅……等六十组，称作“六十花甲子”，用来表示年、月、日、时的次序，周而复始，循环使用。后称年满六十为“花甲”。那时人的寿命远较现在为短，年过六十就是长寿了，因此，六十岁还要学吹打，真有些老顽童的味道了。

如今的人寿命越来越长，“七十不稀奇，六十多来西”，不少人年届花甲依然精神矍铄，求知欲旺盛。如今的世界科技发展日新月异，新生事物层出不穷，可学之事、需学之事实在太多，因此六十岁学些什么已算不得稀罕之事了。

对于电脑，我已留意多时。看到“爬格子”的朋友一个个丢弃手中的笔，敲打起键盘，而我依然爬在桌上一个字一个字地抄写，颇有些落伍的感觉；但是一看到电脑显示屏上那些曲曲弯弯的舶来文字，又不由得暗生疑虑：此物能为我所驾驭吗？加上杂务繁冗，静不下心来，因此把学电脑的念头暂且抛在一边，无奈地继续爬我的格子。

因为家中少了一台电脑，我发现近来小孙子来得不那么勤了。说来也正常，如今的孩子哪有不恋电脑的？而爷爷

又哪有不恋小孙孙的？我隐隐地感到一种“危机”，于是，买电脑之事立即被提上了议事日程。刚好年前家中乔迁，顺便购置了一台电脑，摆放在书桌之上，成为家中的“新贵”。

春节期间，孙儿住在我家，每日享受弄孙的快乐。看到小孙子娴熟地摆弄电脑，让荧屏变化出令人眼花缭乱的图像，不由得又勾起了对电脑的旧“情”。在孙儿的怂恿下，我终于下了学习的决心。年初四晚上，送走了客人后，我恭恭敬敬地拜孙儿为师，坐到了电脑前，开始了学习敲打键盘的勾当。

一切从零开始。孙儿先给我启蒙：怎么开机，怎么关机，什么是“五笔”，什么是“全拼”，什么是“标准”，搞得一头雾水，如入迷魂阵中。幸好年轻时曾用心学习过拼音，基础还可以，于是决定扬长避短从拼音入手练习打字。起步之时可说是战战兢兢、如履薄冰，稍不留意错按了一个键，显示屏上立刻还以颜色，该出来的偏不出来，没用的出来了还赶也赶不走，弄得我手足无措，有劲使不出。亏得孙儿在一旁观阵，不时地面授机宜，化解险情转危为安。这样两个小时下来，手下渐渐有了一些感觉，也摸出些小门道来了。

第二天，我找出几篇尚未发表的旧作，作为练习打字的材料，耐着性子一字一句地“敲打”。俗话说熟能生巧，慢慢地，手指的动作不断地加快，十个手指间也开始相互有了配合。看着荧屏上一个个熟悉的字句在我手指的敲击下冒出来，心头油然升腾起一阵阵喜悦，而当第一篇书稿完整无缺地呈现在我面前时，心中的喜悦已演化成小小的成就感了。在成就感的鼓舞下，我着了魔似的不停地敲打，很有些废寝忘食的意思。就这样，每天一下班就坐到书桌前，晚上不到十二点绝不停手，二十天下来居然敲打出四十多篇文稿。

当然，这些还只是“练笔”，我的最终目的是电脑写作。

当我感到敲打键盘已不再干扰思维的时候，便开始在键盘上试作新篇。平心而论，电脑写作确实好处多多，虽然只是“试作”，却已经有了下“笔”滔滔的感觉。“写”到这里，我想此文可以告一段落了。取个什么题目呢？我想起了我的年龄，想起了与我同辈的老友。老有所学，老有所乐，学中有乐，学中有获。学习会使人获得快乐，学习会使人获得健康，学习会使人获得进步。我希望更多的朋友进入到学习的行列中来，习字、学画、舞剑、练拳、写回忆录都是一种学习，都有益于老年生活。于是，我给自己敲打出来的第一篇新作定名为《六十岁学“敲打”》。

读字典

我的案头那叠高高的书堆顶上，总是压着一本已经老掉牙的《新华字典》。这本印制于七十年代的字典内页上有一段精彩的《说明》：由于“广大工农兵群众在读马、列的书，学习毛主席著作和参加阶级斗争、生产斗争、科学实验的三大革命运动中，对字典工具书的需要十分迫切”，因此在略加修改后，将《新华字典》再度出版试用。

那时是个无书可读的年代。诚如《说明》中所言，除了马、列和毛主席著作，几乎很难找到可以阅读的文学著作。于是，读字典成了无奈之中一件既可增长知识、消解疑惑，又有消闲解闷之效的好事情了。

我想起上初中时老师讲过的一个故事。母校有一位姓王的老师，原来的学历并不高。日寇入侵时，他跟着家人和亲戚、邻居避难到偏僻的农村。别人都大包、小包地打点细软贵重物品，只有他只抱了一本厚厚的字典。大家都把这位迂夫子当作笑柄。别人在乡下终日无所事事，忧心忡忡，而王老师每天捧着字典心无旁骛，书声朗朗。等到避难归来，别人是两手空空，唉声叹气，惟独王老师新添了一肚子的学问，踌躇满志，并终于学有所成，成了一位饱学的夫子。既然字典还有如此的功效，我何乐而不为呢。

那段日子里，我每有闲暇便以字典为书，时而高声朗读，时而默默咀嚼，乐此不疲。几年下来，不但养成了勤查

字典的好习惯，还顺便练就了两项技艺：一是普通话，二是书法。那时的学校不像现在那么重视学生的普通话水平，故而学生对汉语拼音字母不甚了了。亏得在读字典的那些日子里顺带把 26 个字母和有关的知识学了个八九不离十，我才把普通话勉勉强强地对付了下来。字典里没有故事，没有情节，读的时间长了难免厌烦；于是我换了个花样，找来羊毫笔，天天抄它几页，大楷小楷，真草隶篆地乱写一气，渐渐地，居然把几个“大大”写得有点“像煞有介事”了。这些，倒成了我当初决定读字典时所意料未及的额外收获。

后来，书籍慢慢地丰富了起来，我也不再把读字典当作读书的主业了，但是，只要遇到生僻的字词，我决不囫囵吞枣，一定会打开案头的字典，必得甚解方才罢休。查字典成了我毕生的爱好。

三十年下来，一本《新华字典》已是一副角卷页残、纸色泛黄的破败相，要不是外面还有一道塑料封面作保护，恐怕骨头架子早已散开了。如今，虽然我的书橱里《现代汉语词典》、《汉语成语词典》、《说文解字》、《辞海》等一大家子的语词工具书排成了行，但是这本伤残的《新华字典》依然是我的至爱，时时搁在案头的书堆上，一方面是因它的小巧与查阅的便捷，但更主要的原因恐怕还是旧友难舍啊。

读地图

盛泽镇第一张公开发行的城区地图和交通图终于问世了，这让我惊喜不已。从小我就是个地图迷。多年来我一直在收集地图，并一一珍藏在我的书橱中：世界地图、全国地图、分省地图、城市地图、交通图、地形图、旅游图、经济分布图……凡是能收集到的地图，我总是兼收并蓄，多多益善。

还在上小学的时候，我就学会看地图了。初识地图时只是好奇：偌大的盛泽镇，在地图上怎么成了一个小小的圈，还不如课本上的句号大；从嘉兴到上海，坐火车“轰隆轰隆”地要走两个小时，但是在地图上两个城市却紧紧地挨在一起，让人半信半疑。地理课上，我最喜欢做的作业是填写暗射地图，在没有标明任何文字的地图上，要求学生凭自己掌握的知识，在图中填写省区名、城市名以及河流、山脉、湖泊的名字。做这一类作业，正好发挥了我的特长，焉能不高兴？

踏上工作岗位后，我经常出差，最频繁时一年竟有两百多天消磨在旅途中，因此更与地图结下了不解之缘。每到一地，第一件事就是买一张当地的交通图，只要一图在手，再陌生的城市也会变得熟悉起来。我先在地图上找到所要联系的单位的方位，摸清行程中的交通线路，然后按图索骥，或步行，或乘坐公交车，一般都能顺利找到目的地。渐渐地，

地图越积越多，成为我收藏品中很重要的一个大类。现在，购地图已成了我的一种习惯，不问家中是否已有，只要到了一个城市，总想掏钱买图，以至一些熟悉的城市，都有了许多版本的地图。

阅读地图，是件十分愉快的事情。

在地图的微缩世界里，精彩纷呈。经常阅读地图，能增进许多有益的知识。在交通图上，我熟悉了全国的铁路、公路网，以至同事们出差，向我咨询出发路线时，我总能给予有益的建议。通过矿产资源分布图、工业经济布局图，我大致了解了我国经济发展的不平衡性以及布局状况，这对于我所从事的工作很有帮助。就是在旅游途中，我也会因为熟悉地图而提高效率，增添不少的游兴。

对先后出版的新老地图进行比较，常常会生发由衷的感慨。在地图里，我发现城市长胖了，铁路延长了，绿地扩大了，大桥增多了，祖国的每一片土地都发生着日新月异的变化。尤其近十年中，沿海地区涌现的城市群成为中国发展中的一个亮点。从上海、苏州、无锡、常州、镇江直到南京，大城市联成一条光彩夺目的彩带，而在它们的身边，又有更多的中小城市，如众星拱月，发出耀眼的光辉。

盛泽作为众星中极为璀璨的一颗，让家乡人感到无比的自豪。翻阅着手中的地图，几年来绸都盛泽建设、发展的图景在眼前一一展开：苏嘉杭高速公路纵贯镇区，如锦绣大地镶嵌上一条不落的彩虹，这是前些年刚刚开通的交通大动脉，从此盛泽丝绸走向世界有了更便捷的通道；一环、二环、三环路像佩戴在绸都项上的一串串美丽的珍珠，盛泽人曾为此付出数年的汗水；纺织科技示范园如一张彩色地毯铺展在昔日的绿野上，数百家工厂在这里展示着绸都今天的风采；东方广场、仲英广场、红梨园、镜湖园，一片片新建的绿地为绸都点缀出现代城市的风貌……

我在地图中读出了发展，读出了美丽，读出了家乡和祖国的美好前景，也读出了一份好心情。

我的书房梦

几年前，我写过一篇《渴望书房》的小文章，倾吐了对书房的渴望之情。每一个喜欢读书的人，无疑都希望有一间属于自己的书房，我也一样。在散发着油墨清香的书房内读一点喜欢的书，写一点有感而发、不吐不快的文字，无疑是最快意的事情；然而对我来说，书房只是大半生来一个虚无缥缈的梦。

早年间因为生活在颠沛流离之中，所以并没有产生对书房的非分之想，只是偶尔从书本或者电影中看到人家的书房时，流露些羡慕的神色罢了。后来，生活逐渐安定下来，经历了几次乔迁后，居住条件也一次次地改善，然而书房依然只是在梦境中时隐时现，可望而不可及。这些年中，我的近百万字的文稿几乎全是深夜靠在床头，依在自己的膝盖上完成的。每当写得浑身酸疼，想直直腿伸伸腰的时候，书房的影子便会出现在面前。我的书房梦何时才能圆？

前两年，我意外地收到一位松陵小朋友的来信。她说在爷爷家里读到了我的第一本散文集《绸乡漫步》，想不到写书的人竟然没有自己的书房，于是她也关心起我的书房来了，特意写信来询问我书房梦圆了没有？她那稚气的关切让我深深地感动了一回。我赶紧给她回电话，告诉她没有书房虽然会有许多不便，但并不妨碍学习和写作，很多作家的优秀作品其实都不是在条件优越的书房里完成的，艰苦的

环境也许更能磨练人的意志。不过话虽这样说，但心里还是渴望有一个自己的书房的。

不久前，我又搬了一次家。这一回，书房总算有了着落，在新居中，我专门为自己留了一间作书房。在张罗装修和购置家具的那些日子里，其他什么都是妻子在打理，唯有这书房必须亲自顾问，大到整体的布局，家具的风格，小到灯具的式样，墙面的点缀，一切都事必躬亲。我并无奢华的要求，但必须简而不陋、素中见雅，才不枉我多年来久久的渴望。一个做了半生的梦，至此总算尘埃落定。虽然梦圆的日子来得晚了一点，但一想到从此可以告别昔日的膝上书桌，坐在独占的书房内静静地读一点书，写一点文字，还是不禁喜从中来。对我来说，这毕竟是天壤之巨变啊。

老友们都为我的梦圆而高兴。远在新疆的陈兄特意给我的书斋拟了个斋名曰“修远斋”，意取屈原老夫子的“路漫漫其修远兮”，愿我继续上下求索。虽然我此生常以求索自勉，然如今毕竟渐渐步入晚年，求索怕已力不从心，更何谈修成正果，还是宁静以致远吧，于是定名“静远斋”。同邑的诸位文友更是热心可嘉，华兄为我题写斋匾，姚兄替我装裱，张、汝二兄送来精心绘制的画作，高兄与赵兄专为我操刀镌刻斋名章，再加上徐兄赠我的名人墨宝以及平时收藏的文房雅玩，我的书房已颇有些书卷之气了。

环顾书房四壁，心中怡然自得。书橱算不得高大，但满橱皆是平时爱读之书和朋友馈赠的新作，没有一本附庸风雅的花瓶书籍；字画算不得琳琅满目，但全是朋友们亲笔挥洒的大作，凝聚着友人的情谊和祝福；房间算不得宽敞，但朝南向阳，光线明亮；摆设算不得古雅，但样式与色调彼此和谐，深合我意。为了跟上时代的脚步，当了多年电脑盲的我又添置了一台联想电脑，硬逼着自己学习上网、打字，学着在键盘上写作。不久，我就在小孙子的辅导下敲打出第一

篇作品《六十岁学“敲打”》，也算是坐进书房后的第一个收获吧。

如今，我每天坐在雅静的书房内，或看书，或习字，或上网，或在夜深人静之时写些豆腐干文章，尽情享受与文字作伴的愉悦。高兴之余，我也时时提醒自己：过去的艰苦环境曾激起我创作的冲动，现在写作的条件改善了，是否还能保持以往的激情？但愿书房不会消磨人的意志。

千层底布鞋

今年上了一趟华山。上山前，导游说上山路很陡，最好在山下买双布鞋再爬山。果然，山脚下许多商店里都有布鞋卖，黑布的鞋面，松紧口，手纳的千层底，样子很结实。店主主要价八元一双，不贵，于是我们每人买了一双。脱去革履，换上布鞋，走两步，嘿，真起脚！步履顿时轻快了许多。从山顶下来，还是舍不得换下。大家说穿布鞋真舒服，干脆带回去坐办公室时穿，于是人人都把布鞋带回了家。

看到布鞋，我又想起了母亲。从小一直到成家，我都穿母亲做的布鞋。母亲做的鞋在街坊里堪称一绝。鞋口不深不浅，鞋帮不高不低，绱得匀称，楦得挺括，尤其那副千层鞋底，一针针纳得均匀、整齐，像是用机器缝出来似的。

做布鞋是母亲最乐意做的事。平时，她总是把裁衣剩下的零碎布头和拆卸的破衣裤积攒起来，攒到一定量时，便挑个干爽的日子开始粘铺底布。先用热水将面粉调成薄薄的面浆，再在碎布上涂了浆拼贴在一块木板上，然后粘第二层、第三层，大约粘了四、五层后，便拿到太阳底下去曝晒，晒干后撕下来就成了纳底用的铺底布了。

在母亲的“百宝箱”里珍藏着全家人的鞋样。稍有空闲，母亲就取出鞋样，合在铺底布上依样剪下来，再一层层地叠起来，底下蒙一层白布，然后开始纳鞋底。纳千层底绝对是一项大工程。母亲用她粗壮的手指，顶着铜针箍，百针千针地

在厚厚的布底上来回地纳。儿子脚上的一双鞋，需要母亲纳多少针，谁能数得出来？多少年了，我的心里一直印着母亲纳底时的情景。“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大概只有孟郊的《游子吟》说出了做儿子的心声。

母亲不但底纳得好，还自己绱鞋，最后又用木楦把鞋面楦得“弹眼落睛”。她做的鞋不但中看，还中用，穿在脚上服服帖帖，走路一阵风。因为母亲的千层底布鞋时常受到亲戚、邻居们的称赞，母亲一高兴，还在全家十几口人之外稍带替他们做两双，即使因此多熬几个深夜也情愿。

千层底布鞋透气好，易吸汗，又轻便，又柔软，又舒适，中老年人特别喜欢穿，但是年轻人大多爱时髦，已经很少穿布鞋了。最近从报上看到一条消息，说都市大街上穿布鞋的人多了。说来也是，过去穿布鞋还是穿皮鞋代表着一个人的身份，如今人人穿得起皮鞋了，这种象征意义已逐渐淡化。穿布鞋的不一定没钱，穿皮鞋的未必一定有钱，大家凭着自己的爱好随意地穿着，才是最休闲的态度。

祖孙情

每天傍晚，当我骑着自行车拐进屋前的那条小巷，只要一按车铃，我家的窗口就会传出一串清脆的喊声：“爷爷——”那甜滋滋的稚嫩嗓音直钻我的心窝，顿时，疲惫消解了，心绪松弛了，全身仿佛又恢复了活力，把一天来工作中的烦恼和劳累全抛到了九霄云外。打开屋门，迎接我的是小孙子“啧啧”有声的亲吻，还有我的双颊上留下的两朵口水。

自从添了孙子，家中便不再有往日的宁静。哭声、笑声、嬉闹声每天不绝于耳，花样翻新的各种玩具充斥于每个房间，属于我的时间和空间一步步地被蚕食。原本可以全权支配的星期日，现在必须分出一半时间来陪小孙子搭积木、唱儿歌，还要扮演“恐龙”、“怪兽”与他这位小“奥特曼”搏斗，最后成为他手下的败将。堆满了书籍、文稿的书桌上如今又增添了孙子认字的卡片，新“创作”的蜡笔画，还有他的各种心爱的小人书和玩具，以至我只能退居床头去爬我的“格子”。原先我每天必看电视新闻和电视书场节目，现在却要看孙子的脸色行事，常常被剥夺了选台的资格，因为遥控器掌握在他的手中。

小孙子的降生，给家中带来了天天更新的快乐。孩子会笑了，大家高兴，“咿呀”学语了，愈加高兴，蹒跚走步了，会认字了，会唱儿歌了……全家更是高兴得合不上嘴。在孩子身上每天都会有新的发现，于是，也就有了新的快乐的理

由。在笑声中，我变得年轻了，常常在茶几上与小孙子摆开架势打乒乓，或者一老一小比赛跳绳。春天来了，挑个好天气，祖孙俩一起去公园放风筝，从小孙子那里似乎又找回了我的青春岁月和童年时那种久违了的乐趣。多年未去的目澜洲公园，如今成了我和小孙子每星期必到的地方，坐小火车，滑滑梯，荡秋千，划船，蹲在池边找小蝌蚪，钻进花丛里扑蝴蝶，在草地上打羽毛球，我们在那里总有玩不够的新花样。玩累了，在草地上躺一躺，仰望着蓝天上变幻着模样的白云，给小孙子讲故事、唱歌、猜谜语、说笑话。就这样，常常一去就是半天。

小孙子带给我们的不仅仅是欢乐。自从有了他，原本勤快的妻子更加不知疲倦地整天忙碌，心甘情愿地为他的健康成长操劳，家中伙食的营养搭配也变得越来越讲究了。历来不问家事的我，开始关心起与孙子有关的大情小事；甚至连脾气都改了，孩子有了错，不再火冒三丈，知道耐心地与他讲道理了。小孙子还成了家庭中的一道润滑剂，许多矛盾、隔阂都在孙子身上得到了化解。从此家中和谐多了，冷战少了，情趣多了，烦恼少了，对未来充满了憧憬和希望。人们都说孩子是家庭中的小太阳，我想，至少从孩子给家庭带来和谐与欢乐这一点上来看，说得还是很有道理的。孩子确实是一道和煦的阳光。

我与《吴江日报》

细想起来，我的文学创作之路应该算从《吴江日报》起步的。

虽说打年轻时起就酷爱读书，偶尔也会提起笔来涂涂抹抹，但都是些羞于公诸于众的随意文字，与创作二字沾不上边。

一九九五年的下半年，一次偶然的机会，我参加了《吴江日报》社举办的读者座谈会，认识了报社的几位编辑和记者。在他们的怂恿下，我把几篇往年的习作寄给了《吴江日报》，谁知没多久，就在《吴江日报》副刊版的一个显著位置上，刊出了我的散文《大漠红柳》。这是我在新疆塔克拉玛干大沙漠里的一段刻骨铭心的亲身经历，它记录了一场特大沙尘暴的奇特见闻，描述了我走近地狱之门时的心理历程，也寄托了我对红柳精神的无限敬意。文章见报后，不少朋友、同事与我交流了读后的感想，给予我极大的鼓励。

虽然那时的我已年近半百，到了知天命的年龄了，但是，当我凝视着一行行用铅字印出的散发着油墨清香的文字时，心里依然激动万分。《大漠红柳》的发表，唤醒了我沉睡于心底已十分久远的写作冲动。就从那时起，我郑重地拿起了笔，开始了认认真真的写作。尽管文字功力很欠火候，但是人生的阅历弥补了文字的不足，使我的作品得以陆续地出现在《吴江日报》上，并最终成为它的一位勤奋的作

者。十多年来，虽然我的作品先后在多种报刊上发表，但《吴江日报》始终是我的主要园地。我在这里学到了一些写作的知识，我的文字在这里得到了历练，我的作品通过这里为读者所认识，并进而鼓起了结集出版个人作品的奢望。近几年中，我的散文集《绸乡漫步》、《红梨湖》和《锦塘步月》先后由吉林人民出版社和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圆了我著书的梦想。

每当我回眸业余写作的历程时，我总忘不了《吴江日报》给予我的巨大帮助。没有它，我也许不会鼓起写作的勇气；没有它，我也许找不到一块笔墨耕耘的园地；没有它，我的文字也许早已枯萎颓败。为此，我由衷地感谢《吴江日报》，我为与它结缘而庆幸不已。这就是我发自肺腑的心声。

情系和田

三十年前，盛泽镇的 221 名知识青年响应党的号召，奔赴祖国西陲边城和田，以自己的青春年华去开发边疆。今天，虽然绝大部分知青已重返江南，但是，对第二故乡的怀念之情始终难以淡忘。今年 8 月 30 日，盛泽知青举行赴疆三十周年纪念活动，畅叙在和田度过的日日夜夜，倾诉离开和田后的万千感慨。满屋的欢声笑语汇成的一曲主旋律，就是和田地委书记李建中发来的那句贺词：“支边奉献，情系和田”。

“情系和田”，我们首先想到的恐怕要数那久已生疏的镰刀和砍土镘，因为这是我们当初用青春开发边疆的雄心壮志的物化象征。镰刀伴随了多少个朝朝暮暮：那蒙蒙的芦花扑得满头满脸，粘个满身，这是芦苇滩上的“时装”；地上的旧茬常常割碎裤管，划破脚背，那是必须付出的代价；晃晃悠悠的担子，历练日久，一个个都练就了左右换肩的“绝技”；而换来的只是用于起火做饭的芦苇。砍土镘最熟悉我们的苦乐人生：在光秃秃的荒坡上，在白茫茫的碱滩中，我们平整了多少块土地，冲掉了多少个沙包，谁也记不清；筑成的田埂棱角分明，干渠支渠斗渠农渠毛渠配套成龙，砍土镘勾画出来的灌溉图谱密如蛛网。开垦荒地，也开垦了我们的情感；撒下种子，也撒下了我们的希望。要创立自己的家业，要有所作为，是当时我们共同的心声。

但是，十年浩劫给知青的奉献愿望带来了摧残和打击。开荒造田，难以养活农场的芸芸众生，能心安理得地坐靠国家吗？不！我们一次次地为自己和农场的前途命运思考探索，一次次为自身的责任和价值实践奋斗。我们认定：“路在脚下”，因地制宜，凭自己的才智踩出一条实业之路来。其中最令人难忘的“有意栽花花不发”的憾事大约要算办加碘盐厂了。

我们初涉和田时就发现，民族同胞中患大脖子病的很多，这是典型的碘缺乏病。在战天斗地的劳作中，我们曾下盐池捞过盐，了解到戈壁大漠中蕴藏着丰富的盐资源。生产加碘盐既可解除大脖子病人的痛苦，又能创出一番事业，如此一石三鸟的好事何乐而不为？这个想法得到了地区轻工局的赞赏。草创之始，因陋就简，砌起炉子，安上大锅，架起芦苇、木柴熬盐，运用自己的知识，再参考有关书籍，研制配方，精心操作，终于生产出食用加碘盐，并经化验合格。以后陆续制造出好几吨加碘盐，深受各族同胞的欢迎。在首战告捷的基础上，后来又试制了高纯度的注射用盐水和喷洒法制做的碘盐。处在迷茫和焦虑中的知青振奋了，因为看到了前途的曙光；世代饱受病患肆虐的民族兄弟感叹了，因为他们看到了知青的真诚。直至今天我们还认为：加碘盐厂在后来的浩劫中夭折，对和田地区来说，实在是件令人遗憾的事。

在当时产生更大影响，使和田人民看到了知青才干的一件事，还得数创办“新园综合厂”。六十年代的和田还很难买到新颖、精致的家具和做工精良的时装，而知青中，木工和裁缝大有人在，而且做出来的成品富有江南特色。于是，在七十年代初的和田城内，“新园综合厂”开张了。先是小打小闹创牌子，后来又陆续抽调人马，添置了一批缝纫机械，从内地运来了锯板机，厂子也就初具规模了。综合厂

在当时的和田颇有声誉，说它生产的家具和服装领导和田新潮流，实在一点也不过分。综合厂开业达十年之久，在和田人民的心目中扎下的根是很深的，直至现在，还有好多和田人没有忘记它。

留在民丰县各族人民记忆中的，还有这么件感人至深的事——创建民丰县拖拉机站。盛泽知青中有八人在1966年5月被分配到民丰县建立拖拉机站。那时，整个民丰在农机事业上还是个空白点，没有一人会开拖拉机。放在八个人面前的“家当”就只有两台“千里马”拖拉机，没有停车房，没有修理间，更别说办公室了。他们借了几张乒乓桌当床铺就驻扎了下来。自己挖泥打土坯，自己驾驶拖拉机进原始胡杨林伐来木材，硬是用双手伴着汗水盖起了一间间房屋，拖拉机站才有了雏形。接下来是办拖拉机手培训班，接纳的第一批学员，清一色是维族同志。当时确是愣住了，语言不通怎么教？虽然请来了翻译，但毕竟水平也不高，所以在教学中要多化几倍的精力和时间。他们重视基础理论教学，更注重实际操作训练，心贴心地关怀，手把手地讲解，经过多年的努力，终于为民丰农机战线培养出一批批民族技术人员，在各公社（乡）陆续办起了拖拉机站。

种种探索，种种尝试，种种奋斗，历史地证明了作为知青的我们不甘寂寞，不甘平庸，拒绝怜悯，追求价值。对这段历史，我们虽有遗憾，但没有后悔，因为我们的青春毕竟真诚地燃烧过，那是我们精神上的一个纪念碑。盛泽镇党委书记鲍玉荣为支疆三十周年纪念活动的题词：“昔年屯边献青春，今日家乡创新业”，概括了我们三十年的求索和奋斗，三十年的激情和坚韧，三十年的坎坷和曲折。知青的一代是坚强的，当年重返江南，我们带着一身风尘，拖儿携女，两手空空，在故乡的土地上重创了事业。经历过风风雨雨的磨练，品尝过人生旅途的甘苦的我们，面对日新月异的社会，

步履虽不免显得有些沉重，然而多了份阅尽风霜的自信，多了份人到中年的成熟。从千里大漠走来的人，更多了份阔大的胸襟。拂去尘埃，抚平创伤，焕发青春，再造辉煌；或奉献岗位，尽心尽职；或弄潮商海，致力事业；或肩负职责，担当一方；在改革开放、发展经济的大业中，当年的老知青纷纷崭露头角，还是人群里的佼佼者。不管是哪一条战线，哪一种待遇，都在生活的空间找到了属于自己的坐标，都热切地全力拥抱生活，重新开发自己，塑造新的自我。

不忘昨天，抓住今天，展望明天，这是人生永恒的主题。我们不会忘记昨天，也难以忘记和田。我们衷心祝愿和田人民在建设现代化的大业中创造出自己的辉煌。

(冯永林、沈莹宝写于1995年9月)

采柳条

在新疆的许多地方都能见到婀娜多姿的柳树，人称“左公柳”。传说清朝光绪年间，名将左宗棠率西征军进新疆平叛时，令大军一路栽种柳树直至新疆，故而柳树成了大西北一道风景线。后人称颂左宗棠“新栽杨柳三千里，引得春风度玉关”，于是就把柳树尊为“左公柳”。

六十年代中期，我与家乡的许多知青一起远赴新疆于田县支援边疆建设。当我们看到沙漠绿洲中随风婆娑起舞的窈窕柳枝时，惊叹之余也对当地维吾尔老乡不了解柳树枝条的使用价值而深感惋惜。在我们老家，柔韧的柳枝有着广泛的用途，农民用它编织箩筐作劳动工具，手艺工匠们用柳条编成各种美观、实用的藤柳家具、装饰工艺品；而在这里，柳条却空留枝头。

那时候，维吾尔老乡的许多劳动生产方式还十分原始。以抬土而言，老乡使用的主要工具是“抬巴子”。所谓“抬巴子”，是在两根木棍间钉上一片片木条，拼接成一块盛土的平板。使用时，先把“抬巴子”放在地上，用砍土镘挖土装上平板，然后前后两人抬起“抬巴子”运走，效率极其低下。我们进疆后，带去的第一项“先进”劳动技能就是用箩筐抬土，或两人扛，或一人挑，效率比之“抬巴子”不知高了多少倍。

我们用割芦苇的镰刀从随处可见的柳树上割下柳条，

搬回宿舍里编织箩筐。编柳条筐可是个软硬兼施的巧活，既要有姑娘编织花边那样的细心和灵巧，把箩筐编得漂亮，还得有很好的手劲，才能编得坚固、耐用。箩筐编成后，系上麻绳，再挑选一枝合适的树干，削成杠棒或扁担。这样的工具，很快便在农场内大行其道，深受知青们的青睐。当我们扛着装满沙土的箩筐在垦荒地上疾步如飞时，当地的老乡惊呆了，睁大双眼，直夸江苏的“巴郎”（孩子、年轻人的意思）“亚克西”（棒极了）！

随着箩筐消耗量的激增，农场的柳树很快被剃成了秃头，于是我们又把眼光转向了附近地区。1967年1月，一个天寒地冻的日子，我和同班的知青一起坐上马车去于田城郊采割柳条。谁知在途经一条深沟时，我们因颠簸而被甩出车外，我不幸摔成重伤。虽然经全力抢救，侥幸活了过来，却留下了一身伤残，遗憾终生。为此，采柳条成了我生命中一道难以愈合的伤口，它将永远刻在我的记忆中，陪伴我一生。

冲沙包

刚到新疆的那一阵子，我们农场的一千名江苏知识青年的主要任务就是开荒造田。

那时候，从我们的住地向四野了望，远远近近全是连绵不绝的大小沙丘，除了沙丘之间凹陷处星星点点的绿色之外，整个大地似乎蒙被令人窒息的茫茫黄沙笼罩了。要在这样的沙海里垦出一片农田来，谈何容易？

在当地的维吾尔老乡中间，祖祖辈辈传下来一条便捷的造田经验，叫作冲沙包。沙包即沙丘，就是利用水流冲刷的作用，将沙丘上的沙土一点点地带走，在低洼处沉积下来，使高低不平的沙丘地改造成果整的土地。这种凝聚着维吾尔农民智慧的造田术，在以后的几年中，一直是我们垦荒造田的主要方法。它在改造沙漠的同时，也一步步地改造着我们自己，把一批五谷不分的城镇小青年锻造成面朝黄土背朝天的边地农夫。

冲沙包的首要条件是必须有水，而且是有一定流速、一定流量的水流。虽然塔克拉玛干是个号称死亡之海的大沙漠，但是在它的南缘，却横亘着一座蕴藏了丰富水量的昆仑山脉。千里昆仑雪峰连绵，每年春夏，融化的雪水沿着山坡奔腾而下，汇成了玉龙喀什河、克里雅河、尼雅河等多条内陆河流，它们顺着地势朝北流向大漠，最后消失在大漠的深处。

五十年代，王震将军的新疆建设兵团为了帮助当地发展农业生产，曾修建了上百条大小水渠，引来昆仑雪水，其中，从克里雅河上游引水而下的解放渠和团结渠，就是于田绿洲上重要的水源之一，也是我们冲沙包的主要水能资源。

我们先从解放渠或团结渠引来渠水，通过多级水渠引至准备冲刷的沙包脚下，一、二十名知青在渠边一字儿排开，挥动手中的砍土镘把疏松的沙包土刨下，撒到湍急的水流中。顿时，清清的渠水成了饱餐了黄沙的黑色浑水向低处流去。渠水顺着地形随意漫流，在低陷的地方形成一片水洼。停滞的流水迅速向沙土下渗透，把夹带而来的黄沙土留在了低地上。如果水流量大，那么小半天就能冲平一个数米高的沙丘，并在低处形成一小片平整的沙地。

当我们把相连的数十个沙丘冲平，形成一块数百亩规模的平地后，就开始按标准把这片土地修建成一块块条田，形成干、支、斗、农、毛五级水渠纵横交错、标准化条田排列成行的新垦区。

几年中，农场知青先后开垦出数千亩农田，种上玉米，栽上钻天杨树，硬是在茫茫的戈壁滩上雕凿出一个小小的绿洲。当我们重返故乡后，那片浇灌着我们汗水的农田始终让我们牵肠挂肚。许多年后，从新疆传来消息，我们开垦的农田重新又变成了一片荒漠。我们的青春和汗水早已淹没在大自然的轮回中。

近年中不断有消息告诉我们，由于新疆水系的过度开发，沙漠深处的内陆河下游来水量急剧下降，导致罗布泊及许多河床长期干涸，引发了一系列的生态环境恶化。为了扭转这种趋势，有关部门将压缩上游的截水量，并不定期地向下游调剂水量。听到这样的消息，我不由得黯然神伤：我们多年的心血，难道只是这样的结果？不知历史将如何评价我们开荒造田的“壮举”？

我的 2006

2006年12月31日的午夜。窗外，时断时续地传来辞旧迎新的爆竹声，电视屏幕上，中央电视台的名嘴们正盘点着一年来感动老百姓的“旧闻”。又是一年过去了。我的2006都有哪些事值得记下一笔？是否也该来盘点一下呢？

对我来说，2006是个不寻常的年份。

当2006年的新年钟声刚刚敲响时，脑子里闪过的第一个念头是：我终于跨入了我的花甲之年。六十岁不算高龄，但对我来说却意义非同一般。三十九年前，当我从九死一生中侥幸缓过气来的时候，我对自己生命的指标只是“保四争五望六”，六十岁已是我最高的期望值了。现在，我以健康的姿态从容不迫地跨入2006，能不欣喜万分？

1月6日，是我的一个值得纪念的日子。1967年的1月6日，我与死神擦肩而过，而2006年的这一天，我却有幸搬进了新居。那天上午，飘起了片片雪花，天色随之放晴，将连日的阴霾一扫而空，仿佛老天也在为我祝福。站在小院中，仰望着眼前的新屋，不禁回想起三十年前那个一家人挤住了多年的八平方米的小房间，心中感慨不已。如今，不仅有了宽敞的客厅，还拥有了一间幽雅的弥漫着油墨清香的书房。从此，可以惬意地在属于自己的小天地里读点书，写点东西，这对做了半辈子书房梦的我来说该有多重要！

对于电脑，我是既爱又怕。爬了多年的格子，怎能不羡

慕电脑的便捷？只是因为天生对接受洋玩意儿特别的木纳与胆怯，迟迟不敢与它亲近。春节假日里，在小孙子的鼓励下，我终于向电脑迈出了第一步。从学习打字入手，继而上网、收发邮件，因为有小孙子的辅导，很快就有了收获。如今，我对电脑渐渐产生了依恋，每晚上网读些新闻，在键盘上“敲打”作品，通过互联网投稿，电脑让这一切都变得十分得心应手。不到一年的时间里，我“敲”出了近百篇文字，电脑作品“库”里的藏品也日渐丰富。终于完成了一次写作手段的“革命”，不也可算个人的一件“大事”？

春节后不久，我应邀去东方丝绸市场管委会协助筹备二十周年庆典活动。今年的场庆不比往常，几项大型活动分别与中国纺织工业协会、中央电视台、中国纺织报等高端部门联手操办，文字工作多不说，还出不得半点差错。好在半年多的辛劳总算没白费，10月11日，各项活动圆满完成，各方面的评价也还不错，终于松了一口气。半年里，我撰写的一些相关的文稿或制作成专题片、画册、邮品纪念册，或成了图片展的解说词，或上了大报的整版，或编入了专著，有的还有幸获了奖。完成任务之余还有东西能留下来，实在是额外的收获了。

六月份，是我的六十岁生日。我办理了退休的手续，按时下的算法，该属于老年的范畴了。屈指算来，此生已工作了整整四十六年。这漫长的岁月里，我教过书，办过企业，还在遥远的新疆戈壁滩上“修”过地球，而留下印记最深的是从事经济管理工作的最近二十多年时间。看到家乡一天天地走向繁荣富裕，我为她自豪，也为自己能伴她一起走过这段历程而感到光荣。回首往事，唯一能聊以自慰的是没有违背“认认真真做人、认认真真做事”的人生信条，终于可以给自己的工作生涯画一个圆满的句号了。近几年中，不少企业和团体盛情邀请我退休后去帮忙，让我感到自己还是

个有用的人，仅此一点已足以欣慰。眼下虽然还闲不下来，但我早已调节好心态，乐观向上，笑对明天，努力开创自己的健康、快乐、积极、有为的晚年生活。

多年来，我一直从事着家乡的历史经济文化的研究与传播工作，年复一年且乐此不疲。我整理了盛泽丝绸纺织产业发展史的讲义，撰写了一系列有关家乡经济工作的论文、调研报告以及介绍丝绸文化、地方风物、历史遗存的文章，除了在有关报刊上发表和结集出版外，还在不同的场合进行演讲，为扩大绸都盛泽的知名度做些力所能及的工作。今年，因为退休而有了更充裕的时间去做这件乐意做也有能力去做的事。一年来，共发表此类作品近三十篇，先后在本地的五、六家学校和企事业单位举办讲座，并应聘担任学校的校外辅导员，辅导学生开展对家乡历史文化题材的考察，其中一位同学的考察论文《盛泽会馆文化的调查与思考》还荣获了江苏省青少年科技创新一等奖和吴江市首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市长奖”。一个月前，又应邀在东华大学的讲座上为学校的研究生们演讲盛泽丝绸文化史，让这些未来的中国纺织业“栋梁”们更多地了解绸都，关注绸都。今年，还为市电视台和电台录制了几档专题节目，围绕丝绸文化主题系统地解读盛泽，播出后评价还不错。在临近岁末的时候，又有幸为前来考察工作的中央首长介绍盛泽悠久的丝绸发展史和东方丝绸市场二十年的辉煌业绩，这段经历让我难以忘怀。

当然，这一年里我也没忘记让自己的业余生活变得更加丰富多彩。读书、旅行、听戏，我的嗜好并未因年岁的增长而衰退。一年来，读了不少好书，余秋雨、汪曾祺、流沙河的散文，南怀瑾的《中国文化泛言》，还有前人的笔记与小品文；也走过了不少的城市和乡村，从北京、山东、浙江、福建到四川、湖北，不仅体验了各地的风俗民情，还观赏了

壮丽的山河景色。因为有了电视和 DVD，如今听歌听戏已变得越发的方便，无论是节日里的京剧晚会，越剧百年的展演，还是青年歌手大奖赛，我几乎一场不落，兴致盎然。此外，朋友间的文艺沙龙也时有新意，吟诗会、作协美协联谊会、江浙沪评弹票友演唱会、文学采风、书画文物鉴赏，可谓活动频频。有这样广泛的兴趣，何愁老年痴呆？

时近岁末，我忙碌的最后一件事是自编两本散文集。一本收录了近两年中陆续写成的各类短文，内容包括故乡风物、往事杂忆、小议论、游记等，杂七杂八凑成一集；另一本则以故乡为主题，凡与故乡有关的散文类作品一并收入，再请朋友配上新老照片，来个图文并茂，算是献给故乡的一份心意吧。业余从事写作凡十年，虽勉强结成了六本集子，但多为滥竽充数之类，如今早已是黔驴技穷，实在汗颜得紧。

人过六十，来日苦短，然而对我而言，皆是赚来的时光。自勉曰：快乐地度过有意义的每一天。好自为之吧。

第四辑
茶坊闲话

“屠苏”、“桃符”及其他

“爆竹声中一岁除，春风送暖入屠苏；千门万户曈曈日，总把新桃换旧符。”这是北宋名相王安石著名的《元日》诗，它描绘了当时民间欢度农历新年时的情景。这首诗流传甚广，几乎每年春节前后都有人著文提到它。“屠苏”和“桃符”，一般解释为一种酒和春联，至于为何叫“屠苏”和“桃符”，则知者不是太多。

“屠苏”，是古代一种药酒的名字，又名屠酥、酴酥。“屠苏”为药方，由大黄、蜀椒、桔梗、桂心、防风、白术、虎杖、乌头等中药组成，用黄酒煎之，名屠苏酒。古俗元旦饮此酒可避瘟气。那么“屠苏”之名又有何来历呢？有位叫韩谔的在书中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屠苏本是草庵之名。昔时有人住在草庵之中，每年除夕给邻里一药方。将药配齐后盛在袋中，浸于井水里，正月初一取出后再将药浸在酒里，合家饮用，新的一年里就不会得病。因为人们不知此人姓名，便以他所居住的草庵为名，称这酒为屠苏酒。

饮屠苏酒的习俗历代沿袭。《荆楚岁时记》记载：正月初一日“长幼悉正衣冠，以次拜贺。进椒、柏酒，饮桃汤。进屠苏酒，胶牙饧。”饮酒时，年少者先饮，年老者后饮。当时人们认为，年岁小的过年增一岁，可贺；年纪大的过年则减一岁，因人生短暂，故不可先饮此酒。《岁华纪丽》中写道：“合家饮之，不病瘟疫。”能使人在新的一年里身体健康，

表达了人们对美好生活的祝愿与向往。屠苏酒已成为人们在农历元旦时饮用的时令酒，如今南方的某些地区仍有此俗。数年前的一个岁末，我在旅途中曾遇到一位带着屠苏酒去探望儿子的广西老太太，舐犊之情令人感叹。

“桃符”是指以桃木制作的符篆。古人以为桃木有避邪的神秘作用，而符篆则是道士用来“驱鬼召神”或“治病延年”的秘密文书。古时习俗，元旦日用桃木板写神荼、郁垒二神名，悬挂门旁，以为能压邪。《说郛》卷十引马鉴《续事始》：“《玉烛宝典》曰：‘元日造桃板著户，谓之仙木……’即今之桃符也。其上或书神荼、郁垒之字。”这神荼与郁垒便成了最早的两位门神。

后来，“挂桃符”演变为“贴门神”。汉代开始，家家户户将绘有神荼、郁垒二门神形象的画贴于门板上。《东京赋》云：“度朔作梗，守以郁垒，神荼副焉，对探索苇。”其意仍是为了驱邪镇鬼。唐末五代时，民间始以钟馗作门神。相传唐明皇于病时梦见一大鬼捉一小鬼啖（吃）之。上问之，自称名钟馗，生前曾应武举未中，死后决心消灭天下妖孽。明皇醒后，命画工吴道子绘成图像。自此，钟馗又成了捉鬼之神。《清嘉录》引《杨慎外集》曰：“俗画一神像贴于门，手执锥以击鬼。”《五代史·吴越世家》也有“岁除，画工献钟馗击鬼图。”的记载。宋以后，民间多以唐代开国功臣秦琼（字叔宝）、尉迟恭（字敬德）作门神，称为左“门丞”、右“户尉”，以镇邪。而《燕京岁时记》则载：“门神皆甲胄执戈，悬弧佩剑，或谓神荼、郁垒，或谓为秦琼、敬德，其实皆非，但谓之门神可矣。”门神一般每年更换一次，除夕夜两年相交的亥子时张贴，同时要燃放爆竹、焚香。

“贴门神”后来又演化为“贴年画”，亦称“挂年画”。随着木版印刷术的发明，隋唐时木刻年画开始兴起，宋时又出现了着色和套色年画。明末清初木版年画趋于全盛，出现了

驰名中外的苏州“桃花坞”、天津“杨柳青”、山东潍县三大民间木版年画。挂年画的习俗由此而风靡全国城乡。每逢新春佳节，家家户户将色彩绚丽的年画或贴于门户，或挂于厅堂、卧室墙壁，以增添辞旧迎新的节日气氛。近年中，民间又兴“挂年历画”之俗。传统年画与新年画交织贴挂，使“年味”更足。

另外，“春联”也起源于“桃符”。五代十国之时，后蜀的宫廷里开始在桃符上题联语。《宋史·蜀世家》：“（蜀后主）孟昶命学士为题桃符，以其非工，自命笔题云：‘新年纳余庆，嘉节号长春。’”一般认为这是我国最早的一幅春联。从明代起，“贴春联”开始在民间流行。《簪云楼杂话》曰：“春联之设，自明太祖始。”“帝都金陵，除夕前忽传旨，公卿士庶家门口上须加春联一副，帝微行出观。”至清代，“贴春联”之风更盛。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春联》载：“春联者，即古之桃符也。自入腊以后，即有文人墨客，在市肆檐下书写春联，以图润笔。祭灶以后，则渐次粘挂，千门万户，焕然一新。”此后，“贴春联”便成为春节的一种风俗进一步流行开来。

无论是饮屠苏酒，挂桃符，还是贴门神、春联，都寄托着老百姓避邪却病、祈求美好生活的愿望。随着时代的变迁，风俗必然会随之出现一些演变，但是，追求美好、和谐与欢乐的主旋律永远不会改变。

“清明”杂谈

《后汉书·律历志》曰：“清明，节气名。”是二十四节气之一。时在农历三月（公历四月四日或五日），太阳到达黄经15度时开始。汉刘安《淮南子·天文训》云：“春分后十五日，斗指乙为清明。”《月令七十二候集解》：“三月节……物至此时，皆以洁齐而清明矣。”此时，我国大部分地区气候温暖，雨水充沛，所谓“清明时节雨纷纷”是也。而草木也于此时萌芽生叶，一改冬季寒冷枯黄之景象。民间值此季节开始春耕春种，植树造林。江南农谚云：“清明谷雨两相连，浸种耕田莫迟延”，“种树造林，莫过清明”，故而清明节又称“植树节”。

旧时民间有清明“插柳”的习俗。此俗起源甚早。南北朝时，民间于元旦日插柳，谓能避鬼。《齐民要术》（卷五）云：“术曰：正月旦取柳枝著户上，百鬼不入家。”后多于寒食节或清明日为之。因清明又称“鬼节”，值此柳枝发芽时节，插戴柳枝，用以避邪。《酉阳杂俎》曰：“三月三日，赐侍臣细柳圈，言戴之免虿毒。”宋代此俗更甚。《东京梦华录》载：“清明节……用面造枣锢飞燕，柳条串之，插于门楣。”《梦粱录》也载：“家家以柳条插于门上，名曰‘明眼’。”明清时此俗依然盛行。《西湖游览志余》云：清明，“人家插柳满檐，青茜可爱，男女亦咸戴之。谚云：‘清明不戴柳，红颜成皓首’。”《清嘉录》（卷三）“插杨柳”云：“清明日，满

街叫卖杨柳，人家买之插于门上，农人以插柳日晴雨占水旱，若雨主水。”此俗今日尚有余韵，清明日，儿童编柳枝为冠，戴之郊游。

清明节是民间缅怀先人，祭扫陵墓的日子，因此被看作是最重要的传统节日之一。此节起源甚早。秦以前民间已有祭墓之事，汉时始有“清明”之记载，唐以后开始盛行。《旧唐书·玄宗纪》载：开元二十年（732年）“五月癸卯寒食上墓，宜编入五礼，永为恒式。”该日，民间纷纷祭祖，拜扫坟墓，以追思先人。这就是杜牧《清明》诗中所写的内容了。宋代，朝廷还规定“寒食”至“清明”三日，各地均须祭扫陵墓，以表对死者的悼念。《梦粱录》曰：“官员士庶，俱出郊省坟，以尽思亲之敬。”明清以来，民间更重此节。《帝京景物略》（卷二）“春场”载：“三月清明日，男女扫墓，担提尊榼，轿马后挂楮锭，粲粲然满道也。拜者，酌者，哭者，为墓除草添土者，焚楮锭次，以纸钱置坟头。望中无纸钱，则孤坟矣。哭罢，不归也，趋芳树，择园圃，列坐尽醉。”清明祭奠先人的习俗传至今日，又寓以新的内容。每届清明，各界群众有组织地祭扫烈士陵园，缅怀先烈，激励斗志。

与“清明”相关的，还有个“寒食节”，时在“清明”前一、二日。这天民间禁烟火，吃冷食，故称“寒食”。传说此节为纪念介子推。春秋时，子推辅佐晋公子重耳流亡列国十九年，曾迷路于山中，粮绝无援，重耳陷于困境。一日，子推自割股肉，用火烤熟，献与重耳充饥，重耳大为感动。后重耳归国当上晋文公，大封功臣，唯忘介子推。介子推不求利禄，携老母隐居绵山（今山西介休县内）。后晋文公想起“割股奉君”的介子推，深感内疚。为补过失，遍寻子推，子推不出，便放火焚山逼其出。大火三日而不熄，但子推已抱木而死。晋文公为追缅子推，将其葬于绵山，修寺立庙，改山名为介山，并下令子推死亡日禁火寒食，以寄哀思，遂

相沿成俗。唐孟云卿《寒食》诗：“三月江南花满枝，他乡寒食远堪悲。贫居往往断烟火，不独清明为子推。”实际上禁火之举周代已有。《周礼·秋官·司烜氏》云：“仲春以木铎修火禁于国中。”《后汉书·周举传》也载：“惧火之盛，故为之禁火。”后人将禁火旧制与纪念介子推相联系，流传而成此俗。后因寒食节时近清明，故民间亦将其视作清明节习俗之一，谓之“清明寒食”。

清明时值仲春，草木发芽，绿草如茵，气候宜人，人们纷纷于此时去郊外游春踏青。此俗唐代已有。《旧唐书·代宗纪》载：“（大历二年）二月壬午，幸昆明池踏青。”届时，各家先往祖坟祭祀添土，然后结伴游赏郊外胜景。唐杜甫《绝句》：“江边踏青罢，回首见旌旗。”至宋代，“踏青节”之名正式著录史籍。柳永《木兰花慢·清明》词：“……盈盈斗草，踏青人艳，冶递逢迎。向路傍，往往遗簪坠珥，珠翠纵横。欢情对佳丽，地化金罄竭玉山倾。拼却明朝，永日画堂，一枕春醒。”《清明上河图》曾形象地描绘了东京（今开封）清明节时人们扫墓踏青归来的情景。明清时此俗仍盛。《帝京景物略》（卷二）曰：“三月清明日，男女扫墓，……是日簪柳，游高梁桥，曰踏青。”直至现在，游春踏青依然是民间一项风俗活动。清明前后，三五好友结伴，近则郊野，远则各处名胜，在欣赏大自然美好风光的同时，还放松了心情，增进了友谊，可谓美哉快哉。

重 阳

重阳节又称重九节、登高节、茱萸节，是一个流行于全国各地的传统节日。“重阳”时在农历九月九日，古代以“九”为阳数，九月九日，两阳相重，故名“重阳”。“重阳”之称古已有之，而正式列为节日当在魏晋之时。三国时曹丕《九日与钟繇书》曰：“岁往月来，忽复九月九日，九为阳数，而日月并应，俗嘉其名，以为宜于长久，故以享宴高会。”由此而形成登高、赏菊、插茱萸、吃重阳糕、饮菊花酒等种种习俗，历代相沿。《续齐谐记》云：“汝南桓景随费长房游学累年，长房谓之曰：‘九月九日，汝家当有灾厄，宜急去，令家人各作绛囊，盛茱萸以系臂，登高，饮菊花酒，此祸消。’景如言，举家登山。夕还，见鸡牛羊一时暴死。长房闻之曰：‘此可代也。’今世人每至九月登高、饮酒，妇人戴茱萸囊，盖始于此。”

至唐代，此俗已盛。王维在《九月九日忆山东兄弟》中回忆起家乡重阳节的情景：“独在异乡为异客，每逢佳节倍思亲。遥知兄弟登高处，遍插茱萸少一人。”读来情真意切。杜甫也有《九日》诗云：“重阳独酌杯中酒，抱病起登江上台。竹叶于人既无分，菊花从此不须开。”可见重阳节的活动无不与登高、饮酒、赏菊、插茱萸有关。以后此俗代代相传，直至今天。《燕京岁时记》记录了清代重阳日的盛况：“每届九月九日，则都之人提壶携榼，出郭登高……赋诗饮酒，

烤肉分糕，洵一时之快事也。”如今，重阳节又定为“老人节”，届时，厂矿、机关、街道或慰问退休职工，或组织老人举行各类活动，体现社会对老年人的尊敬和关心。此时秋高气爽、云淡山青，正是郊游的好时候，于是老人们也三五成群，相约登高，既愉悦了身心，又锻炼了身体，可谓一举而两得矣。

重阳日插（戴）茱萸，意在驱邪。茱萸，又名越椒、艾子，为落叶乔木，可入药，其果实香气浓烈，有驱虫、除湿、逐风邪、治寒热、消积食、利五脏等功效。古人将茱萸视为驱邪的神药。《齐民要术》云：“舍东种白杨、茱萸三根，增年益寿，消患害也。”《风土记》也载：“俗于此日（重阳）以茱萸气烈成熟，尚此日折茱萸以插头，言辟恶气而御初寒。”唐代以后，插茱萸之俗还增加了装饰美容、寄托离情的含义，如李白《宣州九日寄崔侍御》中“九日茱萸熟，插鬓伤早白。”和孟浩然的“茱萸正少佩，折取寄情亲。”正表达了此意。

九月，正是菊花盛开之时，花色娇妍，赏之令人心旷神怡，故民间多行重阳赏菊之俗。《东京梦华录》曰：“九月重阳，都下（开封）赏菊……无处无之。酒家皆以菊花缚成洞户。”而菊花酒更是重阳节饮用的节令酒。晋代《搜神记》一书介绍了制作菊花酒之法：在菊花开放时，采花茎叶，加入黍米酿之，至来年九月九日即可饮用。菊花酒有药用价值，故古人以为重阳饮菊花酒可以延年。李时珍的《本草纲目·药酒》中记载：“菊花酒有治头风，明耳目，去痿痹，清百病”之功效。重阳日登高（或登高楼）饮菊花酒，既利于健康，还别有一番情趣，真不失为雅事也。

重阳糕是重阳节食用的一种美食，起源很早。《荆楚岁时记》记载：“九月九日宴会，未知起于何代，然自汉至宋未改。今北人亦重此节。佩茱萸，食饵，饮菊花酒，云令人

长寿。”饵即糕也。因为“糕”与“高”谐音，故重阳节食糕又有了步步高升前途光明的意思。重阳糕主要用米面、果料蒸制而成，糕上置有动物形象。《梦粱录》曾记载临安城重阳节的情景：“此日都人店肆，以糖面蒸糕，上以猪羊肉、鸭子为丝簇钉，插小彩旗，名重阳糕。禁中阁分及贵家相为馈送。”

重阳节之俗，一为驱邪强身，二为社交游乐。时至今日，因现代医学的发达，驱邪之意已流于形式，社交游乐之意则愈浓，而以重阳日为老人节，更赋予这个传统节日以特殊的意义。在重阳佳节即将来临的时候，愿普天下的老人手轻脚健，天天快乐。

祭 灶

农历腊月二十三日是旧俗祭灶的日子。

旧时，家家厨房内有砖砌的灶头。一般人家都是二“眼”灶，即置放两个铁镬的灶，两个镬子中间还嵌一只汤罐，而高高的“灶山”上便是供奉灶王爷的地方。中国人历来信奉“民以食为天”，吃饱肚子就是一家之福，因此掌管灶头的灶王爷便顺理成章地被看作是掌管一家祸福的神了。

灶王，也称灶君、灶神或锅灶神君，民间认为他是玉皇大帝派到人间来监督善恶的神。据说每年的腊月二十三或二十四日，灶王爷要上天庭去向玉帝报告人间的善恶，所谓“白人罪”，到除夕的子夜才返回。民间为了讨好灶王爷，就在腊月二十三日为其设祭饯行，谓之“祀灶”，俗称“祭灶”。到了这一天，家家在灶前贴上灶王升天时骑的“纸马”，摆上祭品，恭恭敬敬地祭祀灶王爷。因为怕灶王爷上天后说坏话，因此祭品中必敬以胶牙糖，意为把灶王的牙齿粘住，不让他乱说；或者用酒糟抹在灶门上，让嘴馋的灶王吃了酒糟醉倒。祭毕，将灶王的神像揭下烧掉，到年三十再换上新的灶神像，并贴上“上天言好事，下界降吉祥”的对联和“一家之主”的横批。

祭灶之俗由来已久。据《白虎通义》称，汉朝以前祭灶在夏天举行，所谓“夏祭灶者，火之主，人所以自养也。夏以火正，长养万物。”至汉时，始改为腊月二十三日举行。《后

汉书·阴子方传》曰：“阴子方腊日晨炊，而灶神形现，子方再拜受庆，家有黄羊，因以祀之。至是以后，暴至巨富……故后常以腊日祀灶。”祭灶之俗到明清时更为盛行。《燕京岁时记》载：“十二月二十三日祭灶，……祭毕，将神像揭下……至除夕接神时，再行供奉。”

灶王爷究竟指何人，自古以来传说各异。一种说法是灶王即火神祝融，《礼记·礼器》孔颖达疏：“颛顼氏有子曰黎，为祝融，祀以为灶神。”另外《庄子·达生》云：“灶有髻。”司马彪注：“髻，灶神，著赤衣，状如美女。”我在孩提时代看到的灶王爷，是画在纸上的一个长胡子老爷爷，在一般的烟纸店里化几个小钱就能“请”回家中。论他的相貌，既非“状如美女”，也算不上十分威严，只是受了长辈们祭灶时一脸虔诚的影响，才对这位“灶君菩萨”有些敬畏罢了。

幼年时，家中老屋的后边有一灶间，中间一座灶头占据了大半。那时候，灶头在家中享有很神圣的地位，灶墙上画满了吉祥的图案、花卉和戏文。除了腊月二十三祭灶之外，每月的初一、十五，也会在“灶山”上的灶王爷神位前点上香，放上些糕饼之类的供品，名曰“献灶”。供品照例都是甜味的。那时的人，平时都很少有零食吃，献完灶的供品正好用以解馋，所以有句老话叫“贪嘴媳妇勤献灶”。不过我家的供品都进了小孩子“五脏殿”。后来，因为反对迷信，再加上缺粮，大家连自己的肚子都照顾不过来，就渐渐地断了灶王爷的供。再后来，家家拆了灶头烧煤炉，更没了灶王爷的位子。日子一长，灶王爷便淡出了人们的意识，现在的小孩子恐怕都不知道祭灶是怎么回事了。

辫 子

前些年，有一首歌曲很是流行了一阵子：“村里有个姑娘叫小芳，长得好看又善良，一双明亮的大眼睛，辫子粗又长……”一听就知道，唱的是我们年轻时的那个远去的年代。那时的年轻姑娘大多梳两根或长或短的辫子，尤其是中学的女学生，几乎一律是两条长辫，辫梢上用红绸带系成两个蝴蝶结。走路的时候，身后的蝴蝶结随着腰肢的扭动微微地上下跳跃，真像是一对蝴蝶在那里跳舞呢。

辫子对于姑娘来说，真是一道绝妙的风景。女孩刚学会走路，妈妈就开始在女儿的辫子上下起了功夫：或是脑后一条又松又粗的独辫，或是左右两根扎得像红缨枪似的硬辫，逢到星期天妈妈得了闲，也许会精心地给她编上许多细细的小辫，打扮得像个维吾尔小姑娘。辫子上扎的也许是红绸，也许是彩线，再插上个玲珑可爱的小头饰。女儿的辫子上展示的其实是母亲的手艺，谁家的女人手巧，看看她女儿的小辫便知。

姑娘大了，辫子又成了她手中的道具。心里高兴时，手捏着长辫甩圆圈；受了委屈，含着眼泪咬辫梢；与同伴玩闹时，用辫梢挠人的痒痒；与男同学说话时，不敢正视，只能两手不停地摆弄辫子遮掩心中的害羞；如果心里不痛快，只要头一扬，把长辫子狠狠地往身后甩去，那么别人一定会知趣地悄然离去。这辫子的一招一式，把姑娘心中的喜怒哀乐

表现得再清楚不过了。

谁能想到，这样一条惹人心动的美丽辫子，原来并不是女人的专利，它曾经作为屈辱的标志惹起无数惊天动地的事端。三百多年前，偏居关外的满清铁骑横扫中原如卷席，祭起了“留头不留发，留发不留头”的铁律。他们所谓的“不留发”，是让汉人中的男性按满人习俗，将脑袋前半部的头发剃光，而把后半部的头发编成一条长辫拖在脑后，以示臣服。这在深受“身体发肤受之父母”熏陶的关内汉人看来，实在是奇耻大辱，于是多少人为了反对剃发揭竿而起，血染沙场。虽然最终汉人在淫威下无奈接受了剃发，但是这种忍辱的心结永远潜藏在心底，一旦有隙可乘，总有人举起“反清复明”的旗帜。到了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清室衰微之时，终于在“驱除鞑虏，恢复中华”的呼声中，推翻了清王朝，建立了民国。老百姓纷纷剪去了那条被鄙为“猪尾巴”的屈辱的辫子。

谁知到了一个世纪之后的今天，电影电视中又刮起了一股辫子风，脑后拖着一条大辫子的满清皇帝一个个成了风靡舞台的主宰者，这多少让人感到有些可悲可叹。

当然，令人厌恶的不光是这样的辫子。中年以上的人大概都不会忘记那段“辫子、帽子、棍子”满天飞的日子。一个人只要不留意说了一句犯忌的话，让人抓住了“辫子”，立刻就成了任人宰割的倒霉蛋，别说是尊严和自由，也许连肉体也会被消灭，真叫人不堪回首。只有经历过这个时代的人，才会深切地体会到没有“辫子”的痛快。不过，对于姑娘们的辫子，我依然看作是一道绝妙的风景，千万不能因为厌恶那条无形的“辫子”而连累了它。

抽 烟

去国外旅行，随处可见禁烟的标志，不少国家还对违者处以严厉的惩罚。即使在允许抽烟的场合，抽烟者也往往先向旁人打个招呼，表示抱歉，然后再去僻静的角落抽，尽量减少对他人的污染。对抽烟的限制，已成为一个国家、一个民族文明程度的一种标志。

相比之下，国人对抽烟的态度就差得太远了。随处抽烟者有之，随地乱丢烟头者有之，更有甚者，因烟头引起火灾的报道也时常从媒体上读到。抽烟有害健康，抽烟污染环境，抽烟有损形象，然而禁烟在我国依然困难重重。

如今的抽烟者十有八九抽的是盒装的香烟，不少人对其它种类的烟已不甚了了。其实，香烟是地地道道的舶来品，国人抽香烟的历史并不算长，只是因为香烟的制作考究，吸食方便，包装又特别漂亮，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抽香烟成为一种时髦，社交场合互敬香烟成为一种普遍的礼节，于是诱导了不少的人，尤其是小青年误入了抽烟的歧途。

在我孩提时代，抽香烟的人似乎并不多，主要是一些青年人赶时髦，嘴上叼支香烟算是一种身份，而年岁稍大些的，以及农村的人，则以抽土烟为主。

土烟大致分为旱烟和水烟两种。

在建国前后的电影里，凡出现农民形象的，十有八九怀里揣着个旱烟袋。这旱烟袋便是民间流行范围最广的一种

抽旱烟的用具。烟管一般用竹制成，一头装上金属制的烟锅，另一头是金属或玉制成的烟嘴，因为烟管上常常挂个装烟丝的荷包，故而俗称旱烟袋。使用时在烟锅中装烟点燃，从烟嘴一头吸食。据内行人说，这旱烟管就相当于香烟的过滤嘴，可以过滤掉一部分的烟油，减少尼古丁的吸入量。烟管越长，过滤的效果越好。清代满洲富贵人家的妇女常使用一种大烟袋，其烟管长可逾一米。因为烟管实在太长，必须由婢女代为装烟、点燃，既为保健，更是一种气派。电视剧《大宅门》中的白家七老爷景琦手中拿的便是这种大烟袋。当他怒火中烧之时，用手中的烟管猛击铜盂，“当当当”三响，确有些气概不凡的感觉。制作烟袋的材料可谓五花八门，民间以白铜烟锅、象牙管、翡翠嘴的烟袋为贵。材料贵重制作精美的旱烟袋可以显示主人的身份和财富，如传世的银制雕花烟袋、牙制雕花烟袋都属于这一类。抽旱烟在北方极为流行，尤其在东北三省，过去男男女女都爱抽，以至“十八岁的大姑娘叼着个大烟袋”成了东北的“三大怪”之一，被广泛流传。

另一种是水烟，顾名思义就是吸食时以水来过滤的一种烟。水烟袋也叫水烟筒，构造较为复杂，由吸管、烟管、烟锅和水壶组成。水壶为一密闭容器，内盛半壶水，烟管一头潜入水中，一头引出壶外顶端装一个烟锅，吸管连通壶体，但不潜入水下。使用时在烟锅中装烟点燃，烟通过烟管进入水壶，经过水的过滤，再通过吸管吸食。烟气经过水中时，会发出“咕噜噜噜”的响声。水烟袋大多用金属制成，吸管或长或短，形状各异，考究的还有雕饰或各种镶嵌，十分美观。小时候，我家门前卖烟的伯伯就有一个白铜制作的水烟筒，很漂亮。伯伯每天一手捧着水烟筒，一手捏着媒头纸，“咕噜咕噜”在那里有一口没一口地抽，烟筒被他摩挲得锃亮。那时，我对这个漂亮的玩艺儿很有些迷恋，尤其对

一吸便会作响感到很神秘，但是伯伯绝不让我试一口。有一次，趁着伯伯上厕所的机会，我偷偷对着吸管猛吸了一口，辣得我差一点把血都咳出来，吓得从此不敢再造次了。

在我国的华南地区，还有一种用碗口粗的毛竹筒制成的简易水烟袋。竹筒内打通留底，在靠底部的竹节处留一适当的竹枝叉，与大筒贯通作烟管，枝头装一小烟锅。使用时在大筒内装水浸过小枝叉接口处，在烟锅上放烟点燃，然后把整个脸贴近竹筒口吸食，样子十分夸张。我们去广西、云南一带旅游时，常能见到这种吓人的水烟筒。我的一位朋友曾去试吸过，但就是吸不出那种效果来。

在新疆，维吾尔族老乡有抽“莫合烟”的习惯。我在新疆的时候，常见三五个老乡凑在一起，一边聊天，一边从口袋里摸出一张裁成长方形的旧报纸小片，撒上一撮烟末，又熟练地将纸片卷成烟卷状，以唾沫粘好，一头叠成咬嘴状叼在嘴上，然后点上火悠然地抽了起来。这种烟就是莫合烟。它与一般的烟丝不一样，是用烟梗切成的细末，抽着特别有劲。据说烟瘾极大的斯大林就喜欢莫合烟。我的好几位朋友后来都抽上了瘾，以至回到故乡后抽什么烟都觉得没味道。

国人抽香烟已经是西风东渐后的事了。这百年中，香烟如洪水猛兽席卷全国，不知毒害了多少男女，不知卷走了多少真金白银。尽管历届政府课以重税，然而抽烟之队伍依然有增无减。近年中，国外禁烟之风日渐影响国内，抽烟危害健康逐渐为民众所认识，民间抵制抽烟的行动也开始影响政府的政策。虽然烟税是国家财政的重要来源，但从长远利益着眼，各国都对抽烟采取了许多的限制措施，收到了很好的效果。回观国内，尽管禁烟的难度不小，但毕竟有了一些起色。在知识界中，抽烟的危害性早已为绝大多数人所接受，在上流社交场合，抽烟已受到抵制。当然，在广大民众中还有许多工作要做，尤其要做好对青少年的宣传。俗话说

“解铃还需系铃人”，窃以为还是要从源头上采取适当的措施。有人说香烟并非毒品，老百姓要抽，就不能加以限制。此话差矣。明明有了“吸烟危害健康”的科学依据，为什么不制止呢？政府极应该首先对烟草行业的发展加以严格限制，这种“利税大户”的存在和发展，是以民众的健康为代价的，不符合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当然，这只是书生之见，但是大道理不也是这样讲的吗？

排 队

四五十岁以上年纪的人，似乎都对排队有深刻体验。上世纪六十年代初那段“困难时期”以及而后的二十来年中，因为物资匮乏，供应不足，故而老百姓购物时普遍有一种恐慌感，惟恐买不到东西。商店里随便到一点什么紧俏物品，人们就一拥而上，争先恐后，于是排队便成了家常便饭。

当然，那时候所谓的紧俏物品，其实也很不足道，无非是些极普通的食品或家常用品之类，什么豆制品啦，年糕啦，鱼虾蔬菜啦等等。虽然不少物品是凭票供应的，照理也不必恐慌，但是因为东西少，未必人人都能买到，加上商业网点实在少得可怜，所以即使有票也常常要排队抢购，而家庭主妇和半大的孩子则都成了排队的专业户。

那时有一句顺口溜，叫作“一日三排队，回来吃夜饭”，说的是排队现象之多和排队时间之长。这话虽然说得有些夸张，但细细品味，倒也还算贴切。就我来说，天色未明时就被母亲从热被窝里拽出，去菜场排队买豆腐似乎是常事。有时风闻下午有一批鲜鱼供应，于是鱼摊前中午时分便会排起长队，人们在这一字长蛇阵内望眼欲穿，期盼着久违了的鱼儿们，即便挤出一身臭汗，依然有足够的耐心去等待。渐渐地，大家对排队形成一种条件反射，只要看到在排队，不管三七二十一，排进再说，然后再打听缘由。有时还不免要闹些笑话。一次在上海的某弄口见到一条长队，我赶紧尾

随跟上。队伍缓缓向前移动，转过一个墙角才发现，前方是个公共厕所，习惯于“螺蛳壳里做道场”的上海“下只角”的人在等候如厕呢。

如今的市场物资充盈，昔年的紧俏物品都变成了推销商品，商业网点密布，营业时间又长，于是排队购物几近绝迹。当然排队现象依然还有，在火车站、候机楼这样的公共场所，仍能看到登车、登机的长龙。

不要以为排队是中国特有的现象，其实洋人才喜欢排队呢。在国外，商场里付款要排队，电影院入场要排队，乘地铁也要排队。最有趣日本的餐厅门外还有人排队，其实餐厅内远非人满为患，门外的食客们只是在等候服务生导引罢了。外国人排队不管人多人少，哪怕只有仨俩人也照排不误，只是与中国的排队相比，洋人的队伍要“逊色”不少。也许因为中国的人口实在太多，加之中国人排队好加塞，所以排起队来经常是前胸贴着后背，特别的亲近，稍不留意，前面老兄的胳膊撞痛了后面人的胸，后边阿婶踩了前面人的脚跟。这样的队伍即使不长，人数也少不到哪里去。外国人排队要散漫得多，人与人之间都隔着不小的距离，绝无肌肤之亲，稀稀拉拉的队伍显得松松垮垮，不多几个人就拉得很长很长。在东京的迪士尼乐园里，不少游艺馆门前的队伍都长得惊人，让人望而生畏。不过你会发现队伍的一旁立着一块木牌，告诉你排队的时间大概需半个小时还是三刻钟，这样，游客尽可以根据自己的情况安排时间，是否排队悉听尊便。虽然只是一个小小的举措，却体现了对游客的关心，等的时间虽长，也不会有怨言。

中国历来自诩为礼仪之邦，提倡温良恭俭让，讲究守秩序。排队应该是公共场合规范秩序的一种很好的形式，不过要养成一种文明的排队习惯，还需要作些努力。

“木牛流马”

罗贯中的《三国演义》第102回中有一段诸葛亮造“木牛流马”的故事：“（诸葛亮）教人制造木牛流马，搬运粮米，甚是便利。牛马皆不水食，可以昼夜转运不绝……上山下岭，各尽其便。”鲁迅评点《三国演义》有一句名言：“状诸葛亮之智而近于妖。”诸葛亮造“木牛流马”便可算作一例。

“木牛流马”究竟是何物？历来众说纷纭，然而多数人认为这只是一种改良后的独轮小车。《事物纪原》卷八：“木牛即今小车之有前辕者；流马即今独推者是，而民间谓之江州车子。”

其实独轮车出现的时间很早。四川成都汉墓中的画像砖，四川渠县燕家村、蒲家湾的汉代石阙，山东嘉祥汉武梁祠的“董永故事”画像石上，都已有了独轮车的形象，说明早在西汉末东汉初的齐鲁和巴蜀地区已经有独轮车了。

独轮车不但出现的时间早，而且在我国的分布面极广。在不同的时期和不同的地区，它的名字也不尽相同。汉时称“辇”，《说文·车部》曰：“辇，车轱也，一曰一轮车。”以后又有“辘车”之称。据专家考证，汉代井上汲水多用辘轳，是一种轮轴类的引重转动器，而这种手推车就靠一个轻便的轮子向前滚动，形似辘轳，所以称作“辘车”。至于独轮车的名字，直到北宋沈括的《梦溪笔谈》一书中才出现。另外，它们在各地的名字也不一样，如四川叫作“鸡公车”，江

南一带称为“羊角车”，但其形制却相差无几。至于独轮车在欧洲的出现，则已经是离汉代千年以后的事了。

独轮车的结构比较简单，两个把手的前端架置一轮，轮子的两侧有立架护轮，把手之间以横木相连接，形成一个框架，上面可以坐人或置物。独轮车轻便、灵活，只需一人推车，或加一人在前面拉，载人载物均可。由于只用一个轮子，因此再狭窄的路都能走，其运输量要比肩挑背扛或畜力驮载大数倍。诸葛亮在前人的独轮车的基础上加以改进，使之更加方便实用，载重量更大，用它在剑阁的崎岖山道上运输粮草，正好发挥了独轮车的优势，就像一头不吃草的牛，一匹能流转疾奔的马。

这种独轮车的出现，应该算是古代交通史上的一项重大发明，它的意义决不亚于今天汽车的发明。由于它经济、实用、适应性广的长处，历两千年而仍未绝迹，直至今天，在我国的一些山区或边远乡村，各种各样的独轮车依然在使用。

上世纪四十年代末，在决定中国命运的三大战役之一的淮海战役中，山东、河南、江苏的数十万老百姓推着独轮车为解放军运送粮食、物资，为战争的胜利立下了汗马功劳。陈毅元帅有一句名言：淮海战役的胜利是老百姓的小车轮子推出来的。近年中，打工的大军一批批地从河南、安徽、四川等地涌向沿海地区，我曾看到过推着独轮车千里跋涉南下东进的打工者。他们至今还在让古老的独轮小车为自己的脱贫出力。

五谷杂粮

真所谓“六十年风水轮流转”，谁能料到，从吃糠咽菜一路走来的中国人，居然会把五谷杂粮和普通蔬菜视为时尚食品。近年中，一种被称作“五谷丰登”的杂粮大拼盘成了宴席上颇受欢迎的一道主菜，久违了的山芋、南瓜、玉米、芋艿、土豆之类往日难登大雅之堂的五谷杂粮，常常刚上桌就被一抢而空；各种蔬菜、豆制品和菌类食品也大行其道，尽占席间之春光。

吃五谷杂粮与素食品能成为时尚，自然有它时尚的理由。都市里食不厌精、脍不厌细的时尚贵族们厌倦了酒宴上油腻的鸡鸭鱼肉和生猛海鲜，开始从粗粮、蔬菜的清香中去寻觅新鲜的感觉；而长期食用动物脂肪类食物导致心脑血管疾病的高发，也让他们开始关注少食荤、多食素、保持营养的“三低一高”（低盐、低糖、低脂肪、高蛋白）的养生之道；于是，五谷杂粮与各种素菜成为时尚一族青睐的食品。

面对五谷杂粮，不同年龄的人会有截然不同的感受。几年前，看过赵丽蓉晚年演的一个小品，很有意思。说小孙子吃厌了白面馍馍，吵着要奶奶买玉米窝头。奶奶不解，说：“我小时候因为家里穷，吃不起白面馍，才天天吃窝头。你怎么放着白面馍不吃要馋窝头呢？”小孙子一听乐了：“奶奶小时候天天能吃窝头，太幸福了。”嗳，蜜罐里泡大的孩

子怎么能理解奶奶往日的苦楚呢？

从那个年代过来的老人，大概都会与五谷杂粮有一段难以割舍的情缘。在“粮食不够瓜菜代”的日子里，家家都想要方设法买一些南瓜、山芋、胡萝卜垫饥，弥补粮食的缺口，谁也没少与它打交道。在我的记忆深处，就有一个关于南瓜和山芋干的伤心故事。小时候，我家男孩子多，吃口重，粮食不够吃，又没钱买高价米。看着孩子们饥饿的目光，妈妈的心里在流血。一天，趁着给粮库翻晒山芋干的机会，妈妈下班时偷偷在大雨鞋里塞进几片山芋干。晚上，刚好乡下亲戚送来一只南瓜，于是妈妈把南瓜和山芋干煮成一锅汤，让饥肠辘辘的我们美美地享受了一回。那些年里，五谷杂粮简直成了我们梦寐以求的美味佳肴，但我们希冀的决不是它的粗纤维与低脂肪，只是因为它能充饥。

如今，五谷杂粮又成为餐桌上时尚的食品，但是它的出现不是一种简单的重复，它体现了现代人对食物认识水平的升华，以及对健康饮食的追求。现代营养学告诉我们，谷类、豆类食品中丰富的麸酸和维生素B是刺激大脑细胞活跃的主要养分，可以增强人的智慧和判断力；素食还可以净化血液，有利于人体机能的均衡发展，增强免疫力，无疑是一种极好的健康食品。五谷杂粮之成为时尚，更与当前回归自然、追求朴素、维护生态平衡的文化理念相吻合，因此它体现了人类文明的一种进步，实在是值得赞赏的好事。

小 吃

与久离故土的游子聊故乡，聊得最多的往往是故乡的小吃。我的故乡盛泽是个物产丰饶的好地方，不仅是名闻遐迩的鱼米之乡、丝绸之都，光是这风味小吃就叫你掰着指头也数不过来。

清晨，天色未明，“张万源”糕团店就早早地开门迎客了。那糯米粉制做的肉团子刚刚出笼，肉多汤足，煞是诱人，常把嘴馋的孩子烫得“哇哇”直叫。有经验的美食者往往先在壳子上轻轻咬个小口，稍等一会儿，让里边的热气略微散去一些，然后对着口子聚拢嘴唇，把最精华的汤汁吮吸出来，至此，方可大胆地咀嚼，三口两口把肉团子吞入肚中。

故乡人最津津乐道的是“金顺记”的盘龙糕，因为它 是盛泽所独有的一种精美糕点。一笼直径尺余的盘龙糕，用一大一小两只铜箍分成内外三层。糕的主料是用细筛子轻轻筛上去的七成糯三成梗的米粉，粉面裹上白糖、赤豆沙、玫瑰酱、糖桂花、猪油丁以及胡桃仁、松子等物。刚蒸出的盘龙糕色泽鲜美，甜香四溢，形如盘珠的二龙，上口又松又糯，甜而不腻，真乃糕点中的珍品。尤其中间的盘龙心，佐料丰盛，味道更佳，常常被故乡人当作馈赠贵客的礼品。早在上世纪三十年代，上海《申报》上就专门刊文介绍盘龙糕；三年前，还拍成电视专题片，出现在苏州、南京、香港、纽约等地的荧屏上。

除此以外，玫瑰水糕、鲜肉烧卖、酒酿饼、汤包，以及夜半时分骆驼担上的绉纱小馄饨，都是极具魅力的小吃，令人垂涎三尺。

在故乡，还有许多随着季节的更替，转着圈儿轮流上市的应时小吃，让人应接不暇。二月初二的撑腰糕，清明时节的青团子，端午粽子，立夏塌饼，暑月里的冰镇酸梅汤，八月里的铜锅子热菱；中秋佳节，鲜肉月饼现做现卖；到了腊月岁底，年糕作里日夜打起了年糕，这时如果取出一团冒热气的年糕，裹上一大块酥糖，那个味道真是美不可言。我幼年时，街对面就开着年糕店和糖果店，所以常常能有这样的口福，至今记忆犹新。

撑腰糕虽然算不上精美食品，却是故乡流传颇广的一种风俗小吃。俗话说：二月初二吃撑腰糕，可免一年之腰痛。有竹枝词云：“年糕油灼号撑腰，分遍儿童乐意饶。此是乡风传已久，记明重二是今朝。”每年二月初，各家糕团店早已备足了糖年糕，居民买回家切片油煎，合家食用祈盼身轻体健。

细想起来，故乡的小吃都只是一些家常的食品，却因为故乡人特有的精制细作，把这些普通的小吃打造成色香味形俱佳的上品，加之与四时节令的结合，更使其弥漫着乡土情怀和快乐气氛。每当某个时令临近，大户小家往往老少动员制作起与时令相匹配的风味小吃，商家也为此忙碌起来，顿时，大街小巷充满了温馨的节日气氛。难怪外乡人见了都要赞叹一声：“盛泽人真会享受啊！”

油余臭豆腐干

黄盖、李白与文醜本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三个古人。李白是唐代的大诗人，黄盖与文醜虽然都是三国时期的大将，但是一个在江南，一个在中原，无论在史书中还是演义里都没听说他们有什么交往。没想到千年后的今天，这三位古人却在一个玩笑似的谜语中被串在了一起。这个谜语的谜面叫作“油余臭豆腐干”。

油余臭豆腐干是江南一带最常见的风味小吃。刚刚出锅的油余臭豆腐干外皮余得略硬，色泽金黄，咬一口又脆又香，而皮的里边却又白又嫩，上口软软的，放到鼻尖上闻一闻，油炸香味中还夹杂一缕江南人家必备的臭卤甏里的卤臭味，臭得开胃，臭得诱人流口水。于是，黄（的）盖（外皮）、李（里边）白、文（闻着）醜（臭），三位古人凑成了一个谜底。

许多年前，小镇的街边常可见到现余现卖臭豆腐干的小摊。一只小煤炉，炉子上蹲着个小小的铁镬子，镬子上搁上铁丝编的架子，用来放余好的臭豆腐干。一位老人从炉边的坛子里取出臭好的豆腐干，轻轻滑入煮沸的油镬里，顿时响起一阵“嗞啦——”的声音，油面泛起一片细小的气泡。不多一会儿，灰白色的臭豆腐干表皮开始泛黄，老人用筷子给它翻个身再余，等到它两面都转成金黄色时，就可以出锅了。这时，四溢的香味可以飘过半条街。放在铁架上的油余

臭豆腐干还来不及滤干，就给一旁候着的顾客买走了。

吃油氽臭豆腐干，一般人都喜欢蘸辣酱。虽说江南人大多怕辣，但惟独在吃此物时必定要佐以辣货。最好来一碟红得灼人的平望达顺酱园的辣油辣酱，一蘸一口，辣得人胃口大开，要不了两口，一块油氽臭豆腐干便消灭得干干净净。

在江南一带，这又臭又香的油氽臭豆腐干可以说人见人爱，不但好吃，而且价格低廉，四、五十年前一块才一分钱，即使穷苦人家也吃得起。在街角的小酒馆里，常见贩夫走卒之类的劳力者手持竹扦串起的几块烫嘴的油氽臭豆腐干，拷半斤老酒，津津有味地享受一份廉价的口福。在我看来，品尝油氽臭豆腐干的最佳时间在下午四时前后。小时候，我家西侧常有个干瘦的老头在那儿卖臭豆腐干。每天下午放学回家，肚里刚刚开始“咕噜咕噜”提意见，赶紧到摊上买两块蘸上辣酱的油氽臭豆腐干，那真是烫伤嘴巴也不喊上当。

如今，难登大雅之堂的油氽臭豆腐干被请上了酒宴。一张洁白素雅的瓷盆里，叠放着十来块切得方方正正，余得腊赤焦黄的油氽臭豆腐干，再配上一碟火红的辣酱，那真是色香味形全齐了。如果再取上一个诱人的菜名“炸金砖”，那么歪着嘴巴开天价，几十元一碟照样有人点。这样的“炸金砖”虽然卖相十足，但是味道未必有小摊上的好，因为切小的臭豆腐干容易余过头，外皮虽脆，里边却余老了。这对吃惯了小摊上贱货的我们来说，常常会有被宰的感觉。

小 酣

如今的利禄场上总少不了应酬，而应酬场中唱主角的往往是酒。酒能助兴，能为主人创造气氛，酒在同事之间、朋友之间、合作伙伴之间增添了情感和友谊的浓度；但是，应酬却让无辜的酒变了味，背上了骂名。觥筹交错之中，频频的劝酒让许多人视酒场为畏途。喝酒在这里已经失去了本有的乐趣，蜕化为应酬场中的某种工具和武器。

喝酒本应是快事，但是要喝出滋味来，喝出情趣来，喝得高兴而又不伤身，那就一定要掌握分寸，这个分寸就是小酌。

忙忙碌碌劳作了一天，拖着疲惫的身躯回到家中，如果有二两三两小酒解解乏，再配上三碟四碟小菜笃悠悠地享用，那绝对是件优哉游哉的赏心乐事。小天井里摆上小桌，再搁上收音机，此时皓月当空，清风徐来，从从容容地呷上一口老酒，听一段咿咿呀呀的家乡小调，将功名利禄和艰难世事暂且抛至脑后，享一份清闲，活一份自在。这样的小酌不失为忙碌人生中的一道风景。

小酌如有二三至友相陪对饮则更妙。李白说过：“花间一壶酒，独酌无相亲。举杯邀明月，对饮成三人。”他是个很会享受的人，懂得小酌的乐趣。独酌无友，便邀明月同饮，为独酌创造出对酌的情趣来。友人对酌最无拘束，酒不必劝，各自量力而饮，话不必留，尽可一吐为快。这样小酌，

尽管酒未必好酒，菜未必佳肴，但常常能喝得酒酣耳热，心头为之一畅。

早年间，江南小镇的街头巷尾有不少小酒馆。这些小酒馆往往设在闹中取静之处，正是随意小酌的理想地方。在这种酒馆里，酒菜都是当地人偏爱的东西。酒以绍兴黄酒为主，偶尔也有人要一点白酒；下酒菜有马兰头、油氽豆腐干、酱爆螺蛳、熏鱼、猪头肉，东西不错，价格也相当便宜。在这里要上一壶酒，几碟菜，可以坐上半天，决没有人来催你走。老板得闲时，还会过来陪客人聊上一会儿，随便得就像老朋友一样。到了冬天，酒馆的伙计还会不断地为客人烫酒，十分的殷勤。一些大的酱园也往往辟出店堂一角，置几副桌凳，为客人安排堂吃。在这样的酒馆里小酌，客人们无拘无束，有一种逍遥自在的感觉。

如今的酒楼大多布置得富丽堂皇，在这样的地方小酌，显然气氛不宜。这几年，虽然街角处的小酒店渐渐多了起来，酒菜也很便宜，但似乎菜做得不够地道，且商业味道太重，少了些往日小酒馆中的悠闲和人情味。

小酌之妙，全在于随意，心情闲适，自得其乐。小酌之意不在酒，在乎闲情逸趣也！

味之素

小的时候，我们都把味精叫作味之素。据说味之素是从日本传来的，所以取了这样一个十足日本味的名字。

那时，人们都把味之素看得非常珍贵。记得母亲总是把味之素装在一个很精致的小玻璃瓶中，炒菜时，小心翼翼地打开瓶盖，用食指轻轻地弹两下，抖落出一丁点的味之素，就算是很奢侈的享受了。味之素浓烈的鲜味，对小孩子有极大的诱惑力。有一次，我偷偷打开瓶盖，想用手指蘸一点味之素解馋，谁知一紧张，把小半瓶味之素全撒落在地上，为此白白地挨了一顿板子。

说实话，在我的印象中，那时的味之素确实要比现在的鲜上一百倍。有时因为没有菜吃，母亲会在我们的饭里洒些酱油，加一小勺猪油，末了再抖落一点味精，用筷子拌匀，尝一口又香又甜，没有菜照样吃得津津有味。后来在边疆农场苦熬的那些日子里，我们常常翘首盼望家乡寄来的邮包，因为父母总会在邮包内塞入些解馋的食品。有一次母亲寄来了一瓶味之素，让我偷偷地乐了好一阵，心想这下可以美美地享用一段时间了。谁知同伴们得知后纷纷前来分享，才一个星期，满满的一瓶味之素已然告罄。在实行准“共产主义”生活的集体里，有福同享是题中应有之义，我们早已习惯了这样的“分金之义”，只是从此再也不好意思向家中要味之素了。

如今称味精为味之素的人似乎越来越少了，而味之素的鲜味似乎也越来越淡了，不知是嘴刁了，还是质量下降了。味之素早已成为每个家庭必备的调味品，不管做什么菜都要狠狠地舀上一勺两勺。下馆子，厨师们用味之素的魄力就更大了，其中最厉害的要数川菜馆。近年中，上川菜馆吃麻辣烫是饮食文化领域的一大时尚，店家会在火锅旁放上两个碟子或小罐，一个装盐，另一个便是味之素。客人入座后，先要给自己的香油碗里加盐加味之素，一般而言，加盐都很有节制，而味之素则多多益善了，必定要放到够味儿，才大快朵颐。

近年中，好像媒体上对味之素也颇有微词，无非是吃了有害健康，会影响视力、记忆力等等。一些养生有道者开始慎用味之素，但是对于大多数人来说，这样的警告似乎作用不大。我也是这样，只想先满足味觉的快感，至于是否有害，还是等国家下了禁令再说吧。

考 试

一年一度的全国大专院校统一入学考试不久前刚刚结束，本地的高中入学考试又开始了。这几天，电视里、报纸上、街头巷尾说的都是关于考试的话题，很是热闹。地方上的主要官员亲临考场以示关怀；父母送考、接考，恨不得自己下考场助一臂之力，舐犊之情令人感动；考场附近的工厂、建筑工地甚至行驶的车辆都主动降低噪声，体现了全社会对会考的关注。

屈指算来，我这一生中经历的考试场面已不知其数，或轻松，或紧张，或混混噩噩，或春风得意，经验或教训也算积累了一些，归纳而言之，无非厚积薄发、泰然处之八字而已。所谓厚积薄发，指的是客观上要作好充分的准备。平时积累多了，对知识有了深入的理解，那么考试时自然会下笔滔滔，如高山之清泉奔涌而下，直泻江湖，无坚不摧。而泰然处之是指以良好的心态去对待考试。有些人一进考场就发怵，担心考砸了影响前途。其实，要急就该急在前面，一旦进了考场急已无用，心慌意乱只会把该知道的丢失掉，后果更糟。有些人心理素质好，踏进考场处之泰然，反正木已成舟，该怎么的就怎么的吧。心里一放松，反而能把记忆库内的信息一一找出，取得最好的效果。

我幼时读书漫无目的，兴趣使然，平时不知用功，考试随意应付，虽然成绩尚可，但少有高分。幸好老师对待学生

的考分绝无如今的分分计较，父母亦因少文化而极少关注我的成绩，故而幼年的读书生涯可以算得优哉游哉了。

到我懂得上进想拿高分时，已经快初中毕业了。在毕业考试与升学考试前的复习阶段里，我很下了一番苦功。在经历了一段类似悬梁刺股的日子后，我踌躇满志地走进考场，顺利地答完了答卷。但就在我满怀希望迎接新的学习生活时，等来的却是名落孙山的惆怅。

那特殊的年代里，因家庭出身带来的无奈并未熄灭我求知的渴望。在以后的日子里，我始终未间断自学的历程，也不断接受各种不同门类考试的锻炼，并在年届不惑之时走进了电视大学的校门。在电大学习的三年间，二十余门课程的考试曾吓退了不少以业余时间求取学问的老童生。在繁杂的工作任务、琐碎的家常生活的重压下，要安安静静地坐下来研习学业、应对考试确非易事，然而有志者毕竟获得了成功。

多年的工作经历和考试经验，使我已能泰然地面对考试成绩的得失，而充分的考前复习又增添了我的底气，所以每次走进考场，我都能把心态调节得恰到好处，充满自信。记得有一次临考前突然腹泻不止，连上了三回茅房，这意外情况的出现，让我稍稍有了些担心，心想今天怕要出洋相了。谁知开考的铃声一响，思想集中到试卷上后，剧烈的腹痛竟随之消失，脑际豁然开朗，笔下如有神助一般。良好的心理素质确实让我受益匪浅。

岁月匆匆，很快将到退休的年龄，进考场的机会怕是没有了，但是将参加考试的心得写出来送给年轻人，也不失为一件有益的事吧。

感谢

年初，各家媒体都刊登了国家最高科技奖获得者吴孟超医生的事迹，称他为“创造医界奇迹的人”。吴孟超是第二军医大学长海医院的著名肝胆外科专家，中科院院士，在长达半个多世纪的肝胆外科生涯里，他勇闯禁区，不但开创了中国自己的肝胆外科事业，而且带领它跻身于世界先进行列。上世纪五十年代，肝脏手术在我国医学界还被视为禁区，一位来访的外国权威考察后预言：中国人要有自己的肝脏外科，起码要等二三十年。当时还是一名血气方刚的年轻医生的吴孟超夜不能眠，伏案写就一份向肝脏外科进军的报告，后来又挥毫写下“卧薪尝胆，勇创禁区”的誓言。从此，这便成了他终身的座右铭。1960年，吴孟超主刀完成了我国第一例成功的肝脏手术，打破了中国肝脏外科零的记录。此时，距离那位外国专家的预言只有短短四年。1963年，他成功进行中肝叶切除术，一举迈进国际肝脏外科的前列；以后，他又创造了许多个肝脏手术的世界纪录，让中国的肝胆外科站在了世界的最前沿。

我怀着感恩的心情读完这篇报道，心里默默地向这位肝胆外科的开拓者敬礼。感谢吴孟超！他所创造的一次次奇迹，挽救了无数个中国人的生命，他开创的肝脏外科事业，为更多的中国老百姓带来福音，而我就是千万个被肝胆手术挽救了生命的人中的一个。四十年前，也就是吴孟超医

生的第一例肝手术成功后不久，我在遥远的西北边陲的一座小县城里，因外伤引起的肝破裂而接受了肝脏手术，成功地挽救了生命。虽然我的手术并未得到吴孟超的直接指导，我也并不认识吴孟超，甚至从未听到过他的名字，但是我依然感激他，因为有了他所开创的事业，才有了我的第二次生命。

由此我想到人人都应该怀有一颗感恩的心，去铭记那些为了人类的生存、健康和幸福作出杰出贡献的人们：感谢燧人氏发明了钻木取火，让远古的人们告别了“茹毛饮血”的生活；感谢李冰父子修建了都江堰，造就了天府之国两千年的丰衣足食；感谢琴纳为人接种牛痘苗，使人类彻底消灭了恐怖的天花；感谢贝尔发明了电话，为人们装上“顺风耳”，听到了万里之外亲人的问候；感谢王选研制出汉字激光照排系统，为新闻出版全过程的计算机化奠定了基础……我们还应该感谢所有为社会付出辛劳和智慧的普通人：“锄禾日当午”的农民、车间里汗流浃背的工人、保卫边疆的解放军战士、维护社会治安的人民警察、打扫街道的环卫工人。因为无论少了谁，我们的生活都不会圆满幸福。当然，我们更不会忘记感谢生我养我的父母和关爱我们的亲人与老师。

心怀感谢，才会萌生爱心。爱父母，爱亲人，爱老师，爱朋友，爱一切善良的人们；爱祖国，爱家乡，爱培育我们成长的社会。有了爱心，才会懂得关心和回报，关心社会，关心他人，以自己的才智回报社会，尽自己的能力去帮助那些有困难的人。充满爱心的社会一定是和谐的社会。爱心源自心中的那份感谢，让我们都来学会感谢吧。

“不嫁单于君不知”

现代社会的激烈竞争，加深了人们对人才重要性的认识，于是不少单位、部门纷纷拿出广揽人才的高招，重金礼聘的有之，广告招贤的有之，“挖墙角”的有之，不一而足。

说到引进人才，往往有个误区：“远来的和尚好念经”。不少人总把眼光向远处看，总觉得外面的人才是真正的高手，而对身边的人才常常视而不见，正应了一句“灯下黑”的老话。笔者有位朋友，虽饱学有才，但在单位里蜗居多年而得不到重用；后应外单位礼聘而向原单位提出辞呈，此时领导才恍然大悟，极力挽留，但已为时晚矣。

我想起了“昭君出塞”的故事。汉元帝时，王昭君被选入宫。后宫内嫔妃宫女如云，皇帝懒得一个个亲自挑选，便命宫廷画师将入选女子面容画成图呈献。王昭君因为不愿意贿赂画师毛延寿，被画成丑女子模样，以至一直得不到皇帝的召见。竟宁元年（公元前33年），匈奴呼韩邪单于入朝求和亲，王昭君乃自请外嫁匈奴。在辞别之时，汉元帝才发现了王昭君的绝色姿容，意欲反悔，但为时晚矣。昭君出塞后，为建立汉朝与匈奴之间的友好关系，起到了很大的作用。千百年来，王昭君的事迹一直被人们传唱着。

汉元帝失去了王昭君，悔恨不已，于是迁怒于毛延寿，下令杀死了这名画师。但是，汉元帝自己就没有责任吗？清代有位诗人说得好：“曾闻汉主杀画师，画师何足定妍媸？”

宫中多少如花女，不嫁单于君不知！”为什么“不嫁单于君不知”呢？

一位好的领导应该懂得知人善任，尽力做到人尽其才。俗话说“寸有所长，尺有所短”，人各有其长处，只要放到合适的位置上，都是可以发挥其作用的。人才，也会有缺点错误，对其切不可求全责备。如果平时对人才不知道爱惜，甚至视而不见，打入冷宫，一定要等到身边的人才纷纷“外嫁”时，才想到挽留，那还有什么用呢？

外面的人才固然要引进，但是自己“宫中”的“如花女”更应该善于发现，努力为她们创造发挥才能的机会和条件。只有真正能尊重和爱惜身边的人才，才能更好地引进外来的人才，反之，不但外边的人才引不来，连身边的人才也会留不住的。

选 择

电视连续剧《军号嘹亮》中有一个情节非常感人。

解放战争时期，营长高大山在一次战役中救出了一位名叫秋英的姑娘。高大山把她当作了十多年前失散的妹妹英子。部队开拔时，“妹妹”追上高大山非要嫁给她，否则宁可浪迹天涯。为了稳住“妹妹”，高大山答应了。全国解放后，高大山准备与林军医结婚，等有了家再去接“妹妹”。谁知就在高大山结婚的前夕，“妹妹”千里迢迢找到了高大山，要他履行自己的诺言与她结婚。高大山在与谁结婚的问题上陷入了困境。秋英明确表示，高大山不是她的亲哥哥，如果不娶她，她只能走；如果留下，那么她与高大山以及林军医之间必然永远不能安宁。在抉择面前，高大山最终痛苦地选择了秋英。他的心路是这样的：林军医如果没有我高大山，处境可能不会太差，但是秋英一旦离开我，就只能重新四处流浪。他曾经饱尝流浪之苦，因此决不能容忍秋英再度流浪。

这在今天也许难以想象：对于恋爱、婚姻这样的大事，怎能作如此不合情理的选择呢？难道高大山没有考虑缺少爱情的婚姻的痛苦吗？他的选择显然是错误的。其实，经历了长期的残酷战争生死洗礼的那一代人，也许真没有今天的人们那么复杂的以自我为中心的情感。虽然内心非常痛苦与矛盾，但是为了秋英不再受苦，高大山还是选择了她。

在高大山看来，与秋英的流浪相比较，自己与林军医的委屈和痛苦要小得多。高大山的选择是值得尊敬的，唯其痛苦，才更显出他情感品质的可贵。

这让我想起了一个关于孔子的故事。

据说，孔子的学生颜回有一次看到一个买布的人与卖布人吵架。买布的说：“明明是三八二十三，你怎么要收我二十四个钱？”颜回听了觉得好笑，便上前劝说：“你算错了，三八应该是二十四，别再吵了。”买布人说：“三八二十三是孔夫子告诉我的！不信，咱们去问孔先生。”颜回问：“如果你错了怎么办？”买布人说：“我把脑袋输给你。那么你错了怎么办？”颜回说：“我把帽子输给你。”两人到了孔子那里。孔子听完两人的诉说，笑着对颜回说：“你输了，三八是二十三，把帽子给他吧。”颜回没法，只得把帽子脱下来送给了买布的人，但是心里很委屈：今天老师怎么会如此糊涂呢？买布人走后，孔子对学生们说：“买布人赌的是脑袋，而颜回赌的是帽子，大家说孰重孰轻？”听完老师的话，颜回佩服得五体投地，扑通一声跪倒在老师的脚下：“老师重大义而轻是非，学生十分惭愧。”

孔子选择了委屈颜回的错误判断，并非是他的糊涂，而是为了避免买布人因此而输了脑袋的尴尬，这样的选择正是孔子的“大义”之处。

人生的路上会面临不同的选择，重大义而轻是非是我们在选择时应该遵循的一条原则。为了大局，为了他人的幸福，也许需要牺牲眼前的个人的利益，或者淡化某些是非判断。当然，今天我们不再提倡高大山那样的选择，但是历史地看待高大山，那种重大义的选择确实令我们感动。

“分寸”

哲学中有一个重要的概念叫“度”，它是指一定事物保持自己质的稳定性的数量界限。在这种界限内，量的增减不会改变事物的质，但是，如果量变积累到超出这种界限时，便会发生质变，一种事物就转化为他事物。这就是我们常说的“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做任何事情都必须把握好“度”，这个“度”，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又称之为“分寸”。“分寸”把握得好与不好，十分关键。

生活中，这样的事例数不胜数。

人人都愿意自己的孩子长大后成为对社会有用的人才，不少家长的期望值还很高，希望孩子能成为音乐家、美术家、科学家，于是从小就开始重点培养。孩子放学回家，做完了作业，本想看一会儿电视，或踢一会儿球，好好轻松一下，父母却逼着孩子没完没了地做课外习题，什么模拟试题、复习提纲、A卷、B卷，做得孩子头晕脑胀，见了习题就打哆嗦。孩子五音不全，父母偏要他学唱歌，每天逼着孩子练习，练得孩子听到音乐声便烦。孩子长得还没桌子高，父母就领着孩子每天骑车出门拜师学艺画，刮风下雨、炎夏寒冬从不懈怠，累得孩子把学画视作畏途。孩子稍稍表现出一点厌倦的意思，父母先是苦口婆心，教导，打气，物质刺激；继而大发雷霆，怒骂，打屁股，惩罚；如果火气过盛，发了肝胃气躺在了床上，孩子却因你发病而获得了暂时的解放，

在一边暗暗地高兴。

你希望拥有健康，希望寿命更长一些，于是挖空心思搜寻长寿的秘诀。有人说进补有益于延长生命，你就买来人参、鹿茸、灵芝、冬虫夏草、十全大补膏，什么好，什么价钱贵，就买什么；有人说药补不如食补，你就天天龙虾、鱼翅、乌鸡、甲鱼汤，直吃得脑肥肠满，什么都吃不出味道来。忽然有一天觉得头痛、胸闷、心动过速，到医院一检查，不得了，血压高、血糖高、血脂高，心脏有毛病，肝功能有问题，怎么进补还补出了一身的病？

其实，父母关心孩子，希望孩子成才并没有错，你希望拥有健康，进补延年益寿也没有错，问题是有没有把握好“分寸”。如果不注意“分寸”，一旦越过了“度”，事情就走向了反面。培养孩子的一技之长，首先要扬长避短，注意孩子的天份、特长，即使有了天份，还要注意培养兴趣，适当把握训练的“分寸”，循序渐进，才能有所成效。同样，进补、加强营养也必须有个“分寸”，营养过多还会中毒，会造就不少的“富贵病”。

对“分寸”的把握是成功的关键。勇猛过了头是冒险，谨慎过了头是畏缩，稳健过了头是保守，聪明过了头是卖弄。真理向前多跨一步，也许便成了谬误。

农民与农民工

近两年中，农民与农民工的话题显得很热门，从中央到地方，从官员到老百姓，从媒体到街谈巷议，都在关注这个热点。国家取消了农业税，总理为农民工讨工资，地方政府呼吁为农民工“投保”，方方面面都体现出对农民与农民工的关心。

这些年由于工作的关系，对农民与农民工的情况还多少有些了解。在我的意识里，今天许多所谓的农民与改革开放前的农民已大相径庭，今天的所谓农民工也早已不是当年那些“亦工亦农”、“离土不离乡”的农民工（至少在我家乡一带是如此）。许许多多当年的农民走出了农村，脱离了农业，或进入了工厂，或奔波于市场，成了地地道道的工人或者老板，他们与农民早已“不搭界”了，就连农民工这个称谓也已不太恰当。

几十年来，中国人的户口被分为农业户口与非农业户口两大类。这一分非同小可，可算得是泾渭分明。农业户口就是农民，就得“头朝黄土背朝天”，种庄稼，挣工分；而非农业户口就能当工人，拿工资，吃商品粮，旱涝保收。两者之间可谓天壤之别。许多年里，虽然不断有非农户口的城里人一批批地跑到农村去，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干部下放农村，却难得有农民吃上商品粮，以至不少农民把“农转非”视作梦寐以求的奋斗目标。

一个人一旦被“农业户口”定了性，“农民”便成了随其终生的一种身份标记，不管他的生存状态发生了什么变化，只要他的户口性质未变，那么他的“农民”身份永远不会变。不少人离开农村十几年，成了工厂里的技术骨干，商场里精通业务的售货员，饭店宾馆里的优秀服务员，也许他老家的责任田与口粮田早已被征用，也许他走出校门直接进了城，从未干过一天农活，但他只能算个“农民工”；即使他搏击商海，事业亨通，拥有了千万富翁的身价，也只能算个“农民企业家”。

在今天的城镇里，这些所谓的农民工早已是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了。起早摸黑清扫大街小巷的环卫工人，菜场里设摊卖菜的商贩，烈日下挥汗如雨的建筑工人，车站码头的搬运工，家庭里的保姆，几乎一切苦脏累活全由他们在做。在沿海发达地区的城镇里，绝大部分企业的一线员工，甚至关键岗位上的技术、管理人员也由他们承担着。城镇已经离不开他们了。有人说，如果哪一天农民工全都回了农村，那么所有的城镇都会瘫痪。这绝不是一句戏言。其实，在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的过程中，大批农民向城市转移成为新的市民，是一种不可逆转的趋势，他们中的大部分人已不太可能重新回乡务农；再者，农业生产效率的不断提高，也势必要求农业劳动力不断向其他领域转移，农业生产已容纳不了那么庞大的劳动力队伍。

再来看看如今的城里人，倒退三代又有几个真正的城里人呢？多少人来自农村，现在成了工人、教师、干部，只是因为他们或考上大学，或当兵转干取得了城市的户口，于是不会有人把他们看作农民或农民工；而没有取得城市户口的，不管他的技术有多精，工作有多重要，事业做得有多大，总归摆脱不了农民的身份。

农民是从事农业生产的劳动者，昨天的农民一旦进了

城市工作生活，他便不再是农民，而成为城市中的一员。完全没有必要在城市里划出农民工这样一个群体来。只要“农民工”的身份存在，哪怕你把关心农民工的口号喊得再响，给人的印象还是把他们视为另类。

给所谓的农民工以市民的身份，对他们一视同仁，这是现代城市应有的肚量。在如今的民营企业里，员工的户口身份和籍贯已不再是职务、待遇的考虑因素，来自农村的员工一点不比城里的员工差，只要有能力，可以走上任何岗位。在这样的氛围里工作气最顺，最能发掘人的潜能。这也许正是民营企业最具活力的重要因素吧。

关于德国人的故事

有几个关于德国人的故事，读来令人深思。

其一：住在德国某城市的卢夫人去市场买菜，发现大部分摊位都已收摊。她走到一个正在收拾的摊前，对老板说：“先生，请您卖给我几个西红柿。”老板看了看手表说：“对不起，女士，今天是星期六，我们市场规定四点钟必须收摊。现在已经四点零二分了，请您星期一早上九点钟再来吧。”卢夫人向他解释，说家中来了客人，请他务必照顾一下。老板想了想说：“夫人，无论如何我是不能违反规定的，但我也很理解您的处境。这样吧，既然您有急用，就送给您几个西红柿，这样就两全其美了。”

其二：二战时期的最后一个冬季，由于盟军的包围，德国燃料奇缺。为了让居民取暖，某市政府决定允许居民上山砍树，但是为了保护树木，规定只能砍伐那些画上红色标记的枯朽老树。当时德国的各级政府其实已经形同虚设，对树木的砍伐根本没作任何监督，但是居民们还是井然有序地只砍伐那些有红色标记的没有价值的朽木，没有人违反规定。

其三：十九世纪德国威廉一世皇帝在波茨坦市近郊盖了一座豪华的行宫。在行宫前不远处有一间磨坊十分碍眼，于是威廉一世让内务大臣去找磨坊主商量，准备买下后拆掉。可是磨坊主不答应，说：“那是我祖传的财产，我要把

它一代一代传下去。”威廉一世十分恼火，派出宫廷卫队去强行拆除。磨坊主对卫队长说：“皇帝当然权高势重，但德国尚有法院在，这不公平之事我要诉之于法庭解决。”不久法院作出判决，皇帝败诉，而且必须将磨坊恢复原状。于是威廉一世只得派人把拆毁的磨坊重新建了起来。几十年后，威廉一世与磨坊主都已去世。磨坊主的儿子因为经济拮据，准备将磨坊卖给即位的威廉二世，但是威廉二世却派人送给磨坊主的儿子六千马克，并亲笔写了封信嘱咐他，这磨坊是德意志国家的司法独立和裁判公正的纪念，也是你们家族的光荣，要求他把这磨坊世世代代传下去。

第一个故事里的摊主宁肯把西红柿赠送给卢夫人，也不肯违规卖给她；第二个故事里的居民们在没有监督的环境里，也自觉地遵守政府的规定；而在第三个故事里，威廉父子虽然贵为皇帝，但也能服从法院的判决，情愿为此而牺牲皇帝的面子和利益。三个故事都说明了一点：遵守法律和规则已经是德国人深入骨髓里的秉性，成为德意志民族的一种显著的特性。也许人们会批评德国人过于刻板，缺少灵活性，但正是这种遵守法律和规则的刻板态度，凝聚了德国人走向成功的力量；而过多的灵活性却往往会冲垮应有的原则性，使得制定出来的法律和规则成为摆式，变作一纸空文。这样的教训还少吗？

称谓的演变

称谓的演变，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社会意识形态的变化。在旧中国，人们交往中比较常用的称谓是“先生”，以此表示对对方的尊敬。古人之称先生，大致有几种含义：一指老师，二指父兄，三指道士，四指医生，五是妇女指称自己的丈夫或称别人的丈夫；其中通常的含义是指老师。《礼记·曲礼上》云：“从于先生，不越路而与人言。”郑玄注：“先生，老人教学者。”先生又引申为对年长有德业者的敬称，并泛用为对人的敬称。古人以天、地、君、亲、师为尊，称人先生，当然就是尊重的意思了。

建国后，因为党内互称“同志”，推而广之，革命群众之间也渐渐泛称为同志，以至开会讲话时必以“同志们”为开场白了。春秋时左丘明在所著的《国语·晋语四》中说：“同德则同心，同心则同志。”同志是指志趣相同或政治理想相同的人，它只在“自己人”的范围内互称，这就是建国初一些民主人士为什么一听到称其为同志就会激动得涕泪交流的原因了。彼时的人们对先生的称谓颇感别扭，总有“另类”的感觉，慢慢地，先生二字也就从日常交往的称谓中消失了。

“文革”开始前后，工人师傅在社会政治生活中的地位空前高涨，一批批工宣队进驻学校，进驻意识形态领域大大小小的单位，在此背景下，社会上“师傅”的称谓开始大行

其道。人们一般只把师傅理解为工人，称师傅无疑表示最尊敬的意思；其实这样的理解过于狭窄。师傅一词可作多种解释。首先，它是老师的通称。《谷梁传·昭公十九年》曰：“羁贯成童，不就师傅，父之罪也。”后常用为学徒对传授技艺的业师的尊称。其次它是官名。古代官制有太师、太傅、太保、少师、少傅、少保等，统称为师傅、师保、保傅。《史记·儒林列传》云：“自孔子卒后，七十子之徒散游诸侯，大者为师傅卿相。”第三，它也是对有生产技能的工人的一般称呼。如此看来，师傅倒不失为一种极好的称谓，可惜因为人们对它含义的片面理解而逐渐放弃，如今，除了对一般劳力者之外，已经很少听到这样的称谓了。

近年中，社会交往中的称谓似乎在趋于多样化，以往不同时期中通称先生、同志或师傅的现象已不复存在。过去党内互称同志，现在则多以官衔、职衔相称，多少也反映了官本位思想在社会意识中的顽固性。随着全社会尊重知识、尊重知识分子的风气逐步形成，“老师”的称谓越来越受到欢迎，老师的含义也远远超出了教师的范畴。人们对自己所敬重的人、钦佩的人，或对掌握专门知识、专门技艺的人都尊为老师，以表示自己的敬意。在一些社交场合中，先生的称谓又重新成为合乎规范的尊称，被广泛地使用，即使党内负有相当责任的领导人，在有对外交往意义的场合，也都按礼仪被称之为先生，受称者也往往欣然接受，以前那种“另类”的感觉早跑到爪哇国去了。还有一种称谓也正悄然泛滥，那就是“老板”。不管你是否当老板，进商场购物或坐出租车，总会有人称你老板。这里绝无挖苦的意思，完全是出于尊重，大概也算是尊商的心态吧。这种称谓上的多样化，正是改革大背景下社会心态复杂性的一种反映。

从先生到同志，到师傅，再到底现在的老师、老板、先生，想想称谓的演变，实在是很有意思。

冷眼看足球

这几天最热门的话题要算是世界杯了。虽然体育运动中世界级的杯赛不知其数，但是只要说到世界杯，大家都知道是世界杯足球赛，决不会弄错。

我身边的好几个朋友都是足球迷，只要碰在一起，聊着聊着就会聊起足球，什么贝利、马拉多纳、罗纳尔多，似乎都是他们朝夕相处的邻居朋友，对这些偶像们的球艺、脾气甚至业余爱好都了如指掌。与他们在一起，我常常感到很失落，他们一个个眉色飞舞、口若悬河，直至唾沫横飞，而我只能冷落在一边静静地旁听。没办法，谁叫我是个门外汉，对于足球实在没有发言权。

在四年一届的世界杯足球赛即将开赛的日子里，媒体上发起了连篇累牍的宣传攻势；酒吧的老板们纷纷打出看球的广告，做起了发财的美梦；铁杆球迷们一个个备好了啤酒、夜宵和咖啡、浓茶，作好了熬夜的准备；连市作家协会的文弱书生们，也来凑趣插一脚，发来短信催我写一点关于足球的文字，让我有点为难。

说实话，我对体育还是有点关心的，平时也时常看看电视转播的赛事，对篮球、排球、羽毛球、乒乓球还稍稍有些了解，却独独对足球提不起劲来。球类的赛事是一种对抗性极强的运动，对我这样的观众来说，中国队水平的高下，是激发我们观球热情的重要因素。当看到自己的队员发挥出

高超的水平拼杀于赛场时，我们会热血沸腾，会与场上的队员一起为打出好球而兴奋，一起因功亏一篑而惋惜。球场形势瞬息万变，没有常胜的将军，沙场折戟是极其平常的事，然而中国足球带给我们的太多的伤心。

中国的老百姓给予足球太多的热情，对我们的国家队也保持了足够的耐心。尽管我们的球队有许多毛病，但是善良的老百姓还是鼓掌们的每一次小小的胜利而欢呼，当中国队侥幸获得世界杯出线权时，多少人为之上街狂欢，彻夜不眠。然而，一次又一次的失利伤透了人们的心，压抑着人们的热情。冷静地想一想我们输在什么地方？体质？技术？还是精气神？我是不行，道不出个所以然来，但是一次次传出的内幕新闻，却让人觉得不是滋味。与其它球类相比，我们的足球软物质条件不可谓不高矣，人们对足球的关心也不可谓不虔诚，为什么就总是失望连着失望呢？于是我从一个外行的角度想，是不是该给过度的热情泼一点凉水呢？

足球很好看，但其它球赛一样很激烈，赢了足球光荣，赢了排球、乒乓球一样令人自豪。对于我们的球员，除了关心更需要鞭策，过于宠着他们没有好处；就是球迷看球，是不是也该悠着点呢，天天半夜看球怎么得了，明天还得上班呢。

世界杯开赛的前夕，说了这样一番冷冰冰的话，实在有些杀风景，但其它话又说不出来。没办法，只能请看官们原谅了。

第五輯
旅程 画眼

黃帝陵

凡去古都西安的游人，都愿意多绕几步路去黃陵县看看，因为那里长眠着中华民族共同的祖先——黃帝轩辕氏。

《史记·五帝本纪》上说：“黃帝，少典之子，姓公孙，名轩辕。”因居于今河南新郑西北的轩辕丘，故名。相传他战炎帝，杀蚩尤，被拥戴为原始社会时期部落联盟的领袖。传说我国早期的许多重要创造发明，如养蚕、舟船、文字、音律、医学、算数等都始于黃帝时期。在我的故乡，黃帝的夫人嫘祖被尊为蚕神，老百姓称她蚕花娘娘，还专门建了座先蚕祠世代祭祀。传说黃帝死后葬于黃陵县城北的桥山上，称轩辕黃帝陵。

其实黃帝陵既不高大，也称不上雄伟，只是一个三米高的不大的土丘，初来黃陵的人看了难免会有些失望，但如果你向四周走一走，那么一定会为簇拥着黃帝陵墓的古柏林啧啧称奇。据当地的老人说，这桥山的古柏林中约有八万多株柏树，其中树龄在千年以上的至少有四千多株。这些古柏树上布满全身的苍老皱纹里，深嵌着它们与风霜雨雪搏斗留下的累累伤痕，在历经沧桑后的今天，依然根深叶茂，郁郁葱葱。这些古柏就像轩辕黃帝开创的中华文明，经历了五千年的岁月，今天更加辉煌壮丽，繁荣昌盛，所以人们把这里的古柏尊为“轩辕柏”。

在古柏中，有一株叫作“挂甲柏”的千年古树。据说在

两千多年前的西汉元封元年（公元前110年）十月，汉武帝刘彻率大军巡视朔方，在返回京城时途经桥山，祭拜黄帝陵。这位好大喜功的大皇帝命令他的十八万士兵每人一担土，一夜之间在黄帝陵前建起一座九丈高的祈仙台。汉武帝将身上的盔甲卸下，挂在一棵柏树上，然后到黄帝陵前祭拜，又登上祈仙台祈求江山永固。如今，祈仙台与挂甲柏依然还在，而那位雄才大略叱咤风云的汉武大帝连同他的大汉朝，却早已湮没在历史的烟云之中。

黄帝轩辕氏是位传说中的人物，历来存疑者颇多。譬如近年中就有人提出黄帝是位女士。我的友人徐君数年前赠我一本洋洋十六万字的《千古一辩》，这是他耗费多年的心血写就的力作，详细论述了黄帝是女的观点。尽管我并不认同他的论点，但依然钦佩他标新立异的胆识和学养。更有一些学者认为“黄帝崩，葬桥山”所指的桥山在河北省的涿鹿，并以“黄帝与蚩尤战于涿鹿之野”和涿鹿县的黄帝城、桥山等为论据，言之凿凿。但是争论归争论，并不影响每天无数炎黄子孙去陕西黄陵顶礼膜拜。在中国人的心里，黄帝陵已是一种凝聚中华民族精神的象征物，祭奠黄帝陵是龙的传人祈祷中华民族团结、统一、兴盛的仪式，至于是真是伪早已不足道哉。

乾陵之谜

去西安时，朋友一再介绍乾陵值得一看。好在离西安不算太远，便绕道去了一趟乾陵。

乾陵位于西安市西北八十公里处的梁山。它本是唐高宗李治的陵墓，但因为晚他二十二年去世的皇后武则天合葬于此，于是许多人把它看作是武则天的墓，反而忽略了这位真正的主人。武则天虽然曾登上皇帝的宝座，并改国号为“周”，但最终还是被迫退位，临终前遗诏：去掉皇帝尊号，仅称则天大圣皇后。这位不可一世的女皇帝，依然没有逃脱这千年的宿命，回到她丈夫的身边。公元706年，武则天的灵柩从洛阳运至陕西乾县，重新挖开乾陵墓道，与高宗合葬在一起。

乾陵是个谜。一千多年来，乾陵留下了无数的疑团。

首先是它奇特的地貌。远远望去，梁山活脱脱就是个仰卧的美人：那高耸的北峰是她的头颅，茂密的松柏是她的秀发，东西对称的两个南峰是她挺拔的双乳，峰下连绵的山坡是她微微隆起的小腹。看着这硕大无朋的睡美人，首先联想到的一定是这位美丽的“武媚娘”。美人山下埋着旷世女皇，是巧合，还是大自然的造化？

沿着缓坡上的墓道前行，在朱雀门地势宽广处，并排竖立着两块各高六米的石碑。一块上镌刻着颂扬唐高宗文治武功的碑文，另一块就是武则天的“无字碑”。崇拜武则天

的人说，武则天立“无字碑”是因为她功高盖世非文字所能表达。她先后执掌国家最高权力达五十年，打击豪门，推进科举，广罗人才，知人善任，发展农桑，加强边防，既稳固了“贞观之治”的大好局面，又为“开元之治”奠定了基础。厌恶她的人认为，武则天立“无字碑”是因为她自知罪孽深重，不敢为自己书写碑文。她拉帮结派，培植党羽，清除异己，陷害无辜，任用酷吏，鼓励告密，生活腐朽，荒淫无耻，造成社会动荡不安，国力下降。还有人认为她立“无字碑”是有自知之明，功过是非让后人评论。众说纷纭，究竟何种猜测符合武则天的本意，也只能是个谜了。

在乾陵，对人们吸引力最大的谜就是那“宫室宏丽，不异人间”的地下宫殿了。据有关史料记载，乾陵是仿唐长安城修建的，不但宏伟壮丽，且陪葬了无数的奇珍异宝及无价的珍贵文物，是一座完整的艺术宝库。一旦见诸天日，必将揭开武则天这位神秘女性头上的面纱，使许多悬而未解的问题找到答案。然而一千多年来，发生在乾陵的多次盗陵事件，都因种种原因中途停止而未盗成，乾陵成为唐关中十八陵中唯一未被盗掘的陵墓。

史书记载的比较大的盗掘乾陵的活动有三次。第一次在唐末，盗陵者是农民起义领袖黄巢。《陕西通志》引现已失传的唐人著作《雪航肤见》曰：“武后陵，黄巢伐之。”据说当墓道快挖开时，忽然袭来一阵雷雨，士兵们联想起“姑婆显灵”的传说，惊吓而逃散。当代史学家郭沫若也认为“黄巢拟盗掘陵未逞”。第二次在五代时期。据《新五代史》记载：温韬为耀州（今陕西耀县，当时乾县为其辖地）节度使，“……韬在镇七年，唐诸陵在其境内者，悉发掘之……唯乾陵风雨不可发。”第三次发生在民国初年，乃小军阀孙连仲所为。据史学家翦伯赞介绍：当时孙派工兵用炸药炸开了墓道表面封石，仍看不到根底。正犹豫间，忽然刮来一阵狂风，

顿时天昏地暗，飞沙走石。孙连仲不由得对“盗墓必遭报应”的传说半信半疑起来，只好重新回填了炸开的墓道口。三次盗陵均为风雨所阻，不可谓不奇也。

1957年至1960年，考古工作队通过勘察、钻探，找到了位于梁山主峰山腰的墓道口。根据试掘发现，墓道呈斜坡形，全凿在自然石之上，长63米，棺椁放进之后，以石条粘砌闭塞。石条上有凹槽，嵌以细腰铁栓板，并用锡铁浆灌入石条与铁栓板之间的缝隙内。石条上面，再用石块、石灰及夯土夯实，质地坚硬无比。从试掘的现状分析可以认定，乾陵没有被盗。于是，关于乾陵地宫的种种猜测又激起了人们更大的兴趣。

走在乾陵长长的神道上，环顾四周恢宏的气势，聆听一则则关于乾陵之谜的传说，忽然想起自己正踏在“睡美人”的胸腹间，不由得一阵毛骨悚然，于是匆匆离“她”而去。然而一连串的谜始终萦绕心头，挥之不去。要窥知“庐山真面目”，恐怕还得“待到幽宫重启日”了。

香妃传奇

去新疆喀什地区旅游，香妃墓是个必到的地方。传说中的香妃是一位维吾尔族美女，因其“遍体生香”之奇而演绎出许许多多的故事，在民间广为流传。

关于香妃的传闻，二百多年来出现过许多版本，其中以《清朝野史大观》和蔡东藩的《通俗清史演义》最具代表性。

一说，清军西征新疆，平定了天山南北诸部后，为笼络边疆各少数民族，乾隆帝在每年行“木兰秋狝”之时，邀集各部族首领至承德避暑山庄游乐，以示安抚。当时的哈密回族首领绿乞庆王派女儿绿乞庆公主代行。这位公主不但容貌出众，且遍体异香。乾隆一见大喜，赐名香妃，欲纳为西宫。香妃不从，被逼自杀身亡。

另一说，乾隆二十三年，定边将军兆惠征讨霍集古兄弟（即大小和卓）叛乱时，俘获了小和卓之妻香妃。兆惠返京时将香妃献于乾隆。乾隆一见倾心，欲纳为妃，但按清廷祖制不准纳异族女子为嫔妃，皇太后为保障皇族血统纯净，背着乾隆将香妃赐死。

在承德避暑山庄的外八庙中，有一座安远庙，又叫伊犁庙，其式样与新疆伊犁的金顶庙完全相同，传说这是乾隆皇帝为解香妃的思乡之愁而特意建造的。同时，当地还流传着刘罗锅智建安远庙的故事。

一位香妃竟有如此多的不同传说，可见人们对她的兴

趣有多浓。那么历史上是否真有其人，她的本来面目又是怎样呢？

在《清史稿》中，关于香妃的记述只有寥寥数语：“又有容妃，和卓氏，回部台吉和扎赉女。初入宫，号贵人，累进为妃。”近代以来，通过对清东陵容妃墓及墓中实物的稽核，并查阅了清宫大内卷档，香妃的面目终于大白于天下。

香妃，即清高宗乾隆帝的容妃。雍正十二年（1734年）出生，世居叶尔羌（现新疆莎车），姓和卓。霍集占弟兄叛乱后，香妃之兄图尔都不甘屈从，举家迁至伊犁。乾隆年间，兆惠率军讨伐霍集占，香妃叔父额色伊、兄长图尔都、堂兄玛木特率部协助清军，平息了霍氏之乱。因战功，额色伊封为辅国公，图尔都、玛木特授于扎萨克一等台吉。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二月，上谕钦准额色伊、图尔都等“安置京师，著照伊等应得俸银，赏给禄米，以资养赡”，从此和卓氏一家定居北京。香妃随叔父入京后，被乾隆帝纳为“和贵人”。乾隆二十七年，和贵人晋封为容嫔，六年后成了容妃。乾隆帝对容妃恩宠有加，特准她在宫中穿回服，食回菜，并随驾南巡苏杭，东幸泰山、曲阜。乾隆五十三年四月，容妃病逝，享年55岁。

容妃墓在清东陵。据地宫发掘，棺木正面两侧均有手书的伊斯兰古兰经，足以证明这位信仰伊斯兰教的维吾尔女子就是民间传说中的香妃。

一位为民族团结留下佳话的香妃，被世间传闻蒙上了神秘的面纱。多少年来，香妃的“遍体生香”之类轶闻，足见她给世人留下了美好的印象。今天，清东陵的容妃墓，以及未葬香妃的新疆香妃墓，都已成了维、汉民族团结的象征，而近年中大行其道的《还珠格格》之类文艺作品中的香妃故事，只能算是“戏说”之类的传奇故事，留作茶余饭后的谈笑资料罢了。

新疆的歌

人们都说新疆是个好地方，但是从新疆回来的人却无不有这样的感觉：其实那里的自然条件还是十分艰苦的，风光也远非想象中那么旖旎动人。那么新疆最令人心醉的是什么呢？——毫无疑问，必定是新疆的歌。那迷人的旋律，便是烙在人们心灵上的一道最美的风景。

“我们新疆好地方／天山南北好牧场／戈壁沙滩变良田／积雪融化灌农庄／麦穗金黄稻花香／风吹草地现牛羊……”这是一首传唱了数十年依然百听不厌的经典歌曲。这歌声能醉人心田，引领人们走进那个陌生王国，去感受充溢着维吾尔风情的世界。难怪人们都把它视作认识新疆的一张特殊的名片。我在新疆时听说过这样一个故事：一位酷爱音乐的上海工程师，在听到这首《我们新疆好地方》后，立即抱起他的小提琴，毅然踏上遥远的征途，扎根新疆至死不悔。

四十多年前，我也是唱着新疆的歌走进那片万古荒漠的：“坐上大卡车／戴上大红花／远方的青年人／塔里木来安家／来吧／年轻的朋友／亲爱的同志们／我们热情地欢迎你／送给你一束沙枣花”。沙枣是遍布新疆沙漠绿洲中的一种普通树种。它的花很小，除了有一股浓郁的芳香以外，似乎很难看出它有什么值得称道的美丽之处，但是配上优美的旋律，我还是陶醉了。

新疆是个能孕育好歌的地方。五十年前，当克拉玛依还

是一个鲜为人知的荒凉地方时，就在那里诞生了一首令所有中国人为之倾倒的好歌。“当年我赶着马群寻找草地／到这里勒住马我了望过你／漫漫的戈壁像无边的火海／我赶紧转过脸向别处走去……”那苍凉而悠扬的歌声，以最抒情的形式向世界宣告：在中国的新疆有一个盛产石油的地方——克拉玛依。你听：“今年又催着马群经过这里／遍野是绿树、高楼、红旗／密密的油井像无边的工地／我赶紧催着马向克拉玛依跑去／啊，克拉玛依／我多么喜爱你——”当年，多少石油工人正是高唱着《克拉玛依之歌》走向这里，为中国的石油事业贡献了青春和热血。五十年过去了，在克拉玛依以及与之相邻的塔里木地区，矗立起更多的油井和天然气井，昔日的荒漠如今变成了中国最有希望的石油基地。一个个石油新城点缀着新疆的美丽，展示着“开发大西北”的美好前景。

在新疆的任何一个地方，几乎都能找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垦战士的踪迹。他们在那些最荒凉的地方屯垦戍边，同时也创造着美——林带、水渠、农田、瓜果，还有美妙的歌声。有一首《边疆处处赛江南》这样唱道：“人人都说江南好／我说边疆赛江南／朝霞染湖水／雪山倒影映蓝天／黄昏烟波里／战士归来鱼满船／牛羊肥来瓜果鲜／红花如火遍草原”。在兵团农四师六十四团的一个叫作可克达拉的地方，还孕育出另一首意境与旋律都堪称上佳的《草原之夜》：“美丽的夜色多沉静／草原上只留下我的琴声／想给远方的姑娘写封信／可惜没有邮递员来传情……”这歌声带来的美感可以长留心间，直至永远。

多少年来，天南海北的中外游人纷纷循着歌声涌向新疆，去寻觅那些歌子里的美。“达坂城的石头平又平／西瓜大又甜／那里的姑娘辫子长长／两只眼睛更漂亮”，这是西部歌王王洛宾留给我们的无尽遐想。多少俊男靓女经不住

歌声的诱惑，万里迢迢来到达坂城，但是看到的只是乌鲁木齐远郊一个普普通通的小镇。这里的西瓜在新疆任何地方都能找到，这里的姑娘也不见得比别处更漂亮，但就是因为有了这首歌，一切都具有了特别的韵味，人们甘愿顶着四季不绝的大风，来这里领略达坂城的风情，无怨无悔。单是一声“你要是嫁人／不要嫁给别人／一定要嫁给我／带着你的嫁妆／带着你的妹妹／坐着马车来”已经足以醉人了。而那首《吐鲁番的葡萄熟了》，更为吐鲁番的葡萄沟引来无数的观光者。他们徜徉在绵绵不绝的葡萄架下，伴着手鼓和热瓦甫的欢快节奏轻盈起舞。啊，“吐鲁番的葡萄熟了／阿娜尔罕的心儿醉了——”，游人的心也早已醉倒在随风荡漾的歌声里了。

在新疆的那些日子里，我常常沉浸在美妙的歌声里。尽管一天的劳作耗尽了我的体力，但只要远远飘来一串悠扬的“嘛嘛——”，就如一泓清泉沁入心房。虽然这歌声也许只是过路的牧羊人的即兴之作，但那纯情、悠远的韵味每每令我陶醉。渐渐地，涌动在心底的旋律不断酝酿发酵，终于有一天从我笔下流出，成为人们传唱的一首首新歌。四十多年过去了，我和当年的战友们都慢慢步入了老年，然而新疆的歌早已融入我们的血液。每当我们相聚的时候，那一首首新疆的歌便是我们对远去的青春最好的追忆。其中最快活的人必定是我，因为那些歌声里有我留下的痕迹。

走近青海湖

出了西宁市，汽车沿着笔直的公路向西飞驰。这是一条修得很好的一级公路，又因车流量不大，很少有车交会或超车，故而一路上可以非常惬意地尽情观赏两边的高原风光。

在青海省的农村，最常见的农作物是油菜。此时家乡的油菜早就脱粒入仓，或许已变成了老百姓餐桌上菜肴中的颗颗油星。而在这里，多数的油菜虽已结籽泛黄，但依然伫立在田间等待成熟，偶而还能看到一片片、一丛丛稍显疏朗的油菜花。导游告诉我们，如果早来半个月，还能看到青海湖畔一望无际的油菜花竞相怒放，如万顷碧浪托起一张巨大的金黄色绒毯，那种感觉绝对是妙不可言。

沿途随处可见绿树，但也许是高原少雨的缘故，几乎看不到南方常见的枝叶繁茂的参天大树。这里最多的是高高的白杨，当地人叫它钻天杨。看到白杨，脑子里立刻浮现出茅盾先生的《白杨礼赞》。那高高耸立的白杨是西北高原的卫士，它们护卫着这片干旱贫瘠的土地，为这高寒地带平添几许绿色与生机，确实值得人们尊敬和赞美。

进入湟源县地界后，汽车就一头钻进了两山相夹的湟水谷地。据说，这是中原地区西出藏区的必经之道，当年大唐的文成公主带着内地的千百工匠，就是从这里进入海西牧区，然后又历尽千辛万苦入藏和亲的。

过了谷地，就是名闻遐迩的青海湖。当车窗外远远的地

平线上出现一线暗蓝色时，我们不由得激动了起来，我知道，那暗蓝色就是慕名已久的青海湖。随着车轮的飞速行进，青海湖渐渐地铺展了开来，一会儿，我们已到了湖边。

青海湖是我国最大的咸水湖，它的面积有四千五百平方公里，相当于四个吴江市。青海湖面的海拔为三千二百米，又比西宁市高出了一千米。如果在平地上把三千二百米竖立起来，它的高度大致相当于一千层楼房的顶端。设想一下，在沿海平原人的头顶上方一千层楼顶的高度上还悬着一片偌大的湖水，真够吓人的！

初见青海湖，第一个印象便是它的辽阔。眼前分明就是一个浩瀚的海，那样的雄浑，让人心胸开阔，振奋不已。而令我意想不到的却是它的妩媚和秀丽。在我的潜意识里，青海湖地处以粗旷为本色的西北高原，它只会拥有苍凉的美；然而展现在我面前的却是一片温柔的水，彩色的水，如家乡的丝绸一样让人感到可亲。湖水在阳光下变化着不同的色彩，使我想起了四川黄龙、九寨沟的五彩池和五花海。一样的美丽，一样的动人，只是青海湖显得更为开阔，更为大气。你看，近处的浅水在日光下泛起明亮的淡青色光斑，淡得近乎发白，而淡青色围着的则是一块块诱人的翠绿色，绿得那么鲜嫩，那么晶莹，如一块块上好的翡翠。在远远的湖心，被天空中厚厚的云层阴影笼罩着的水面却是一片深蓝，如一匹硕大无比的蓝丝绒铺开在湖面上。这青色、绿色、蓝色穿插交织在一起，又调出了深浅不同的许多层次，真可谓绚丽多姿，美不胜收。

我们经不住美景的诱惑，纷纷下车来到湖边。站在湖畔，一边是五彩的湖，另一边是绵延起伏的无边草原。这里的草，虽然并非是“风吹草低见牛羊”那样地随风而起波涛，但那片浩瀚的绿色，那点缀在绿海中的白色羊群和黑牦牛，还有一座座不同于蒙古包样式的藏民的长方形白毡包，着

实让我们心醉。多好的草原啊，偏偏又依偎在彩色的湖边，能不叫人心旷神怡吗？

导游告诉我们，这片辽阔的大草原有一个十分美丽的名字，叫作金银滩大草原。这里不知演绎了多少感人的故事，其中最让人津津乐道的要算西部歌王王洛宾与他的《在那遥远的地方》。当年，风华正茂的王洛宾来金银滩采风，与一位美丽的藏族姑娘卓玛邂逅。卓玛钦慕王洛宾的英俊与才艺，一见钟情；而这位白马王子却志在千里，欲踏遍青山去采集西北各民族的音乐素材，不能留恋于此，不得不依依不舍地告别姑娘，告别金银滩。临行之时，他写下一首对美丽的大草原和美丽的卓玛姑娘充满怀念深情的《在那遥远的地方》。几十年来，这首凝聚着王洛宾别样情感的民歌，始终被各民族人民深爱着，并广泛传唱。人们可以从各种演唱会上无数次地听到它优美的旋律，无数次地为这歌声而感动不已。它已成为世界音乐艺术宝库中的经典作品，受到全人类的重视。

美丽的青海湖、美丽的金银滩、美丽的爱情故事与美丽的歌声一起融汇成巨大的魅力，叫人久久不忍离去。

汽车沿着环湖的公路走走停停，一个小时后来到位于湖西的鸟岛。青海湖鸟岛是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是鸟类的天堂。虽然我们来得不是时候，那漫天飞舞的候鸟早我们两个月来这里生蛋、孵化，又带着幼鸟离开了鸟岛。眼下也许已看不到多少鸟类了，但我们依然想来看看，哪怕站在鸟岛上想象一下黑压压的满天鸟群，也是十分浪漫的。据说每年五、六月间，在方圆一平方公里的鸟岛上竟集聚了不下十万只候鸟，真不敢想象是怎样一幅动人的景象。

我站在鸟岛上，环顾空空荡荡的一片湿地，未免有些怅然，但这种遗憾很快在不远的鸬鹚岛上得到稍稍的弥补。当我们爬上一个高坡，因缺氧而气喘吁吁之时，无意中发现不

远的鸟
岛上有一群鸬鹚鸟正歇息在一块黑色的巨石上。
虽然比不上满天飞鸟的壮观，但还是给了我们不小的惊喜。
总算在岛上看到了鸟群，也不枉此行了。

就在我们沉醉于青海湖的迷人景色中时，湖边的一片沙地引起了我们的关注。当地人告诉我们，由于生态环境的恶化，近年来青海湖的水源明显匮乏，湖面逐年下降，湖边的土地也开始出现沙化的趋势。我由此想到了罗布泊。当数十年前罗布泊的湖水渐渐枯竭的时候，似乎很少有人关心这个荒漠水泊的命运，倒是有不少人在为上游两侧的大片沙漠被改造为农田而鼓掌叫好。等到上世纪七十年代罗布泊终于彻底干涸之后，一切都已经晚了。我不免为青海湖的明天担忧。希望它不会步罗布泊的后尘，永远像今天一样美丽。

文成公主与日月山

绿水悠悠黄家溪

在青海湖的东岸有一座日月山，虽然它算不得雄伟、高大，却在青海省的人文和地理学上有着重要的意义。首先，它是黄土高原与青藏高原的连接点。由此向西是世界的屋脊青藏高原，而它的东边则是哺育了五千年中华文明的黄土高原，一座山脉兼有两种不同地貌的特征，实属少见。其次，它又是农耕区与畜牧区的重要分界线。山之东是农业耕作区，当地的居民大多务农，以种植小麦、油菜、蚕豆为生；山之西侧是畜牧区，草原上的人们靠放牧羊群与牦牛度日。同时，它又是藏区与其他民族居住地的一道历史形成的分界线。山之东，居民主要为汉民，间杂着回、藏、土、蒙、撒拉等少数民族同胞；而山之西直至西藏，则世代居住着藏族同胞。这里还是养育了湖东富饶的西宁地区的湟水的源头。正因为如此，日月山成了青海地方的一个重要的地理坐标。

日月山上的岩石大多呈暗红色，故而此山最初的名字叫赤岭。它之所以改名日月山，是因为文成公主的故事。

公元六百四十一年（唐贞观十五年），肩负着汉藏团结重任的文成公主辞别故土长安，由吐蕃大臣禄东赞陪同，风尘仆仆远嫁英勇的西藏吐蕃王松赞干布。临行之时，母亲送她一面日月宝镜，据说思念家乡时只要照照宝镜，就能看到家乡的山水和亲人。聪明的禄东赞怕文成公主照镜后思乡

更切而不肯西行，误了和亲大计，便悄悄用石镜偷换了日月宝镜。途径赤岭时，文成公主西望荒凉的高原雪域，不禁悲从中来。她拿出宝镜想再看一眼家乡的山山水水，谁知镜中什么也看不见，盛怒之下，把石镜摔向山岩，立时化作了日山和月山。从此以后，赤岭便有了日月山的名字。

当我们从当年文成公主入藏的大道上走过时，只见日山和月山如两座城堡矗立于大道的两旁，两个山头上各有一座小巧的亭台俯视着这条通衢大道，当地人称它们为日亭和月亭。日月山的缓坡上，一座汉白玉精雕的文成公主塑像亭亭玉立，她日夜遥望着远方的故乡，也保佑着山道上络绎不绝的商旅与游人。是他们沟通着汉藏民族的友谊，延续着文成公主以柔弱的身躯换来的千年和平。

仰望着文成公主那庄重的面容，敬仰之情油然升起。那发生在一千三百多年前的和亲大计，把两个民族弃战求和的沉重担子放到一个年轻姑娘的肩上，不免过于残忍，然而离乡背井的痛苦，高原雪域的艰险，年复一年的寂寞都没有压垮这位大唐的公主。她以自己的胆识和气度，维系了两个民族的团结与友谊，赢得了藏民的尊敬与爱戴。她带去了先进的中原文化，促进了西藏经济文化的发展。今天，藏族同胞把她视为友谊女神，来此顶礼膜拜，寄托对和平与民族团结的祝愿，日月山也因文成公主而更具魅力，成为青海的一道绝妙的风景线。

李家峡水电站小记

清晨，驱车去李家峡水电站参观。

李家峡水电站位于青海尖扎县的黄河干道上。黄河从巴颜喀拉山发源，一路上湾多河陡流急，蕴藏了丰富的水力资源。建国后，国家陆续在黄河的上游修建了多座大型的水电站，这李家峡水电站就是龙羊峡之后的第二座黄河上的水电站。

在接待人员的引领下，我们首先参观了位于大坝下方的水电站主厂房。大坝高120米，长400余米，呈一条巨大的弧线连接起两岸的山体，把黄河拦腰切断。大坝的上方，有五条直径达8米的引水管道如五条巨龙几乎垂直地直落坝底，引导黄河水冲向五台40万千瓦水轮发电机。主厂房内高大、肃穆、洁净，四台巨型水轮发电机静静地卧在厂房下层的机座上，只露出顶端的绿色上罩。厂房顶部有两条长长的行车轨道，两台巨大的行车停放在厂房一侧。空旷的厂房内鸦雀无声，静得能听见自己胸腔内心脏的跳动声。在这样安静的氛围里，真难以相信此时的主厂房下，那巨型水轮机正在黄河水的冲击下飞速地转动，发出强大的电流输入电网，为被缺电困扰的工厂、农村和居民送去宝贵的电力能源。

据说，因为黄河上游连续多年水量偏少，李家峡水电站原设计方案中的第五台水轮机至今尚未安装，即使已经投产的四台机组目前也只有两台在运转，因此效率已打了不

小的折扣，不能不引起人们的深思。在这里，我还发现一桩很有意思的怪事。就在大坝上五条引水管的一侧，还有一条较小的引水管，据称是通向另一台小水轮机的。这小水轮机因为是职工集资办的，因此即使在水量偏小、设备不能正常运转的情况下，它也不会停转。

出了主厂房，我们上了百米多高的坝顶。站在坝上环顾四周，雄伟之感油然而生。俯视下游，从百米之下的水电站主厂房里奔涌而出的黄河水蜿蜒而去，远远望去如一条绿色的飘带随风而起。如果不是亲眼所见，简直不敢相信这就是黄河。当地的老乡告诉我，青海地界上的黄河都是这样清澈、可爱，只是离开了青海才变成了黄色的河，话语中充溢着自豪之感。回顾上游，群山怀抱着的一潭碧水，就像一颗翠玉镶嵌在高山之巅。这是大坝拦起的河水在峡谷内汇成的水库，面积达30平方公里。走在坝顶上，就像行进在宽阔的大道上，脚下一块块硕大的水泥盖板下就是大坝的一扇扇闸门，而起吊闸门的巨型行车正候在大坝的左端，随时准备着行动。这里的一切都可以用一个大字来形容，大的水坝、大的闸门、大的吊车，处处展现一种雄壮、魁伟的气魄。

下了大坝，我们又乘坐游船去饱览水库的秀美景色。游船划破湖面，缓缓向湖心驶去，此时丽日当空，风平浪静，蓝天中漂浮的白云倒映在绿水中，变化着不同的色彩。崇山峻岭簇拥下的湖面，这时显得特别安祥、温柔，如一位含情脉脉的处子。水库四周的地貌很具特色。这里的山或棕红，或赭色，山体因风化而或如巨柱，或如巨壁，或如巨瀑，是典型的丹霞地貌。这样的地貌虽然在广东、福建都能看到，但是与如此秀丽的大片湖水相依相偎的丹霞地貌却是少见。

半天的行程虽然短暂，但是李家峡留给我的印象却是那样深刻、清晰，它与青海湖一样改变了我对青海的印象，从此不敢再小看青海了。

前年夏天赴四川，自黄龙沿岷江一路南行，途经一个小山寨时略作歇息。村口有三四个小贩正扯高嗓门推销山里的土产，司空见惯之事，大家都并不在意。忽然，我在一个小摊上发现了一支类似竹笛的东西，出于好奇，凑上去瞧个仔细——噢，羌笛！我突然想起来：这里正是羌人的故土。

羌族曾经是一个十分剽悍的古老民族，虽然如今纯粹的羌民只不过四万余人，但是想当初汉魏南北朝直至两宋，羌人曾经何等的威风。两晋北朝之时，匈奴、鲜卑、羯、氐、羌“五胡乱中华”，闹翻了北国半边天；党项羌建立的“西夏”政权更是宋朝的心腹之患。然而经历了一千多年的民族融合，今天的羌人已鲜为人知，只剩下一句“羌笛何须怨杨柳，春风不度玉门关”依然让人一唱三叹，勾起对羌人的思念来。

不知出于思古之幽情，还是好奇，我买了一支羌笛带回家中。其实这是一支极普通的蹩脚羌笛，既不漂亮，音色也不美，但还是为我的乐器收藏增添了一位新成员。回去后一试，与笛子的吹奏方法大体相通，只是横竖之别罢了。闲暇之时偶尔吹一吹，还颇有些动人之处，吹着吹着，不由得又联想起与岷江一路同行时的藏羌风情来了。

此生与音乐结下不解之缘，尤其对丝竹之音爱之甚深。虽然西洋音乐博大精深，仰慕得紧，然而以情感而言，毕竟

国乐更能激起内心的共鸣。且不说民族感情，至少也是几十年培育而成的欣赏习惯吧。吾辈年幼之时，西乐在乡村小镇上还鲜为人知，能听到的乐声无非是丝竹之音，久而久之，便对其萌生依恋之情。小小年纪，竟会跟着卖唱老头的二胡声徜徉于街头巷尾，时常因误了吃饭而屡遭父母责骂，却不思悔改。稍稍长大些，又在书场听“戤壁书”时迷上了三弦、琵琶的弦索“丁冬”之声。买不起琵琶，便自己动手用竹片做一张小弓，模仿说书先生的姿势学习“弹、挑、轮”。好在多数的民乐器结构简单，当时的价格也不算太贵，用积攒的零花钱买一支竹笛、洞箫或是二胡什么的还是可能的，于是就此入手学起了乐器。功夫不负有心人，时间一长，居然慢慢地摸出一点门道，并触类旁通，从吹到拉再到弹拨，一一地由浅入深熟练起来。

与音乐结缘，不能忘记我的启蒙老师余正明。余老师是我初一时的班主任，却好又是我们的音乐老师，这对醉心于音乐的我无疑是好机缘。他吹得一支好笛，且中、西乐器几乎无所不能，在他的影响下，我不但学得了一些乐器的基本演奏技巧，更为关键的是在音乐的欣赏和乐理知识的掌握上渐渐入门，为以后学习音乐、戏曲及作曲打下了基础。在余老师那里，我知道了七音、十二律，了解了金、石、土、木、匏、革、丝、竹的民乐八音体系，学会了识谱、记谱，从此，在音乐的汪洋里越陷越深，竟不能自拔。

对于音乐，我还是颇有些博爱精神的，但真正能略懂其中之三昧的还是丝竹之属的笛、箫、二胡、三弦与琵琶。古人所谓的丝竹，是对弦乐器与竹制管乐器的总称，相对于金、石、革之类的打击乐器而言，是十分优雅的轻音乐，深得文人墨客之青睐，尤其是苏南一带，儒雅之士颇多，故而江南丝竹分外流行，街头巷尾随处可闻。而对我来说，丝竹更是伴我走过了大半个人生。学生时代，我以丝竹为器，或

自娱娱人，或上街宣传；上山下乡那会儿，更是在文艺宣传队中与丝竹长期相伴，少受了许多风吹日晒，少脱了几层皮。即使到了人到中年，工作、家庭压力重重之时，丝竹依然是我的至交，寂寞时为我解闷，烦恼时为我消愁，工作繁忙时帮我减压，心情愉快时与我一起开怀欢歌。如今步入了花甲之年，我更是丝竹不离手，让它为我酿制每天的好心情。

天长日久，丝竹情深。我愿与之相伴直至永远。

听出租车司机侃大连

人们从大连回来，总是对大连的城市新貌赞不绝口，它的高起点的城市规划，大手笔的建设规模，以及精到的城市管理，无不成为人们津津乐道的热门话题。近日赴东北，便顺道去大连开开眼界。

火车进入大连站，恰逢车站大兴土木，站台上很零乱。当我们随着鱼贯而出的旅客转了几道弯来到站前广场时，已经分不清东南西北了。这时，一位彬彬有礼的出租车司机适时地出现在我们面前，邀我们乘坐他的车去宾馆。

刚上车，司机便侃开了：“几位都是第一次来大连吧。在大连坐出租车尽管放心，一定能受到周到的服务。大连是个美丽的海滨城市，希望各位在大连玩得愉快。”司机的热情让我记起一桩传闻来。据说有一位客人应邀来大连开会，不知怎么一来，政府未派车去接站，客人只得乘出租车去目的地。司机得知原委后，说什么也不肯收客人的车费。他诚恳地表示：“您是大连的客人，就把我当作是政府派来接您的吧。希望大连能给您留下好印象。”于是，我们真诚地委托司机帮我们找个合适的宾馆。一会儿，车停靠在闹市区的一家宾馆前。我们习惯地先掏钱付车费，司机却说：“不忙，先去看看宾馆是否合适，不满意再换。”一句话，就让我们感到非常踏实。大连给了我第一个好印象。

安排好住处，我们又要了一辆出租车，迫不及待地赶去

观赏大连的城市绿化。司机是位饶舌的小老头，正好作我们的导游。车沿着滨海的山道缓缓而行，两侧延绵不绝的草地像一条刚刚熨烫过的绿地毯随意地一路铺开。虽然时近深秋，但入眼的绿色依然青翠欲滴，全无半点肃杀之气。一丛丛精心修剪的灌木和花朵点缀其间，漂亮极了。

一路美景不断，而耳畔司机的赞叹之声也一直未停：“这是我们市长从国外引进的草皮，多美啊！前几天，一位坐我车的老外说，走在这条路上就像漫步在欧洲的市郊。”司机特意在一片幽静的山坡上停了车，让我们散散步，照照相，还一再表示愿意多领我们看几处最好的风景，因为“我要对得住你们的车费”。

说到大连，几乎很难避开薄熙来。我请司机谈谈对他们这位前市长的评价。他不好意思地咧嘴笑了笑说：“其实薄熙来刚到大连时，大家对他的印象并不怎么样，我还竭力反对过他。那时，老百姓在地上画了幅漫画，讽刺他背了个口袋，到处要钱。为了建绿地，薄市长拆了那么多房子。老百姓起先想不通，闹事。现在看看我们大连多美啊，连老百姓住的地方都有那么好的绿地花园。现在大家都懂了，当初政府大刀阔斧地拆房，也是为老百姓好啊。如果今天让我们投票，我先投薄市长一票。”

我从他们的侃语里听出了敬业的精神，听出了老百姓对政府工作的理解。的确，一个城市的改造和建设，必然会影响方方面面的利益，会发生许多矛盾，但只要符合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并持之以恒，取得成果，那么必定会得到群众的理解和支持的。受到上级的表彰或许并不难，而老百姓的口碑却是最值得宝贵的。

阎锡山旧居印象

1995年9月，因事过山西定襄县河边镇，顺道参观了阎锡山旧居。阎锡山，民国大员，国民党元老，人称山西土皇帝，自辛亥革命推为山西督军（时年二十八岁）起至国民党退出大陆，势倾三晋近四十年，为实力人物也。1913年，阎氏于家乡河边村扩建故居，人称督军府，以后又几经拓建，直至1937年成目前之规模，前后达二十四年。

登上屋顶，阎氏大院一览无余。观其总貌大而不当，布局略嫌杂乱。院内多土瓦平房，一式清水青砖砌就，墙无任何装饰；观其屋内，陈设远非豪华，土气颇浓。以目今眼光观之，颇觉平平，只是房多而已。

据介绍，旧居占地逾六十亩，房数百间，集办公、家居于一处。以余走马观花所见，以为可观者有三：一为阎氏之语录。语录刻石嵌于院内墙中，有“人生之五要”、“为人之道”等等。以文而言，尚无虚妄之语，似可认同。二为地道。两院间有地道相通，高不足二米，宽仅容身，视其状难以藏物、居人，不像为躲空袭之用，未知其因也。三为水塔。院中有大、小水塔各一，小塔供府中自用，大塔为村民供水。二塔有管道相通，且大塔有水小塔才有水，大塔无水小塔即无水。能做到如此，亦属不易矣。

院中最高建筑为“得一楼”，高三层，为阎锡山之父养息之所。此外尚有红楼、五姑娘楼等少数楼屋。部分屋内有

蜡人像，状发生于此之历史事件，如朱德会晤阎锡山（抗战时，阎、朱曾同为集团军正副司令长官）、蒋介石拜会阎老太爷等。

阎氏生于1883年，1960年卒于台湾住所，享年77岁。阎戎马一生，宦海沉浮，经历颇为复杂：既抗日，又恐日；既仇共，又联共；既反蒋，又从蒋；数次升迁，数次谪贬。其最高官衔为行政院长，惜已是国民党溃败之前夜，在位仅九日即辞任。终其一生，权力基本未离晋省，真可谓山西土皇帝矣。

韶山的神话

长期以来，开国领袖毛泽东一直被神圣的光环笼罩着，以至人们只能看到神坛上的伟人形象。近年中，许多文艺作品中的毛泽东开始走下神坛，让人们渐渐地认识了有血有肉、有喜怒哀乐、七情六欲的生活在芸芸众生中间的这位世纪伟人。于是乎，人们又纷纷拥向湖南韶山这个曾被称之为红太阳升起的地方，希望通过毛泽东故居和韶山冲的亲身感受，去了解伟人青少年时代的生活和学习，去追寻伟人从平凡出发，追求真理，开创不平凡事业的历史轨迹。

在这个曾经十分僻静的小山村里，挤满了来自天南海北的参观者。我们站在简陋的毛泽东故居中的一件件朴实的陈设前，听着讲解人员讲述毛泽东少年时期如何努力学习、锻炼意志的一个个真实可信的故事，情节虽然十分的平实，却以其真实而给人强烈的感受。但是，当我们走出故居，去韶山广场瞻仰毛泽东铜像时，却无奈地陷入了韶山神话的重重包围之中。

给我们导游的是一位热情而饶舌的年轻姑娘，据说她的母亲也姓毛，还是毛主席的同族后辈。不知是出于对已故领袖的崇拜，还是为了现实的赚钱目的，她的介绍几乎全部可以归入神话故事之类。

据说，为了纪念毛主席诞生一百周年，有关部门在南京铸了一尊身高6米，基座4.1米，总高10.1米，重达3.7吨

的毛泽东铜像，准备在1993年毛泽东百岁诞辰那天安放在韶山广场的中央。当运送铜像的大型平板车途经井冈山时，汽车突然无缘无故地熄了火，司机再三检查，也没发现任何故障，但就是怎么也发动不起来，只得在井冈山歇宿了一夜。第二天，准备去修车的司机发现，汽车又莫名其妙地好了，不但发动机正常运转，而且一路上什么毛病也没有，顺利抵达了韶山。

“你们知道是什么原因吗？”

导游小姐话语一顿，摆了个噱头：“因为毛主席十分留恋井冈山，执意要在井冈山休息一夜。”

当毛泽东铜像于12月6日上午10时运达韶山时，天空中不但红日高照，连月亮也高高升起在半空中；每年春天才开放的杜鹃花也在一夜之间抢先在寒风中怒放。因为“毛主席的丰功伟绩可与日月同辉”，“花木有情，迎接毛主席重返故里”。当有人表示此事不可信时，导游小姐不失时机地提出有据可证，于是非拉我们进录像室观看实况录像不可。

在韶山，到处能听到文化大革命中的狂热欢呼声，在韶山，流传着许许多多关于毛泽东的神话。这一连串的故事，把刚刚走下神坛的毛泽东又请回了神坛之上。毛主席一生坚信马列主义，是个坚定的无神论者；但是在他逝世二十年之后，他的乡亲却把一些可能会偶然出现的自然现象，乃至子虚乌有之事与他联系起来编成了神话，也许是他所始料未及的。

瓷都神韵

盛泽的一家公司三年前突发奇想，投巨资烧制一件可作镇厂之宝的巨型青花瓷碗。此举历时三载，几经周折，近日终于大功告成。此碗之碗口直径两米有余，刚一诞生便被上海大世界基尼斯总部认定为世界最大的青花瓷碗。这只青花瓷碗王虽然硕大无朋，却依然体态匀称，不失灵秀之气，碗身洁白如玉，光滑如镜，以掌击之，其声若金，遥望之，更是清逸脱俗，玲珑可爱，堪称瓷都景德镇的传世佳作。

景德镇旧名新平，因居昌江之东南，又名昌南。景德镇一带瓷土资源极为丰富。瓷土又名高岭土，为烧制瓷器的主要原料，因最早在景德镇附近的高岭村发现而得名。景德镇陶瓷生产的历史十分悠久，史称汉时制陶，南朝制瓷，北宋景德年间，真宗赵恒遣官于此烧瓷充贡品，所制御瓷皆书“景德”纪年于器。从此，“景德窑”名闻天下，地名亦自景德元年（公元1004年）起更名为景德镇，并被世人誉为瓷都。

景德镇群山环抱，河流纵横，是一座美丽的江南山城。这里气候温润，物产丰饶，自古以来以盛产茶叶而著称于世。景德镇原属浮梁县，白居易的《琵琶行》中有“商人重利轻别离，前月浮梁买茶去”之句，可见名声之大。只是因为宋元以后瓷都之名日盛，成了景德镇的代名词，以至其他物产悉为瓷器所掩盖，不再为世人所熟知罢了。

2004年，适逢景德镇千年之庆，我应邀赴景德镇作客，

得以一睹瓷都之风采，可谓大慰平生。刚踏上景德镇的土地就听到一种说法：中国的英文名字 CHINA 即瓷器，而其发音正是景德镇的旧地名“昌南”。此话听起来还真有些可信，我不禁为景德镇感到骄傲，并顿生肃然起敬之意。走在景德镇的大街小巷，发现这里还真是瓷器的天下，不但瓷桌、瓷凳、瓷的摆设、瓷的器皿随处可见，甚至连街头路灯的灯柱都以瓷来制作，令少见多怪的我惊叹不已。街道两侧最多的商店是瓷器店，而在陶瓷市场则更如走进了瓷器的海洋。数百家排列成行的瓷器店内外摆满了千姿百态的各种瓷器：全套的薄胎细瓷餐具，有着梦幻般窑变色彩的瓷瓶，精雕细刻的艺术瓷件，还有体态丰硕的大瓷缸，可算是大饱了眼福。

在瓷都，所有的旅游参观项目几乎无不以“瓷”为特色，陶瓷历史博物馆、古瓷窑遗址、古陶瓷博览区、窑神祠庙、高岭山、陶瓷学院、陶瓷研究所……一个个都围绕着“瓷”字做文章。在市郊盘龙岗的古陶瓷博览区，我仔细地观赏了仿古瓷作坊内窑工的手工制坯操作表演。从炼泥、拉坯、印坯、辘坯到修模、上色、满釉，一堆脏兮兮的瓷土，在弯腰曲背的窑工手里，靠着一架传统的手摇辘轳，制成了一只只瓷碗的泥坯。想到它一旦进了窑，经历了烈火的焚炼之后，便会神奇地变作“白如玉、明如镜、薄如纸、声如磬”的景德镇青花瓷碗时，真感到有些匪夷所思。这大概就是瓷器的魅力所在吧。在导游的引领下，我们还钻进形如长龙的老式瓷窑里去探秘，同时也想去感受一下窑工们装窑、烧炉、开窑时的艰辛。古人云：“锄禾日当午，汗滴禾下土。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人人皆知农人之苦，其实百业工匠哪一行没有自己的苦辛？当我们欣赏着美伦美奂的精美瓷器时，能想到窑场上泥猴一般的窑工吗？

在朴素典雅的明清古建筑玉华堂内，陈列着一批明代

永乐、宣德、成化年间的御瓷珍品和各个时期的瓷器代表作。在这里，我领略了被誉为景德镇四大名瓷的青花、粉彩、玲珑、颜色釉的迷人风采。青花瓷色泽凝重，粉彩瓷艳丽华贵，玲珑瓷晶莹剔透，颜色釉光泽柔和，还有被尊为神奇珍品的薄胎瓷以及工艺大师们精心制作的雕刻瓷作品，一件件无不精美绝伦，让游人看得称羡不已，久久不忍离去。

景德镇之行，虽然行色匆匆，然而瓷都之神韵已然根植于心。此后，每当看到一件赏心悦目的精美瓷器时，就会不由自主地与景德镇联系起来。纵观今天的中国，号称瓷都的陶瓷产地也许已有多处，但真正能令人折服的毕竟只有景德镇。今天青花瓷碗王的诞生，无疑又为瓷都增添了新的风采，它必将作为瓷都景德镇的一件精品载入史册。

惠安女

为了一睹惠安女的丰姿，我专程去了一趟崇武古城。崇武对我来说，是个既陌生又充满了神秘色彩的地方。且不说它与台湾隔海相望的地理位置，仅仅关于惠安女的种种传说，已足以勾起我对这个神秘古城的窥探欲望了。

惠安县位于泉州湾的北岸，它与尚未统一的金门县同属泉州市的版图，而崇武古城就建在惠安县东南角的一条深入台湾海峡的狭长半岛上。生活在崇武以及临近的山霞、涂寨、东岭、小岞、净峰等惠东一带沿海小渔村的女人，至今还保持一种极其罕见的怪异婚俗。譬如早婚，虽然在其它一些偏僻的山村也会有个别早婚的现象，但是在东南沿海的惠东地区竟早婚成风，以至大批女中小学生因此而流失，造成男女学生比例严重失调，简直匪夷所思；而新婚女子三朝后必须回娘家长住，直到生育孩子后才能住夫家的怪异婚俗，更令人百思不得其解。让一般游人感兴趣的还有被称之为“封建头、民主肚、节约衣、浪费裤”的奇异的惠安女服饰。这样的传闻虽常见诸报端，但往往语焉不详，引起了像我这样少见多怪的人的浓厚兴趣。最近因事与朋友一起去福建，目的地石狮正好邻近崇武，于是逮着了机会专程去崇武古城作一回探秘之旅。

听说我们欲探访惠安女，陪同我们的司机自告奋勇，说他知道哪里能看到，于是我们兴冲冲地驱车直奔崇武而去。

崇武古城坐落在海边的一片石坡上，虽然地势并不高，却因位置凸出于大海中，三面临海，正对台湾海峡的万顷波涛而显得格外险要。这道初建于明洪武二十年（1387年）的花岗石城墙，虽然经历了六百余年风霜雨雪和战火的磨砺，但依然威风凛凛，气势非凡。在漫长的岁月里，它曾无数次阻挡住倭寇的入侵，它的身上至今还留着1938年日本侵略军炮击的伤痕；1965年那场震惊世界的崇武海战中，它又目睹了人民解放军击沉台湾“永昌”舰的英雄业绩。这座英雄城内，如今塞满了一幢幢石垒的民居，狭窄的石板街上不时有摩托车呼啸而过，车上坐的青年男女穿着时尚，并没有我们所要寻觅的那种“惠安女”。

正当我们怀着一丝怅惘准备离去时，忽然发现海滩上一位包着花头巾的惠安女正向我们走来。这是标准的惠安女装束：一块缀满碎花的绸巾把头部裹得严严实实，只露出一副瓜子形的脸盘，虽然不施粉黛，却十分白净，这便是所谓的“封建头”了；一件紧身的白底条子大襟绸衫凸显出少女的优美线条，却偏偏短得露出了一段白皙的肚皮，当地人称此为“日日见财（闽南方言中财与脐谐音）”的“民主肚”、“节约衣”；下身的黑绸裤又肥又大，裤管足有一尺以上，裤腰上饰以七八条银链，十分好看，这就是“浪费裤”了。她手持一顶黄色斗笠，健步如飞，像一头快乐的小鹿，很快地从我们眼前掠过。我注意到，她的身后还跟着一群游客，显然她是一位导游。惠安女的到来，只是暂时满足一下我们的好奇心，但她就像舞台上的演员，是专门来点缀惠安风情的，不是我们所想找的生活中的惠安女。于是我们继续驱车向古城外的偏僻渔村驶去。

沿着曲曲弯弯的小街，我们很快来到另一个海湾边，远处的渔港里停满了大大小小的渔船，街边低矮的店铺鳞次栉比。车子刚转过一个街角，突然来了个急刹车。顺着司机

的手势，我们看到街边的一块空地上一群包头巾的惠安女正围着一堆长长的石条指手画脚。我们赶紧下车。这是一群真正的劳动妇女，她们手拿杠棒、绳索，正准备扛运地上的那堆石头呢。早就听说惠安女能吃苦，今天给我们撞上了，倒要看看她们如何对付这堆男人见了都犯愁的石条。

叽叽喳喳的女人们用她们鸟语似的闽南话商量了一阵后，一位头缠黑巾的老妇人指挥女人们开始劳作。只见六位身穿孔雀蓝“节约衣”的中年女人走上前去，麻利地在一根两米长的石条上系好麻绳，一声吆喝，三档杠棒同时起肩，随着一阵齐整的脚步声，石条稳稳当当地被这群衣着艳丽的女子抬走了。望着她们相互斜靠着的一对对移动的身影，心中由衷地生发出一阵阵感叹。接着又上来一组女人，也扛走了一根石条，几个来回之后，场上只剩下一根约四米长的大石条。此时，围观的人越来越多，不少人在为惠安女们担心，毕竟石条太长太沉了。我忍不住走到缠黑巾的老妇人身边，问了声：“石条有多重？”老妇人伸出四根指头说：“四千多斤吧。”随后爽朗地哈哈大笑起来，露出了一排闪亮的银牙。在她的指挥下，十六个惠安女分成八组杠棒，有条不紊地扛起了这根两吨多重的石条，徐徐地向前移动。她们的脚步虽然缓慢，但每一步都那么沉稳，有力，显示了惠安女所特有的那种敢于面对任何艰难困苦的信心。

艳丽的服饰，繁重的体力活，这一切显得非常不和谐，却又实实在在地摆在眼前。那么这里的男人都哪里去了呢？司机告诉我，惠东的男人世世代代以打鱼和建筑为生，不是出入于波涛汹涌的大海，就是终年奔波于山南海北，于是惠安女便成了“里里外外一把手”，在家拿得起绣花针，出外扛得起大石条，赢得了世人的尊重和赞誉。难怪刚到福建就听人说：“娶个惠安女做老婆是修来的福气啊！”

面对眼前的惠安女，心中很是惭愧。原本只是抱着猎奇

的念头，想来看看惠安女的奇异服饰，谁知眼前的一幕，让我们的灵魂深深地震颤了一回：肩负如此的生活重担，惠安女们依然热情奔放，以最美的服饰阐述她们对生活的信心与热爱。比比她们，我们还有什么值得抱怨呢？

“大红袍”

初次到漳州，主人不由分说，将我拉进了一座茶楼。这茶楼是竹的世界，围竹为墙，铺竹为地，盖竹为顶，竹台，竹椅，竹扇，竹屏，给烈日下走来的我们送上一片清凉。

主人问：“喝什么茶？”我脱口而出：“大红袍。”其实我并不懂茶，只是知道福建人爱喝乌龙茶，而乌龙茶的品种我只知道“大红袍”一种。曾听到过这样一个故事：有位穷书生上京赶考，一路上忍饥挨冻受尽风霜之苦，途经武夷山时昏倒在一个山寺前。寺中老僧将书生救起，灌以热茶，稍停，书生缓过气来。后来，书生得中功名，专程来寺中答谢。老僧说：“非吾之能，乃茶之功矣。”书生闻言，脱下身上的大红官袍，盖到寺后山崖间的数株茶树上，跪地叩谢。从此，此茶树得名“大红袍”，被誉为武夷神茶。传说“大红袍”因长在武夷山的深山崖壁上，尽得天地间万物之灵气，故有明目益思解毒养身之神效。每到采茶时节，寺僧令驯养的猿猴攀岩采摘，方得此茶。说得十分的玄乎。

福建人喝乌龙茶十分讲究程式，名曰“功夫”。一个火炉，一把紫砂壶，几只小盅，在演示茶艺的姑娘手中，成了得心应手的道具。煮水、撮茶、冲泡、洗盅，一系列的程序刻板而优雅；然后是斟茶，一开，二开，三开，或状若穿梭，或一顿一点头，或快速游弋，花样翻新不说，还有一连串的说词，什么“乌龙入宫”、“关公巡城”、“韩信点兵”、“游龙

戏凤”，把客人的趣味“泡”得浓浓的。饮功夫茶的茶盅，还有闻香盅与品茶盅的区别。茶客在品茶前，先要双手捧起闻香盅放至鼻尖，微微转动，先让茶香刺激鼻官，把茶客的胃口高高地吊足，真到茶水入口之时，自然早已“茶不醉人人自醉”了。我们学着姑娘的样，以姆指和食指轻轻挟住茶盅，中指托着盅底，“三龙护鼎”，送至口边慢慢地啜饮，确实感到这“大红袍”非同一般。这不单单因为茶味的清香，更因为悦人心性的氛围与韵致酿就了人与自然和谐融合的惬意。

去年盛夏入武夷山探胜，有幸见到了那几株名声大噪的“大红袍”茶树。那天，我们冒着炎炎烈日，穿行在九龙窠的峡谷小道上，两侧岩峰壁立，绿树杂陈，间或有知名小鸟的鸣唱声聊解途中的寂寞。约莫走了半个

小时，山谷渐渐开阔，道旁的缓坡上一丛丛全是茶树。前方山岩旁有一方亭翼然，汗流浃背的我们快步走入亭中，见内有一村妇正在烹茶。相向之下，原来此处便是武夷神茶“大红袍”的出处。

随着村妇的指点，看到亭后数米高的崖壁上，有几株茶树孤零零地站在那里。乍一看，这几株茶树长得普普通通，也许还不及平地上的茶树那么健壮，但树后峭壁上的三个大字“大红袍”却令我不由得细细察看起来。只见它们艰难地扎根在岩罅之间仅有的一点点土壤之中，上承春夏秋冬四季雨露的滋润，长年沐浴在武夷山谷的云雾之间，尽得天地之灵气，才凝成茶中极品之内质，正所谓“看似寻常却奇崛”，让人不得不肃然起敬。

从武夷山回来，我特意捎了几两“大红袍”茶叶。虽然我知道这茶叶决非岩壁那几株茶树所产，因为那几株树每年仅产七两茶叶，吾辈是无福消受这样的珍品的；但我想，喝此茶时一定会勾起对武夷“大红袍”的不尽思念的，这倒不失为一种不俗的享受呢。

“老子天下第一”

每天看完电视新闻节目后，总要留意一下各地的天气预报。在播报福建地区的天气时，画面上常常会同时映出一帧老子石雕像的照片，因此我几乎每天都能见到这位老子的形象，印象十分深刻。

老子的石雕坐落于泉州近郊的清源山麓，我两次赴泉州都不忘前去拜揖这位令我深深敬仰的伟大智者。这是就地以整块天然花岗岩雕琢而成的一座石像，高达五米有余，为天下最大的老子石雕像。据史料记载：“其下为羽仙岩，在罗、武二山下，今名老君岩。石像天成，好事者为略施雕琢。”是否“略施雕琢”暂且不论，但这位席地而坐的慈祥老人超凡脱俗的飘逸神采，以及他与天地自然浑然一体的超然境界，实在让人不由得暗暗叫绝。难怪当代著名学者陈从周先生欣赏此像后，要生发出“老子天下第一”的赞叹。

老子，即老聃，姓李名耳，相传为春秋时思想家，道家的创始人，所著《老子》一书为道家的主要经典。《老子》，亦称《道德经》、《老子五千文》，全文五千余字。《史记·老子韩非列传》云：“关令尹喜曰，子将隐矣，强为我著书。于是老子乃著书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余言而去。”《老子》以“道”来解释宇宙万物的演变，提出了“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的观点；又把“道”解释为客观自然规律，所谓“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书中还

提出“反者道之动”的辩证法命题，认为“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老子的学说在中国哲学史上有着极高的地位，对唯物、唯心各派哲学思想的发展都产生过很大的影响。直至今天，《道德经》中的许多名句，如“上善若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大巧若拙，大辩若讷”、“大音希声，大象无形”、“合抱之木生于毫末，九层之台起于累土，千里之行始于足下”不是还常出现于我们的口头或笔下，影响着我们的思想、道德和行为吗？

如今的老子石雕像前，新添了一组黑色的群雕，雕的是一本本翻开的古书和书上的《道德经》的全文。设计者也许欲以此诠释老子对中国哲学思想发展史的卓越贡献，帮助游人多了解一点关于老子的知识；然而这种过于直露的表白，在我看来只能起到画蛇添足的效果。且不说它对于一些人来说纯属多此一举，而对另一些人来说又未必有助于理解；就是从保护文物的角度看，这种做法也已经破坏了这件列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老子像与周边环境浑然天成的和谐，实在太欠思量。联想到如今各地的旅游景点中，这样的画蛇添足之举又何其多矣。一些主管者，或是因为无知，或是出于急功近利的考虑，眼睛只盯着眼前的一点旅游收入，而忽略了对文物本身历史价值的考量，以至常常出现所谓的“破坏性建设”现象，名曰保护，实则损坏了文物以及环境的历史原貌，令人扼腕。

站在这尊“老子天下第一”的雕像前，还有一个问题也很让人困惑：在那场“史无前例”的红卫兵运动中，它是如何逃过一劫的？尽管泉州人可以给出许多个不同的答案来，但无论如何总是个奇迹。运动中多少珍贵的文物被毁于一旦，而这座硕大的老子石雕像竟完好无损地保留了下来，为泉州这座历史文化名城增添了无穷魅力，也让我对可爱的泉州百姓增添了几分敬意。

桑莲法界开元寺

今春与朋友去泉州，首先想到的便是去看看开元寺。泉州一地佛教极为兴盛，寺院遍布，信徒众多，人称“泉南佛国”，其中首屈一指的便是开元寺。开元寺始建于唐武则天垂拱二年（686年），初名莲花寺，又名紫云寺；开元二十六年（738年），唐玄宗诏令全国诸州诸道各立一佛教寺院以纪年，于是始称为开元寺。开元寺历1300年历史沧桑，至今依然独领“八闽”佛国之风骚，号称福建第一大刹，并被国务院定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寺内的东西两座石塔更被泉州人视为泉州城的标志。

走进开元寺，就能见到大殿上方那块“桑莲法界”的匾额。这“桑莲法界”四字出自一个离奇的神话传说。传说开元寺这地方原是一片桑园，一天，园主黄守恭做了一个梦，梦见一位和尚向他募地建寺。黄守恭说，倘若园内的桑树三天内都开出莲花，我便捐地。谁知未到三天，满园桑树遍开莲花。园主问和尚需献多少地，和尚说：“一袈裟之地足矣。”园主一口答应。只见和尚脱下身上的袈裟向天空抛去，袈裟竟停在半空之中，此时阳光照射在袈裟上，投下巨大的阴影覆盖了整个桑园，于是黄守恭献出了桑园。这就是“桑莲法界”和莲花寺名的来历。至今，寺中尚有一株1300多岁的古桑树，据说因为当时袈裟上有一个小洞，让阴影中漏过一缕阳光，整个桑园才留下这唯一的古桑。这株桑树是我国

现存古桑中最老的寿星，虽然它曾被雷电劈开三叉，还历经兵燹之灾，但如今依然盘根错节，枝繁叶茂，一点都未显露龙钟老态，令人称奇不已。

传说固然不必去信，然而透过传说所揭示的沧桑变迁，还是有颇多值得我们去思索的东西。就拿开元寺来说吧，它几经弘法、灭法，有过支院百余所，寺僧“食指常万”的辉煌，也有过外族叛乱，寺院被毁的惨状；明代时福建沿海屡遭倭寇骚扰，战火频频，寺院或作火药库，或作民居，曾几度兴衰；就是到了近几十年中，还有过“文革”之初险遭灭顶之灾，“开放”后香火鼎盛百废俱兴的天壤巨变。兴与衰之交替，在历史沿革中颇为常见，甚至连善与恶，是与非，有时都是可以被混淆和颠倒的。开元寺历经千余年的天灾人祸，居然还保存下诸多的文物古木，实在是民族文化之幸。

值得一提的是寺中的东西两座石塔。开元寺双塔名闻遐迩，是泉州城的象征。两座塔分别始建于唐及后梁年间，原先都是木塔，因屡毁于火，最后在南宋时期先后改建成五层的石塔。东塔名镇国塔，高48米有余，是我国现存最高的石塔；西塔名仁寿塔，较东塔略低。双塔东西相望，如一对孪生的姐妹。双塔的建筑结构十分奇巧，鬼斧神工，堪称一绝。万历三十二年（1604年），泉州发生了一次八级的大地震，寺内的建筑物几乎全部毁于一旦，却单单保住了两座石砌的宝塔。

开元寺值得一看的东西其实还有不少，但是有了“桑莲法界”的传说和东西石塔，已经是不虚此行了。

南国纪游

“红豆生南国，春来发几枝。愿君多采撷，此物最相思”摩诘之诗千百年来勾起几多男女对南国之向往。余也无知，不识南国在何处，然每睹此物，不免顿生游海南之念。乙亥仲春，随团赴海南考察，公事之余，东道主安排作海岛三日游，得以了却心愿。

二月十二日晨出发。出海口市区即为琼山。琼山，旧称府城，乃监管流放人员之官府所在。府城有五公祠，为祭祀曾流放海南之李德裕、李纲、李光、赵鼎、胡铨等五名臣之所。足见方正贤良者在民众中之地位。

海口至三亚东线高速公路，全程约三百二十公里。沿途颇荒凉，杂草丛生，野丘起伏。至南丽湖，渐入佳景。道旁皆椰林、橡胶林、胡椒树，一派南国风光。偶见踱着方步之老牛和头戴斗笠之悠闲老农。为解游客疲劳，导游在介绍风光之余趣谈海南十八怪，什么三个苍蝇一碟菜、三个蚊子当被盖、三条蚂蝗当腰带、三只老鼠一麻袋、女孩长得像老太、老太长得像妖怪、背着娃娃谈恋爱、一条扁担当床睡，不一而足，令人捧腹大笑后又有一股浓浓的苦涩味。

十时至琼海市。此处即红色娘子军之诞生地也。市中心竖立红色娘子军纪念碑，建于一九八五年五月一日，高约八米。碑顶为娘子军战士塑像，英姿勃勃；碑座刻胡耀邦总书记亲笔题字“红色娘子军”，座后介绍娘子军简历。此队伍

系中国工农红军第二独立师女子特务连，成立于一九三一年五月一日，虽无显赫战绩，然因电影《红色娘子军》之播放，名播海内，以至远道而来之瞻仰者络绎不绝，近日更有修建该连指导员李某陵园之举。文艺作品影响力之巨足见矣。

万泉河，因李双江之一曲《我爱五指山，我爱万泉河》及电影《红色娘子军》而著称于世。河长一百六十公里，发源于五指山区，经琼海时河面渐宽，约百余米。河边建观赏亭廊，游客至此纷纷下车留影。余细心观之，发现下游建有滚水坝阻水，故四时皆水势浩森，可见万事皆可作假矣。

琼海古名嘉积，产海南四名菜之一嘉积鸭，午餐时品尝之，肉质颇鲜嫩。午后途经某处，见道旁一秃树，导游介绍此树即娘子军指导员就义之处，闻之，人皆肃然。

过万安县城后不多时，至东山岭。东山岭号称海南第一山，山石突兀，似姑苏天平山之“万笏朝天”。拾阶而上，道上多乘轿者，所谓悠哉游哉如是也。山上诸景以石为先，有石船、石洞、石寺、活石。有一长石卧于道旁，形似海舟，传说此乃仙舟欲作远行，名“仙舟系缆”。活石者，为一圆形巨石，大可五围，登其石稍作力，石颤颤而动，可见石下支点之微。山间有一弥勒巨佛坦腹而坐，其腹内为一山洞，洞内又有佛像，香烟缭绕。好事者纷纷爬至佛腹之上摄影以为乐。又一峰顶塑李纲石像一尊，面对大海背手而立，遥望之，正气凛然，令人肃然而起敬畏之心也。山顶有潮音寺，据云为海南名刹，然进而观之，其实平平，可见海南文化积淀之薄。另，东山岭多摩崖石刻，惜少知名之骚人迁客笔墨，最著名者要属今人田汉，其余只是万安之历任父母官之辈，不足以道之。

二时正，车续行，约一小时，至兴隆华侨农场。兴隆隶属万安县，乃五十年代为安置东南亚归侨而设。经四十年之

开发，现已颇具规模，出产之咖啡、胡椒、橡胶、椰制品名闻遐迩。兴隆有温泉，颇佳，如今利用温泉资源及当地之热带风光，已开发成海南最佳度假胜地之一，宾馆、餐厅、娱乐场、度假中心林立，游人如潮，尤以冬季为最。过兴隆镇至度假区，眼前豁然开朗。群山之中见一宽阔谷地，太阳河蜿蜒其间，各种风格之别墅参差错落布于河畔，间以假山、小溪、椰林及各色花卉，明亮、清新、幽静而堂皇。登高眺望，椰子、橡胶、香蕉、芭蕉、胡椒、槟榔、波罗蜜，各种热带植物密布，目不暇接，几疑入仙境也。游人纷纷下车，争拍如画美景。此晚宿于邮电度假村。饭后，诸友散步于各度假村间，心旷神怡。趁兴步入歌厅，引吭高歌，一日疲惫皆消矣。

十三日，用罢早餐出发，走小道沿山谷逶迤而行。须臾，过一小街，两旁皆破旧平房。导游云，此乃《红色娘子军》拍摄地，南霸天之原型、地主某氏即住近处，然其宅已毁。据云，此人并无巨产，田仅五百亩，而火焚娘子军指导员则确有其事；又云其子移居海外，现欲回乡投资，但要求恰如其分地评价其父，因其父亦曾屡作善事，开仓放粮，云云。车上游人议论，皆以为影响太大，已难以翻案矣。

行不多时，入曲折山道。此地名九九岭，又称九道弯，乃万安、陵水两县之分界岭也。据称此岭有奇观：其一，岭间晴雨无常，隔岭迥异，可谓“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乃海南十八怪之一“牛头下雨牛尾散”之出处也。其二，岭虽不高，岭间却阴凉无比，温度较山下低二度有余。过九道弯，山谷间有湖水一泓，中有小岛，外形酷似海南岛，上有椰树数株，令人神往。今此景已作海南电视台每日开播时之背景。又行，见对面山坡有一巨石，状若乌龟爬坡，憨态可掬。传说昔年当地贫瘠无比，百姓染病无医疗疾，只能坐视其亡。有一青年立志挖神井、觅圣水为民解难，耿耿之

念感动上苍，终于挖出灵水。百姓饮此灵水，有病治病，无病养身，民皆得救。附近一土财主闻讯前来，欲独占灵水。一晚盗得此井，背负上山，为天神发觉，施法术雷劈盗井贼，财主即化为乌龟定身于山坡成今之状。惜井碎，灵水皆失。为此，地名以“灵”改“陵”，呼作陵水。

陵水为黎苗自治县。当地黎民有异俗，少女长至十八岁，其父必择幽静山谷为其搭建小屋，名瞭棚，女独处之。女之中意男子可与其同居，直至生出儿女再择婿婚嫁，然此长子不得继承家产。据云，皆因生产力低下，繁衍后代为人类第一要务，故有此俗，少数民族往往有类似风俗。

上午旅游节目有二：珍珠养殖场购物及观鹿园戏鹿，无甚意思。

再行，已近三亚市。三亚，地处海南之最南端，古为崖州，乃蛮荒之地，流放要犯之所在，史称来此者“百无一生还”。晚唐名相李德裕贬谪崖州，曾作诗云：“一去一万里，千之千不还。崖州在何处？生度鬼门关。”足可证之。三亚原名三丫，有三水汇于此入海，故名；后因三丫之名颇俗，遂改现名。

进市区，先至“鹿回头”。相传有一黎族青年男子名阿黑，善猎。一日于五指山区追逐一头秀美坡鹿，过九十九山，涉九十九水，追至南海之滨。鹿无路可跑，立以待毙。阿黑张弓搭箭欲射之；蓦然，鹿回首凝望，变成美丽少女。两人遂结为夫妇，在此结茅为庐，繁衍后代，今三亚之山寨黎胞皆其子孙也。传说极为动人，广为流传。一九八七年八月三日，三亚市政府聘名师设计之巨型花岗石雕“鹿回头”揭牌，自此参观者络绎不绝。车行至半山，余等下车拾级登山顶。雕塑立于山巅，高可十五米，雄伟而又秀丽。中塑一坡鹿，稚嫩可爱，两侧为阿黑与鹿女，造型至美，发人遐想。站立像前可遥望南海及三亚全貌，风光宜人。

下山，去大东海沙滩。初见大海之人皆欣喜异常，踏浪而行。稍停，又至“天涯海角”。南海之滨，沙滩绵延数里，其沙白净细软，赤足踩之颇惬意。沙滩一侧有一群巨石突兀而立，沉雄稳健，若将士捍卫海防。其中一石上刻“南天一柱”四字，此景为人民币贰元之图案，故声名远播。又有群石耸立，上有“天涯”、“海角”题字，至此，算是走至天涯之尽头矣。此时，海浪拍岸，阳光灼人，游人嬉戏于浅水间，享受阳光、沙滩、海浪给人之乐趣。海浪退处，偶有贝壳之类留于沙滩，不少游人俯首觅拾携归。又有当地妇孺多人于海边出售贝壳、海螺壳，甚美，余等皆选购若干带回。游罢海滩，又买舟出海。摩托艇疾驶于波澜间，冲开层层浪，卷起千堆雪。浪拍舟底“咚咚”作响，海风掠面“呼呼”有声，极富刺激。舟绕远处海礁一周后返回沙滩。一日游程至此毕，众人皆疲乏至极。

用罢晚餐，相约步行去大东海听潮。夜观沧海，另有一番情趣。天，乌蒙蒙，海，乌蒙蒙，海天一色，彼此难分，惟有浪花翻卷出一线白色，如为墨色海天镶嵌一道淡色花边。偶有游人散步于沙滩，聆听潮涌之声。海浪轻轻拍岸，声声具情，如一首优美小夜曲，愈显出环境之悠静。人处其间，顿觉心平如水，一日喧繁俱消矣。

十四日上午，参观苗寨、黎寨。途中，导游屡以黎、苗风情介绍之。黎女昔有纹身之俗。传说古时某年三月三日，一对黎家兄妹出海打鱼，归家时见村寨为洪水所毁，村民皆失散，久寻不见。此后每年三月三外出寻找，然终无踪影。多年后兄妹年长，为繁衍后代，妹心生一计，以果汁纹身，纹面，使兄不识其貌，遂与兄交合，生下子女，传种接代，黎家得以延绵。后人为纪念此兄妹，遂以纹身为俗，以为美，并以三月三为节日庆贺之。每年是日，黎民狂欢，少男少女槟榔传情。此风至今尚存。

至毛真，道旁有一苗寨依山而立，屋皆以竹木为材，成阁楼状，楼上住人，楼下饲畜禽。进寨，一群苗族幼女蜂拥而至，皆浓妆艳抹、鲜衣靓衫，牵住游人衣角，簇拥照相，游人皆欣然。出苗寨向前，又至黎寨。寨门之上饰有一对硕大牛角，村民聚会之公房内亦有牛之头骨挂于壁柱。黎苗山胞皆崇拜牛，以牛为图腾，有牛有子即以为富。黎寨内设射击场，游人戏以黎民之竹木箭弩射靶取乐。歌舞厅内，黎族男女青年载歌载舞，传黎家风情，并屡邀游人下场同舞，惹得游人脚底痒痒，纷纷入场翩翩起舞，嘻笑之声此起彼伏。苗黎二寨虽皆简陋之所，却以异族之风情夺人，可算海南行之又一高潮也。

十二时五十分，至通什旅游山庄用餐。服务员身著黎苗服饰殷勤招待，吃着苗家竹筒米饭，观看黎苗歌舞，喜得游人啧啧连声，赞不绝口。下午车返海口，结束海南之三日游程。海南风情确令人难忘，不知何日再得重游？

东坡肉

每次去杭州，只要有时间都会去西湖边的“楼外楼”菜馆吃顿饭。一来是惦记那里独特的幽雅环境和文化氛围，二来想再尝尝楼外楼的名菜“东坡肉”。

“楼外楼”是中外闻名的百年老店，位于景色清幽的孤山南麓，与西泠桥为伴。面对着浓妆淡抹总相宜的佳山丽水，“楼外楼”确是个可以“佳肴与美景共餐”的好地方。“楼外楼”不仅地方选得好，名字取得也好。据说“楼外楼”的主人洪瑞堂本是个落第的文人，颇有些风雅之趣。因为店面正好在清末著名学者俞曲园先生的俞楼前侧，便请俞先生为菜馆取名。俞先生说，你的菜馆在俞楼外侧，不如就以“山外青山楼外楼”之意叫“楼外楼”吧。南宋诗人林升的《题临安邸》曰：“山外青山楼外楼，西湖歌舞几时休。暖风熏得游人醉，直把杭州作汴州。”其中“山外青山楼外楼”一句与这里的环境非常切合，为菜馆平添了许多文化意韵。

今天的“楼外楼”主要以自己独创的佳肴招徕顾客，西湖醋鱼、龙井虾仁、叫化童鸡、宋嫂鱼羹都是叫得响的名菜，而最享盛名的则当数“东坡肉”。此菜在大江南北流传极广，尤其在江南一带几乎无人不知。民间都认为此菜为苏东坡所创，故以东坡为名。据说苏东坡被贬到黄州后，曾作《食猪肉》诗：“黄州好猪肉，作贱等粪土。富者不肯吃，贫者不解煮。慢著火，少著水，火候足时它自美。每日起来打一

碗，饱得自家君莫管。”东坡肉即源于此烹调方法。关于东坡肉还有一个故事。苏东坡在任杭州知府时，曾组织民工疏浚西湖，以湖底淤泥筑成湖中一长堤，堤上遍植桃柳，所谓“间枝杨柳间枝桃”，这便是西湖八景中“苏堤春晓”的来头。百姓感激苏东坡的德政，知他喜欢吃猪肉，纷纷送猪肉以表心意。苏东坡觉得此肉应与疏浚西湖的民工分享，便吩咐家人将猪肉切成方块，按自创的烹调方法烧好，然后“连酒一起送”给老百姓吃。手下人听作了“连酒一起烧”，便加了老酒一起煮，谁知更加香酥可口，风味别致。从此，东坡肉在民间传开，并深受欢迎。

在家乡一带，东坡肉与蹄膀一样，都是招待贵客的主菜。家里来了重要的客人，主妇便买来五花肋猪肉，切成方块，又取砂锅用竹箅子垫底，铺上葱、姜，将猪肉皮面朝下整齐排列，加白糖、酱油、绍兴酒，盖严密封，烧开后，再以小火焖至八成熟，启盖，将肉块翻身，肉皮向上，再封严，蒸至酥烂，然后撇去浮油盛碗上桌。如在餐厅点此菜，厨师还会用小巧的紫砂陶罐来盛肉，一罐一块，十分精致。东坡肉色泽鲜艳，汁浓味醇，酥香可口，入口即化，看似甚肥，其实肥而不腻，据说还有美容的功效，因此连减肥的美女也会忍不住尝一块。这些年里，在许多地方吃到过这道东坡肉，但总觉得还是“楼外楼”的最地道，也许是文化情结的缘故吧。

钱鏐其人

从临安钱王陵归来，我对吴越王钱鏐其人产生了浓厚的兴趣。

钱鏐是五代十国时期的吴越国王。他少年时以贩盐为生，后投军从戎，屡立战功，在唐末中央朝廷丧权失控，各地藩镇占地为王的战乱中，“以马上得天下”，取得了一军十三州的版图。他虽然久居行伍，出生微贱，却头脑清楚，目光远大，在关键时刻善于审时度势、伺机行事，终于得到中央政权的认可，成为割据一方的吴越王，显示了他的雄才大略。钱王陵右侧有一“州池”，池形一如吴越国的版图。池内建有十四朵石荷花，按十四州的方位排列，象征钱王管辖的十四个州。州池碑文曰：钱鏐立吴越国，辖安国衣锦军及苏、湖、秀、杭、越、明、睦、婺、衢、台、处、温、福诸州，史称“一剑霜寒十四州”。这十四州正好相当于今天的苏南与浙江。可以说，江浙一带的富庶，也有钱鏐的一份功劳。

钱鏐掌权后，把镇海军军治从润州（镇江）迁到了杭州。他疏浚西湖、三扩牙城、掘井济民、建寺礼佛，经过数十年的苦心经营，奠定了杭州“天堂”的地位。尤其是他后期推行“不烦干戈，保境安民”的国策，兴修水利、根治水患、劝课农桑、发展经济，在战乱频频的五代十国时期开辟了一方乐土。江浙一带流传的“钱王射潮”的传说，就是对钱鏐

治理潮患的一种褒扬。钱鏗虽是统辖一方十三州的一方霸主，却能以民之利为重，“善事”中央政权，避免了频繁的征战，使饱受战乱之苦的一方百姓有了一个喘息的机会。在临终前他还留下遗言：“子孙宜善事中国，勿以易姓废事大之礼。”从今天钱王墓碑上的三十个阴刻碑文“唐故天下兵马都元帅尚父守尚书令兼中书令吴越国王谥钱武肃王之墓”中，亦可看出他“善事中国”的一贯思想，这在封建王朝频繁交替的时代里确实难能可贵。

参观钱王陵，最令我惊奇而慨叹不已的是今天遍布海内的钱氏后人中竟有如此之多的名人。钱王陵前气势恢宏的牌坊上“钱武肃王陵”五个大字是国务院副总理钱其琛所题，钱王祠门框之上及祠门前石香炉上的“钱王祠”三字，分别由政协副主席、科学家钱伟长和金石书画家钱君匋手书，他们都是钱鏗的后裔。钱王陵的一面粉壁上记录着当代钱氏后裔佼佼者的名讳，其中有政协副主席钱正英、中国“导弹之父”钱学森、语言学家钱玄同、文学家钱杏邨、画家钱松嵒，却单单缺少著名学者钱钟书的名字，不知是无意中的遗漏，还是主事者有意识的价值判断。我对导游笑道：“百年之后，也许墙上的某些名字已经湮灭，但我相信钱钟书的名字会传之永恒。”

钱氏家族人才辈出，为世所罕见。究其原因，恐怕要追溯到钱鏗勤俭为本、诗礼传家的遗教。正如钱钟韩教授所说：“我们家代代克勤克俭，历来要求极严，或许是受祖辈《家训》的影响吧。”而这种传统也正是今天社会所需要的。

曹娥庙与曹娥碑

昔年读《三国演义》，对曹娥碑的故事印象极深，因此，到了上虞就执意去看看曹娥庙和曹娥碑。

曹娥庙位于曹娥江的西岸，背依凤凰山，坐西朝东，临江而立，庙内殿宇重重，气势恢弘，号称“江南第一庙”。进入大殿，只见正殿的中央是一座玲珑剔透的暖阁，飞檐斗拱，雕梁画柱，黄色琉璃瓦为顶，十分的富丽堂皇。暖阁中，一位凤冠霞帔的女子端坐其中，她就是孝女曹娥。左右两廊间有四十四幅壁画，画的便是曹娥投江的故事。

曹娥本是东汉时上虞皂湖曹家堡地方的一位少女。她的父亲曹盱能“抚节按歌，婆娑乐神”。汉安二年（143年）端午日，曹盱驾船在舜江中迎潮神伍子胥，不幸“为水所淹，不得其尸”。此时的曹娥年仅十四岁，为寻父尸，她沿江号哭，昼夜不绝声，“旬有七日，遂自投江死，经五日，抱父尸出。”在崇尚“百善孝为先”的时代，这位小姑娘的“孝行”，感动了所有的人，于是“千夫失声，悼痛万余，观者填道，云集路衢，泣泪掩涕，惊动国都”。后人为了纪念她，将舜江改名为曹娥江。虽然这个传说的情节颇为可疑，曹娥投江寻父尸的行为也不值得提倡，但老百姓对孝行的崇拜还是无可厚非的。

八年后的元嘉元年（151年），上虞县令度尚改葬曹娥于江南道旁，并奏闻朝廷，表为孝女，立碑建庙。度尚令邯郸

淳作文镌碑以记其事。“时邯郸淳年方十三岁，文不加点，一挥而就，立石墓侧，时人奇之。”汉末著名文学家蔡邕慕名前往观碑，因“时日已暮，乃于暗中以手摸碑文而读之”，并在碑阴题了八个字：“黄绢幼妇，外孙齑臼”。观者皆不解其意。建安二十三年（218年）曹操率军途经蔡邕庄，在蔡家小憩时看到了曹娥碑的图轴，对蔡邕所题八字大惑不解。曹操问及蔡邕之女蔡琰（文姬），也说不知先父所云，唯有主簿杨修说：“某已解其意。”曹操说：“卿且勿言，容吾思之。”出庄后，上马行三里，忽省悟，乃令杨修先解。杨修说：“此隐语耳。”黄绢，色丝也，为“绝”字；幼妇，少女也，为“妙”字；外孙，女之子也，为“好”字；齑臼乃受五辛之器也，为“辞”（辞）字，合而为“绝妙好辞”。据说曹操听后哈哈大笑，说：“吾亦意此，但有智无智较此三里矣。”这块名传千古的碑石，世称“曹娥碑”；而蔡邕的这一句隐语，也就成了有据可查的最早的谜语之一，为世人所推崇。

如今，曹娥碑就立在庙内的北轴线上供人瞻仰。当年邯郸淳所书之碑，以及后来东晋书圣王羲之书写的曹娥碑均已散失，我们现在所看到的碑虽是宋代王安石的女婿蔡卞重书，但也已历经千年，弥足珍贵。汉唐以来，无数诗人骚客来此凭吊，留下了许多题咏诗篇，如李白的“笑读曹娥碑，沉吟黄绢语”，赵嘏的“文字在碑碑已墮，波涛辜负色丝文”，王十朋的“风高烈女传，名重外孙碑”等等。

曹娥庙有着近两千年的文化积淀，庙内的许多雕刻、壁画、楹联和书法作品艺术价值极高，其中有一副对联很合我意：“事父未能，入庙倾城皆末节；悦亲有道，见吾不拜也无妨”。相传此联为明代才子徐渭（文长）所撰。把这样一副蔑视神权、鄙视虚伪的对联挂在庙门的两侧，倒让我对庙宇的策划、管理者多了几分敬意。

风雨长廊说西塘

这几年里，古镇游成了旅游业中的新热点，尤其是充满“小桥、流水、人家”的水乡情调的江南古镇，迎来了滚滚的人潮，一时竟人多为“患”，不得不采取一些限制人数的措施，以保护脆弱的古建筑物免遭人潮的“破坏”。江南自然条件得天独厚，自古以来经济繁荣，文化底蕴深厚，尤其是乡镇发育得较为完善，它们像点缀夜空的群星，装扮着富饶的江南大地。近几十年中，虽然许多乡镇在经济发展的过程中逐渐丧失了原有的水乡风貌，但经过抢救发掘，还是有一部分古镇复原了旧时江南的面目，其中的佼佼者便是被称为江南六古镇的周庄、同里、甪直、南浔、乌镇、西塘。六个古镇虽然貌似相同，却各有特色，各有亮点，如周庄的沈厅，同里的退思园，南浔的嘉业堂藏书楼等等，而要说西塘的亮点，依我看来则非廊棚莫属。

廊棚，是江南小镇随处可见的沿河小筑，是河畔石板小街上为行人遮风挡雨的长廊，更是水乡独有的一道风景线。杉木的廊柱，青石的鼓墩，黛瓦的棚顶，还有依水而立的美人靠，恬静素雅，古色古香。这样的长廊既宜于观赏，更具独到的实用价值。在细雨绵绵的江南三月，行走在廊棚之下，不但可免湿足之虞，还可尽情品味烟雨朦胧的水乡情调。孩提时，每到下雨天，我们就特别喜欢在廊棚下戏耍，聆听淅淅沥沥的雨声，俯瞰雨打水面画出的圈圈点点。

初次踏进西塘，就是这样一个飘着雨雾的日子。我们撑着雨伞，顺着幽深的小巷曲折向前，足下的皮鞋敲打着青石板，发出“咯噔咯噔”的回声，别有一番情趣。走出巷口，猛一抬头，啊，好一条风雨长廊！雨幕中，那一脉盈盈碧水的对岸，我看到了垂柳掩映下影影绰绰的长廊。廊檐下，依次排列的红灯笼随风左右摇曳，分外醒目；河埠边，三五艘乌篷小舟随意地横在水面上；那长廊的后面，是一排斑斑驳驳的百年老屋，透着历史的沧桑。这似曾相识的景色，不就是我在梦中苦苦寻觅的儿时的故乡吗？

顾不得脚下路滑，我快步冲入雨雾中，踏过廊桥，来到长廊下。哦，熟悉的廊柱，熟悉的石鼓墩，熟悉的美人靠，久违了的廊棚还是我朝思暮想的那副旧模样。沿着长长的廊棚，一路徘徊，一路沉思，我依稀看见了当年石板路上“盖房子”过家家时画下的粉笔线条，找到了儿时打玻璃弹子时的洞穴。爬在美人靠上，我贪婪地凝望着水面上万千个时有时灭的圆圆的水波纹。河水依然是那样的绿、那样的清，那样的轻轻盈盈，娉娉婷婷，让人爱怜不已。

生活在长廊边的人家，似乎日子永远过得那样悠闲。晴天也好，雨天也好，他们总是不紧不慢地过着自己按部就班的生活。女人们或拿个小凳到门前捡菜、洗刷，或三五成堆，边做针线，边聊些不咸不淡的家常；老人们斜靠在窗口的藤椅上，闭着眼摇头晃脑地听着收音机里播放的苏州评弹。这几年来旅游的人多了，一些廊棚下的人家卸下了多年未动的排门板，摆起了小摊，摊上堆放的无非是些当地的特色糕点什么的。我留意观察，发现有几位手巧的大娘、大嫂把一些自己缝制的虎头鞋啦，蓝印花布衫裤啦也摆上了小摊。出于好奇，我上前搭讪问价，大娘说：“都是些自己做的家常东西，真要喜欢便宜些也行。”说话的神态一点也不像生意人，还是个朴实、厚道的家庭主妇。

我沿着长廊来回走了两遍，才依依不舍地告别长廊。站在雨雾中的桥头蓦然回首，心头不禁一动：如果把西塘比作一件素雅的旗袍，这依水而立的风雨长廊不正是一条精心绣制的花边吗？因为有了这条花边，整件旗袍才顿时飘逸灵动起来。西塘虽然没有同里的精巧，南浔的豪富，但因为有了这条长长的廊棚，它已经无愧于江南六大古镇的美名了。

南浔的魅力

前两天，应南浔作家协会的邀请，我与绸都文学社的几位朋友又去了一回南浔，感慨颇多。南浔是盛泽的近邻，又因为我的二哥定居在南浔，得空时会常去走走，所以对南浔应该还不算陌生。但是这几年里我越来越觉得对它了解得太少，每去一次，都会有新的发现，因此，南浔对我依然有不小的吸引力。

记得第一次去南浔还在二十多年前。那年我看二哥，顺便想看看嘉业堂藏书楼，因为我对南浔的了解只有那座解放战争中周恩来总理曾特令保护的私家藏书楼。那时藏书楼尚未开放，好不容易通过熟人的引荐才得以进楼，满足了我的好奇心。以后随着旅游业的兴起，南浔作为江南古镇的杰出代表开始受到人们的关注。南浔的水乡风貌逐渐得到恢复和保护，每年都有新的景点开放，小莲庄、百间楼、懿德堂也一一为游人所熟知。去年年末，南浔又接连获得了中国十大魅力名镇和中国历史文化名镇两顶桂冠，知名度骤然上升，很快便成了旅游的热点。人们徜徉在小桥流水粉墙黛瓦间，惊叹“四象、八牛、七十二条金黄狗”的豪富，无不啧啧称奇。然而南浔的魅力难道仅在于此？

南浔作协的陆兄是位有心人，他精心为我们挑选了几个颇值得玩味的景点。

在小莲庄西侧的刘氏家庙厅屋内有一个“叔蘋奖学金”

展览馆，展出的是顾乾麟先生与夫人刘世明女士秉承先尊叔蘋公“得诸社会，还诸社会”的遗训而设立“叔蘋奖学金”的事迹。1939年顾乾麟在上海创办“叔蘋奖学金”，使当年濒临失学的清寒学子得到栽培，十年间得奖学生达1100名，其中就有国务院前副总理钱其琛等一批栋梁之材。1986年起，顾刘伉俪又先后在上海、北京、湖州、南浔等地续办“叔蘋奖学金”，至今已资助了7000余名学生。1995年，他们又捐出一笔巨款作奖学金基金，决心把我国奖学金中设奖历史最长、设奖范围最广、获奖人数最多的“叔蘋奖学金”长期办下去。

在参观了“一溪楼阁郁相望，溪上人家万卷藏”的嘉业堂藏书楼之后，我们又去了离百间楼不远处的尊德堂老宅，这里是国民党元老张静江的故居。这位被孙中山先生称为“中华第一奇人”的南浔富商，早年追随孙先生，倾其家产全力资助革命，从参加同盟会到组建国民党，为初时的国民革命出力颇多。

顾乾麟、刘世明与张静江，以及嘉业堂藏书楼主人刘承干，还有一位慷慨解囊襄助辛亥革命的庞青城，都是南浔“四象”庞、刘、张、顾的后代，他们或毕生热衷于捐资助学，或刻书藏书为国家保存了大量珍贵古籍，或重大义而轻钱财投身民族革命，都为后人留下了可圈可点的故事，为南浔赚得了一声赞叹。

“四象八牛七十二条金黄狗”都是百余年前靠家乡的辑里湖丝起家，继而投资实业，成为富甲江南的豪商的。在家乡深厚传统文化底蕴的熏陶下，他们崇尚“君子爱财，取之有道”的古训；他们承袭祖辈崇文重教的民风，以商养文，以商助教，经济文化两相互动，形成一个为世人所称道的儒商群体。在西风东渐的清末民初，他们较早地接受西方文化的影响，培植一种既传统又开明的氛围，其中不少人具有了

开明的思想、开放的胸怀与开拓的精神，并通过大宗的生丝出口贸易渐至巨富。识大体，明事理，使他们在“世界潮流，浩浩荡荡，顺之者昌，逆之者亡”的清末社会大变革中顺潮流而行；更有一些有识之士激流勇进，成为其中的精英。

优良的文化传统在南浔代代相传。有着“诗书之邦”美誉的南浔历代名人辈出，明代有“九里三阁老，十里两尚书”之称，历代进士多达41人，自南宋至民国有影响的学者有80余人。直至今天，南浔籍的教授、专家、艺术家依然是遍布海内，光是两院院士就有8名，实属罕见。如今的南浔经济繁荣，百姓富裕，而更令我们赞叹的是这里浓浓的文化氛围。南浔不仅积淀了丰富的文化遗产，还有完善的教育和文化体育设施，有丰富多彩的群众文化活动，就连镇上的作家协会都拥有多名国家级、省级的作协会员，且个个勤于笔耕，著述颇丰，令我们汗颜，自愧弗如。

崇文重教的民风令南浔富庶而有内涵，文脉长存，底气十足。在我看来，恐怕这才是南浔真正的魅力所在。

难觅旧时江南

大概是十年前吧，我慕名去了周庄。

我在周庄的几条狭窄的石板街上来来回回走了几遍。两旁的店铺又小又浅，显得有几分寒酸；透过临街人家的窗口，可以清楚地看到房子主人那简陋得让人感到局促的起居室。沈厅与张厅虽然宽敞，却十分的苍老；石缝中长着杂树的钥匙桥边，未经粉刷的墙头灰暗而斑驳。中午，我们踏着“吱嘎”作响的木楼梯，走上一家有着美人靠和落地长窗的老式酒店，吃着周庄的面筋“三味圆”和“万三蹄”。在走出酒店时，我随便地跟朋友聊起“所谓的万三蹄其实只是江南小镇上随处可见的红烧肘子”，一位过路的老人听到后竟认真地跟我论起理来。

我喜欢这条给人梦一样感觉的小镇老街，喜欢那位朴实、执拗的小镇老人。我想，这就是余秋雨的文章里，陈逸飞的绘画中所要表达的感觉，这也是三毛会泪洒周庄的原因。周庄为多少怀念旧时江南的人们找回了儿时的记忆。

十年来，我数次踏上周庄的小街，与儿时的老朋友一起去寻梦，带远方的新朋友去认识旧时的江南。

但是，我感觉到了周庄的变化。周庄变得越来越漂亮了，街道整洁了，墙壁、门窗都似乎更明亮了。周庄变得越来越繁华了，小街上店铺一家连着一家，门前旗幡鲜艳、匾额高悬，小街上摩肩接踵的都是操着南腔北调的游人。周庄

变得越来越气派了，气势轩昂的“贞丰泽国”石牌楼，规模宏大的“水中佛国”全福寺让人眼前一亮。周庄变得越来越商业化了，店铺主人热情招呼客人时摆出一脸职业化的笑容，摇船的大嫂唱起了绝无当地吴歌风味的小调。

周庄美了，繁华了，气派了，当然是好事，然而，走向现代的周庄还是梦吗？还是旧时江南吗？还是我们苦苦寻觅的儿时旧模样吗？还是三毛为之感动的周庄吗？我们在为渐渐富裕起来的周庄高兴的同时，又为周庄遗憾：按此趋势变下去，周庄还值得我们去怀念吗？

从此，我不敢再去周庄，我怕看到周庄的新面貌，我怕看到车水马龙的繁荣景象。

真正的旧时江南，恐怕很难再见到了。

东京印象

飞机从上海浦东机场起飞，不过两个多小时便到达了东京远郊的成田机场。一路之上，透过机窗所看到的，唯有横无际涯的蔚蓝色海洋，不由得想起早年时老师教过的成语“一衣带水”。中国与日本确是一衣带水的近邻，“岂限此一衣带水而不径度乎？”

东京的全称应该是东京都，它是日本国首都和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也是世界上最繁华的大都市之一。

日本国的行政区划序列十分奇特：中央政府直接管辖的行政区有四十七个，所谓一都（东京都）、一道（北海道）、二府（京都府和大阪府）、四十三县是也，都道府县以下辖市（区），市（区）又辖町，与我国现行的市管县体制正好相反。

成田机场距市中心虽然只有七十余公里，但因车流量太大，故而行车约需一个多小时。东京市区的道路上，人也多车也多，即使有了好车也跑不快，尤其到了上下班的高峰时段，堵车更是常事。好在东京的地铁四通八达，打工族们尽可以乘坐地铁上下班，快捷方便误不了时。在东京，地铁站出口处潮水般涌出的人流早已成为最常见的一景，人流中的每个人都是步履匆匆，一会儿，便如水银泻地一般散入街头的各色人群中。

走路节奏加快，也许已是现代社会的重要特征之一，而

在东京则显得尤为突出。夏日的街头经常见到身穿短袖衬衣，手臂上挎着深色西服一路快跑的男士，他们往往要急行至目的地的大门前，才会收住脚步，喘一口气，然后穿上西服，斯斯文文地推门而入。

我们就宿的品川王子大饭店外观十分气派，高大的门厅，装饰豪华的大堂，琳琅满目的精品店在大堂一侧排成了长街。然而当我们踏进房间，立时感受到巨大的反差：不到20平方米的房间内，家具摆放得极为紧凑，狭窄的洗手间内，各种设施连同洗手间的外壁全是整体预制的塑胶制品、免费提供的小牙刷、小牙膏也较国内的更加袖珍，一切都显得合用而不宽余，洁净而不豪华，充分体现了日本国民节俭、讲求实用的民族习性。

清晨去餐厅用早餐，出人意料的是必须在门外排队，等候服务生引领入内。其实此时餐厅内用餐的人并不算多，似乎还有不少空位，然而服务生一点也不着急，彬彬有礼地导引顾客渐次入内。餐厅内因此而始终保持一种轻松、闲适的气氛，不至于因拥挤而败了胃口。此时门外排队的人们似乎也特别的有耐心，静静地候着，不慌不忙，与匆匆行走时判若二人。老外排队十分的散漫，松松垮垮的队伍里虽然人并不多，却把队形拉得很长，人与人之间保持着相当的距离，绝没有国人排队时肌肤相亲的现象。

宾馆餐厅的早餐非常丰盛，有西餐，也有日式的和餐，对我这样初涉东瀛的人来说，当然先要领略一回东洋和餐的风味了。据说和餐以生、冷为特色，故而出发前我们都准备了不少可口的食品，以免委屈了口腹，然而一餐下来，便感并无大碍。这和餐中有煮得极烂的粥，熬得恰到好处的汤，就是酱菜、面条以及感觉新奇的寿司也颇合口味，加上使用的筷子、碗等餐具大致与国内相同，又多了一份亲切感，所以在东京的那些日子里，每天都能吃得十分满意。

日本料理中给我印象最深的两种食品是生鱼片和戏称为“呷普呷普”的涮牛肉。生鱼片虽然在国内已并不罕见，但是在东京吃到的生鱼片无论是种类的丰富、新鲜的程度还是制作的精细、调料的讲究都堪称独到，令人叫绝。而“呷普呷普”则是到达东京后才听说的新玩意儿，当地的朋友再三推介，说不食此美味枉来日本。受了此话的诱惑，我们专门找到一家正宗的日本料理馆去品尝“呷普呷普”。就座后，服务员依次为每人送上小火锅和切成薄片的牛肉，并为我们示范制作与食用的程序。“天哪，这不就是涮羊肉的吃法吗？”直到此时，我们才恍然大悟。其实，日本文化的许多领域都源于中国，衣食住行无不如此，不过在他们那里，也许已作了一些取舍与改良。拿“呷普呷普”来说吧，据说必须用神户地方一种经过许多代改良的肥牛的臀肉，才口味独特且入口即化。虽然涮羊肉涮牛肉也算吃了许多回，但“呷普呷普”还是让我们大快朵颐，难以忘怀。只是日式的餐座实在不敢恭维，盘膝席地而坐，就矮桌进餐，刚刚三杯下肚，腹部已感压抑，待酒足饭饱之时，一个个早已舒展开四肢，仰跌于“塌塌米”之上矣。

到东京的人大概没有不去银座的。这银座本是东京首屈一指的繁华商业街区，这里有日本最豪华的商场，最昂贵的商品，这里的地价更是世界之最。穿行于琳琅满目的商品柜台之间，我们只是一群匆匆的过客，只有观光的份，根本就不敢问津。一条家乡常见的普通丝巾，在这里竟然标价一万日圆上下，一顶雨伞六至八千圆，而西服的价格动辄十万、十二万圆，按眼下的汇率，也许就是国内打工妹一年的收入，这样的价位怎容我辈启齿呢？倒是柜内的售货员小姐一个个显得那样的有修养，尽管我们只是一路浏览，并无购物之相，但她们依然面带灿烂的笑容，认真地一一鞠躬、招呼，绝无半点敷衍的痕迹，着实让我唏嘘不已。

日本人多礼节，无论是服务生、店员，还是路上相遇的行人，口中总是问候声、道谢声、致歉声连连，动辄来个九十度的鞠躬致意，弄得我们常常感到手足无措难以为情。日本人的多礼也让我好生困惑。从父母那里，我听够了日寇侵占家乡时期占领军的种种倒行逆施，父辈们遭遇的耻辱与我们今天所享受到的礼遇怎么会来自同一个族群？有人说，日本人嘴甜、腰软、心肠狠，但我不以为然。人之初性本善，任何一个民族，爱好和平的人总是大多数，而战争却能改变一个人的心灵。就说当年我们曾经历的那场丑陋的“文攻武卫”把戏，不就把那么多的至爱亲朋推入仇恨、敌视的战壕了吗？

常言道：礼多人不怪。尊重人，重视礼节总是好事，以礼待人，并推而广之以礼相待所有的民族、所有的国家，有什么不好呢？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绿水悠悠黄家溪/沈莹宝 著.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07. 12

ISBN 7-5059-4172-5

I. 绿… II. 沈…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 3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072654号

书名	绿水悠悠黄家溪
作者	沈莹宝
出版者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地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地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100026)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张美林
印刷	北京市图文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1/32
字数	153千字
印张	7.5 印张
印数	0001-2000册
版次	2007年12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书号	ISBN 7-5059-4172-5
定价	23.00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